

集泰, 助绿色常在

JOINTAS 集泰股份

—— 股票代码: 002909·SZ ——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董事长致辞：

竞争：企业创新的第一推动力

从人类远祖第一次尝试将石头打制成具备某种功能的形状，到第一个控制火种、第一个制造火种、第一个把泥巴烧成器皿，这几个在今天看来小儿科的发明，却跨越了十万年的时间。在铜、铁的冶炼技术被发现后，人类又经历七千多年的铜铁时代。

我们不知道是哪位先祖发明了这些技术，但他们奠定了人类文明的基础，成为了人类文明发展史上的标志性事件。

18 世纪下半叶，以瓦特为代表的一代人，将古希腊数学家希罗的蒸汽转球，发展为具有广泛实用价值的蒸汽机，开启了第一次工业革命。从那时到现在，仅仅 250 年的时间，在生产力高速发展的同时，随着现代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计算机科学的建立，各项应用技术飞速发展，给人类的生活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也深刻地影响了社会制度、文学、艺术、哲学的发展。

以蒸汽机为代表的第一次工业革命和电的应用为代表的第二次工业革命，让人类的体力得到了极大的延伸，而以计算机为代表的第三次工业革命，让人类的脑力获得了极大的延伸。在这短短的二百多年时间里，瓦特、拉瓦锡、牛顿、富兰克林、法拉第、麦克斯韦、爱因斯坦、艾伦·图灵、冯·诺依曼等等闪烁着智慧光芒的名字不断出现，照亮了人类科学的殿堂。他们以及像乔布斯、马斯克这类从 0 到 1 的发明家，他们创造、探索的原动力一定是靠他们与生俱来的对未知世界的探索热情和无所畏惧的冒险精神。

这些闪烁着智慧光芒的科学家和哲学家、思想家、艺术家以及哥白尼这样的人类良心，构建了文明大厦的基础和框架，但让我们拥有今天如此丰富多彩的物质生活的，还有无数企业和以创新为基础的创业者。

在科学发展的宏大叙事背景下，企业作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元，承担了微观应用技术创新的主要功能。能够获得更好的经济效益，当然是企业创新的动力之一，但远不是最主要的动力。

创新，意味着主动地改变，改变自己的昨天和今天。而改变自己，是一件违反人类天性的事情。因循守成是人性中固有的属性，推动企业克服这种人性弱点的最主要力量，是来自于竞争产生的生存压力：或者创新，或者被淘汰。

竞争一方面来自于现有同行。另一方面，更多的是来自新的创业者。从社会宏观层面上来看，完成一次产业升级，原有的企业通过创新升级的，只占很小的比重。更多的是新业态的公司成长起来，将老业态的企业淘汰了。在更新迭代越快的行业中，这种淘汰的频率也越高，企业的平均寿命就越短，原因就在这里。在自然界中也是这样，看似欣欣向荣的森林，其实里面的植物在不断更新。当一片森林完成更新后，因不断长出新枝焕发新生而存活下来的老树是极有限的，绝大部分都是新长出来的，或者是同种的，或者是不同种属的。

通过不断创新以实现自我革命，让企业具有长久的生命力，相信这是每个企业家和企业管理者的目标。而如何克服内部的情性这一人性的弱点，也是每个企业家和企业管理者每时每刻都在面临的挑战。企业是由一群人构成的，要让这个群体里的绝大多数人保持持久的创新热情，最有效的办法是将竞争的压力传导到每个人。

面对压力时，将自己变得更加强大以获得竞争优势，主观上为了自身的生存发展，客观上推动了行业和社会的进步。这是每个人、企业、社会应有的符合道德原则的生存之道。

然而，厌恶压力是人的本能。在这种本能的驱使下，许多人走在了追求垄断的路上。而追求垄断的主要方式有三种。

一是通过权力，排除竞争对手。

二是通过打压对手，让别人变得更差来获得竞争优势。这种方式如果还维持在商业层面，就是不正当竞争；如果是

暴力层面就是黑社会；如果在国家层面就会发生战争这种极端情况。这显然是人性的恶被放任的结果。

第三种是更多的情形：通过创新产生的竞争优势取得。

这种企业在早中期是一个充满创新激情的企业，通过不断提升自己而获得竞争优势，直到获得垄断地位。而获得垄断地位之后，一方面内部会心生懈怠，另一方面，与外部的同行就构成了你死我活的竞争关系。直到强有力的竞争对手或者新的业态出现，这些曾经的优秀企业顷刻间崩塌。1975 年就发明了数码相机的柯达、研发实力雄厚的诺基亚都倒在了自己最熟悉的赛道上，令人唏嘘不已。正在进行中的绝大多数燃油车厂，将被电动车的浪潮拍死在沙滩上，也将是一个必然的结局。

追求垄断，是潜意识里对权力的渴望，因为权力的本质是垄断。垄断也产生权力，权力必然带来腐败和懈怠，腐败和懈怠最终会反噬自己。企业如此，古今中外的朝代更替也莫过于此。

对企业来说，竞争的局面一旦消失，即使整天把居安思危挂在嘴边、贴在墙上，远不如就生活在“危”之间。此所谓满招损，谦受益是也。

因此，竞争对手实际上是企业保持发展动力的最重要的外部因素，要从内心深处将竞争对手视为竞争伙伴，在竞争中互为压力，共同成长。直面竞争和尊重对手，考验的是自信、修养和胸怀。在取得行业领先地位后，主动放弃获得垄断地位的机会，则需要深谋远虑的战略定力、格局和智慧。

从 1994 年以来，我们始终坚持当一种产品在细分市场上市场占有率达到 50%后，我们的工作重点就不再是提高市占率，而是转到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上来。道理就在于此。

企业如此，大到国家也是这样。中美之间的竞争总归是一个长期的客观现实，只要不以打压对手为手段，就不会到你死我活的地步。君子当和而不同，争而不破。

创新其实是把双刃剑，企业的创新并不总带来好处，风险也是实实在在的。在创新之前，我们还要多进行反向思维，兴利减弊，坚定创新而不被其所害，企业方能持久弥新。

邹榛夫

2023 年 4 月 1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邹珍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鸿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汨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经营目标、业绩预测等前瞻性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际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集泰股份、集泰化工	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化学	指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泓泰科技	指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从化兆舜	指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从化东洋贸易有限公司
兆舜科技	指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安徽集泰	指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庆诚泰	指	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祥泰	指	广州祥泰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湖北九派	指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神岗子公司	指	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大城子公司	指	大城县集泰化工有限公司
广州鸿泰	指	广州鸿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格莱利	指	珠海格莱利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宏途数科	指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广从物流	指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物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集泰股份	股票代码	00290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集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Jointas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OINT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珍凡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二楼、五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原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东郊工业园建工路 8 号首层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二楼、五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网址	www.jointas.com		
电子信箱	jitaihuagong@jointa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珈宜	罗红姣
联系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二楼、五楼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二楼、五楼
电话	020-85532539	020-85532539
传真	020-85526634	020-85526634
电子信箱	jitaihuagong@jointas.com	jitaihuagong@jointa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91033692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颜艳飞、张小勤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毛军、陈静	2021 年 01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450,380,578.89	1,675,539,898.37	-13.44%	1,258,711,60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62,992.46	50,689,231.18	-79.95%	111,751,11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07,062.77	43,228,449.44	-93.51%	108,855,03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3,132.57	-3,030,182.37	-0.43%	193,576,32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136	-80.15%	0.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136	-80.15%	0.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	5.85%	-4.65%	20.2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889,793,994.42	1,889,106,452.17	0.04%	1,649,087,55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4,319,141.81	842,569,990.91	1.39%	860,795,882.2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5,455,694.72	397,634,008.95	380,715,960.26	336,574,9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881.00	752,705.58	5,584,174.65	3,271,23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0,414.48	-1,120,627.44	3,803,107.33	894,99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20,844.79	-22,453,382.30	45,873,370.36	35,257,724.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9,854.92	-962,418.33	-917,49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19,451.88	9,821,769.12	5,075,681.21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损益	-199,161.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2,206.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5,613.18		-635,703.89	主要系投资格莱利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39,268.63	480,187.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9,259.27	1,030,299.08	36,410.43	主要系公益捐赠支出。
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支付费用		-1,813,315.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0,861.29	1,173,335.09	549,010.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2.91	-77,594.21	111,590.68	
合计	7,355,929.69	7,460,781.74	2,896,084.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81,558.50	主要系公司向专营经销商收取的与应收款密切相关的资金占用费。公司根据授信额度对专营公司赊销，并依据专营合同约定对专营公司全部应收款收取资金占用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构成公司经常性损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密封胶、涂料、电子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公司密封胶和电子胶产品同属于胶粘剂，并以高性能有机硅材料为主，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有机硅胶粘剂行业和涂料行业。

（一）有机硅胶粘剂行业

有机硅材料兼具无机和有机聚合物的双重性能，具有耐高低温、抗氧化、耐辐射、介电性能好、难燃、憎水、脱膜、温粘系数小、无毒无味以及生理惰性等优异性能，凭借其性能优势和绿色环保属性，正逐步替代传统有机材料，成为大多数战略新兴产业的基础原材料，应用范围不断扩大。未来随着有机硅密封胶对低端产品的替代效应不断提升，并受益于装配式建筑渗透率的提高，我国建筑行业的有机硅密封胶应用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同时，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光伏、LED 驱动电源、5G 通讯、电子电气、电力设备等新兴产业领域规模快速增长，对具备粘接密封、防水、导热、阻燃、减震、电气绝缘、轻量化等性能的新材料需求提升，带动新兴市场有机硅用胶需求增长，相关领域市场空间广阔。随着国家不断提高环保要求以及加大对低端产能的限制力度，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限制和淘汰落后产品产能、加大环保督察的政策，有机硅下游行业潜在进入者有所减少，现存企业数量不断缩减。政策的推动加速了国内有机硅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实现有机硅产业链从初级加工向高附加值产品开发转变，并加速低端产能产线出清，有利于资金实力强、技术积淀的行业龙头企业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1、建筑胶行业

有机硅密封胶作为建筑工程等行业的“添加剂”，虽然用量及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较小，但对于产品性能往往起到决定性作用，属于“小而精”的行业。有机硅密封胶具有粘接力强、拉伸强度大、耐候性、抗振性、防潮、适应冷热变化大、易于施工等优点，适用场景广，能满足大多数建材产品之间的粘合。建筑用有机硅密封胶约占全部密封胶消费量 60%，主要应用在建筑幕墙、中空玻璃、节能门窗、装配式建筑、装饰装修等方面。在环保要求不断趋严的传统建筑密封胶领域，有机硅密封胶凭借独特的环保品质，不断取代丙烯酸胶、环氧树脂胶、传统橡胶类产品。未来建筑有机硅密封胶市场主要受益于以下五个方面：

（1）住宅类地产短期承压，但市场规模依旧可观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35,837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24.3%，住宅地产短期承压。然而自 2022 年末以来，房地产行业外部因素发生了积极变化，支持房企融资的信贷、债券、股权政策“三箭齐发”，房地产行业的政策支持显现。2023 年 2 月，证监会启动了不动产私募投资基金试点工作，此次试点是证监会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有关“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决策部署，促进房地产市场盘活存量。2023 年初以来，社会面需求逐步恢复，有利于消费者信心提振以及建筑行业预期改善。房地产行业虽处于非高速发展阶段，但市场基本需求和合理利润空间依然存在，建筑有机硅密封胶市场需求相对稳定。

（2）非住宅类地产存在广阔空间

国家发改委政策研究室主任金贤东表示，2023 年，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方面，进一步加大力度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引导支持社会资本加大相关领域投入。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当前在大基建、市政工程、学校、医院、酒店、工厂、养老、旅游等多种建筑场景对建筑用胶和漆均有较大需求，营业性房产、生产性房产、行政事业性房产及公用基础设施等非住宅性地产仍存在广阔空间。

（3）城市更新计划打开存量市场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 年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 134 万套，基本建成 181 万套；全国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5.25 万个，涉及居民 876 万户。国家积极倡导城市更新计划，2022 年 5 月的国常会和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指出要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未来城市更新项目的推进速度将加快，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将会刺激家装、电梯、保温仪器板、双层玻璃等产品对于建筑用胶的需求，加之城镇居民对于居住品质提升的趋势促进家装市场的快速发展，建筑有机硅密封胶潜在市场需求稳定。

（4）绿色建筑产品将成为市场主流

住建部发布的《“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为城乡建设领域 2030 年前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中国积极推动建筑变“绿”，建筑行业的绿色变革之路正在持续深化中，具备“节能、减排、安全、便利和可循环”特征的建材产品将成为市场主流。

（5）装配式建筑政策持续加码，细分市场增长快速

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提出，完善智能建造政策和产业体系，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2022 年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比达到 25%以上。2022 年 6 月，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推进绿色低碳建造，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住宅，到 2030 年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40%。在中央政策引导下，全国多省份出台具体实施要求，多省市明确 2025 年实现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 40-80%。我国装配式建筑增量空间广阔，当前渗透率远低于美国、法国、瑞典等发达国家 70%-80%的水平。加之装配式技术在保障房中应用广泛，当前保障房即将进入快速发展通道，这将使装配式建筑大幅受益。装配式建筑将成为建筑行业未来主要发展方向，接缝的密封与防水是装配式建筑应用的关键技术，接缝密封胶是装配式建筑的第一道防线，墙体与板材的接缝用胶需求将显著增加，装配式建筑细分市场将迎来高速发展。

2、电子胶行业

公司电子胶产品包括灌封胶、密封胶、凝胶、硅树脂、乙烯基硅油、硅脂等。伴随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光伏、LED 驱动电源、5G 通讯、电子电气、电力设备等新兴市场领域规模快速增长，其有机硅用胶需求也随之增长，其中新能源等新兴市场领域成为电子胶乃至有机硅材料下游应用中发展最快的细分领域之一。未来电子胶市场主要受益于以下三个方面：

（1）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领域用胶市场空间广阔

新能源汽车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数字化的趋势正在加速推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电池、电机、电控是新能源汽车最为核心的三大系统，电子胶已被广泛应用于电池包、电池管理系统、逆变器、变压器、车载充电机、电机等部件上，具有安全、可靠、轻量化等特点。电子胶在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电控三电系统等部位应用点较多，新能源汽车相比燃油车单车用胶量提升。据工信部数据，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实现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7%和 93.4%，连续 8 年位居全球第一。自 2012 年我国出台实施《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以来，新能源汽车销售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87%，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达到了 1596 万辆，我国成为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转型的重要引导力量。

新能源汽车电池的粘接和灌封材料对于防潮、导热以及防水等方面的要求极高，有机硅胶粘剂凭借其优越的性能，能够有效满足上述需求，正逐步成为新能源汽车电池的主要辅料之一。此外，随着全球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动力电池已经普遍应用于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大型电动工具等产品。研究机构 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联合中国电池产业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3 年）》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 957.7GWh，同比增长 70.3%；2022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660.8GWh，同比增长 97.7%，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到 69%。EVTank 预计，到 2025 年和 2030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的出货量将分别达到 2211.8GWh 和 6080.4GWh，其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2.8%。

(2) 光伏组件新能源领域用胶市场高速增长

双碳目标和光伏发电成本下降共同驱动全球光伏组件产量和装机量快速增长，加之光伏发电技术不断迭代，对新材料的需求日益旺盛，胶粘剂等光伏行业的重要辅材有望受益，太阳能组件边框密封以及太阳能组件接线盒灌封等用胶需求提升。由于光伏组件工作年限长，且工作环境较为恶劣，要求光伏胶需具备优异的力学性能，良好的粘接能力以及能够耐黄变、耐湿热、耐紫外线等。随着企业研发技术不断增强，国内头部企业相继突破技术壁垒并不断扩产，国产替代过程不断加速。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发布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2 年版）》显示，组件方面，2022 年全国组件产量达到 288.7GW，同比增长 58.8%，预计 2023 年组件产量将超过 433.1GW；装机方面，2022 年全国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 87.41GW，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392.6GW，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预计 2023 年光伏新增装机量超过 95GW，累计装机有望超过 487.6GW。

(3) LED 驱动电源等新兴市场领域用胶市场前景良好

中国是全球 LED 照明产品的生产基地和 LED 驱动电源产业的聚集地，随着全球 LED 照明制造产业继续向中国转移，中国 LED 驱动电源产值在全球的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LED 驱动电源作为 LED 照明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电子封装技术要求较为严苛，LED 驱动电源的灌封材料不仅需要具备良好的耐候性能、机械力学性能、电气绝缘性能和导热性能，同时也要兼顾与元器件的粘接性。根据 CSA 联盟的研究报告，2017 年至 2021 年，我国 LED 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从 6,358 亿元增长至 9,42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8%以上，LED 照明行业长期保持增长趋势。LED 驱动电源作为 LED 产业链中的核心零部件，其增速高于 LED 照明整体市场的增速。根据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数据，2021 年全球 LED 驱动电源市场规模约为 163 亿美元，有望于 2027 年达到 526 亿美元，其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1.57%。

(二) 涂料行业

根据《中国涂料行业“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全行业经济总量保持稳步增长，总产值年均增长 4%左右，到 2025 年，涂料行业总产值预计增长到 3,700 亿元左右；产量按年均 4%增长计算，到 2025 年，涂料行业总产量预计增长到 3,000 万吨左右，环境友好的涂料品种占涂料总产量的 70%，减少碳排放，争取早日实现涂料行业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预计“十四五”期间，集装箱制造、钢结构制造、汽车制造、船舶制造、工程机械制造、3C 电子等行业的水性涂料的使用比例将大幅提高。

石化行业，国家大力推进“源头替代”，施行有效减少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等节能减排的政策举措，这为水性防腐漆为代表的“绿色环保涂料”创造了发展机遇，石化储罐水性防腐涂料市场发展前景广阔。2022 年 8 月，中国石化《在集团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中，再次强调要“落实源头替代要求”，积极推广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和“绿色涂料”。以安全环保的水性漆为代表的“绿色涂料”在石化检维修和新建项目中得以广泛使用，以中石化为代表的石油化工企业的环保涂料使用量逐年递增。

集装箱行业的“油改水”也在持续深入，以中集集团为例，水性漆环保产品已覆盖其干货箱、冷藏箱、53 尺特种箱等产品，大幅减少 70%以上的 VOCs。集装箱涂料的市场规模主要取决于下游集装箱新造量及存量集装箱的维护更新需求，而以上需求与全球及中国的海运市场景气情况息息相关。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影响，2022 年全球贸易增速下滑，全球海运市场面临需求减弱的压力。据克拉克森（CLARKSON）预测，2023 年全球集装箱贸易增速和运力增速分别为-1.2%和 6.7%，业内预计 2023 年内集运市场供需或将维持弱平衡，集装箱需求也较之前回归正常。考虑到较大体量的超龄服役旧箱待淘汰置换，更新需求将为市场提供持续支撑。长期来看，全球贸易的复苏仍值得期待，集装箱用胶需求中枢有望呈现稳中有升趋势。

钢结构行业，中国钢结构协会发布《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提出，“到 2025 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达到 1.4 亿吨左右，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以上。到 2035 年，我国钢结构建筑应用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钢结构用量达到每年 2.0 亿吨以上，占粗钢产量 2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逐步达到 40%，基本实现钢结构智能建造。”的目标。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以及有利市场环境的助推下，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产业将迎来发展黄金期。

消费电子行业，水性涂层材料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仍处于起步阶段，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健康意识持续增强，叠加国内环保相关政策要求，传统油溶剂型涂层环保压力日渐增大，更多的终端品牌开始致力于担负起环保领域的社会责任，逐步推广和使用水性涂料。伴随着水性涂层材料技术逐步完善，相关涂装工艺技术日渐成熟，加之国内终端品牌业务快速增长及供应链国产化、制造重心向国内转移等因素，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水性涂料代替溶剂型涂料将是未来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国内水性 3C 涂料市场前景可观。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公斤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聚硅氧烷	公司目前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50.41%	否	25.62	17.03
碳酸钙	公司目前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6.42%	否	1.93	2.01
交联剂	公司目前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4.66%	否	27.48	18.80
丙烯酸乳液	公司目前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3.48%	否	7.48	6.68
乳化沥青	公司目前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1.37%	否	3.66	3.89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 1、有机硅材料下降原因：上游金属硅因限产限电，叠加光伏多晶硅需求增加等因素得到很大缓解；
- 2、丙烯酸乳液下降原因：丙烯酸乳液属于石油产业链，受原油价格下跌影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有机硅密封胶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中空玻璃用高弹性恢复率硅酮弹性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不含有有机锡的环保高强度免钉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单组份脱肟型低模量室温硫化中性硅酮耐候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在高温下陶瓷化的有机硅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建筑幕墙用的单组份脱肟型硅酮结构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建筑用的单组份脱醇型硅酮结构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用于 ALC 板的单组份硅烷改性聚醚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建筑幕墙用的双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单组份脱醇型低模量硅酮耐候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汽车玻璃快速装配用单组份硅烷改性聚醚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硅烷改性聚醚防火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硅烷改性聚醚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汽车用单组份硅烷改性聚醚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超高透明硅酮结构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焊缝密封胶。	良好的基础性和触变性；对建筑材料无腐蚀、无污染；粘接性能优异；耐老化性能优异；性能稳定，安全环保，不含有机溶剂。
水性密封胶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环保型集装箱用密封胶。	不含有机溶剂，施工及使用中更加环保、安全，具有良好的柔韧性、密封性及抗老化性。
其他密封胶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室外用高塑弹性防水嵌缝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	固化后具有良好的柔韧性和抗位移能力，防水耐潮湿；粘接性强，固化后强度高，固化速度快。
电子胶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LED 用高强度粘接性室温固化有机硅灌封胶及其制备方法；电子用导热阻燃液体硅橡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 LED 封装胶及其生产方法；一种加成型导热防沉降硅橡胶及其制备方法；一种乙烯基硅油的制备方法；一种含支链聚二甲基硅氧烷、其制备方法及应用；一种双组份加成型有机硅粘接灌封胶及其使用方法；一种有机硅披覆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一种抗紫外线的有机硅树脂、制备方法及其用途；一种高性能光伏组件用有机硅密封胶及其制备方法等；一种导热硅凝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纯度高，透明度高；固化速度快，固化过程中不产生副产物；导热系数高，电绝缘性能优异；硬度高，耐磨性好，可室温固化。
水性涂料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一种单组分水性金属烘烤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金属用纳米复合水性隔热防腐涂料及其制备方法；集装箱用单组分耐磨水性聚氨酯木地板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金属用耐高温和强	成膜物质环保安全、无毒无味无污染；具有良好的附着力和快干性，

			耐蚀的水性烤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集装箱用水性聚氨酯防腐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改性环保型水性防腐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环氧丙烯酸防腐涂料；一种自交联核壳结构的水性丙烯酸分散体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一种厚浆型低 VOCs 水性环氧云铁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丙烯酸聚氨酯氨基烘烤珠光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集装箱用水性快干耐磨木地板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双组分环氧沥青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耐低温水性丙烯酸底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纳米环氧富锌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用于不锈钢基材的水性环氧底面合一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环氧富锌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用于镀锌板材的水性双组分聚氨酯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底漆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一种无溶剂环氧富锌涂料制备技术；一种水性环氧低锌底漆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水性含氟聚氨酯丙烯酸酯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一种抗埋弧焊闪锈的水性丙烯酸防腐底漆及其制备方法。	不含重金属含量高防锈颜料；采用水性树脂作为成膜基料，不含有机溶剂，不含重金属含量高的防锈颜料。
沥青漆	产品已处于工业化应用的成熟阶段，针对产品性能方面持续改进、提升。	均为本公司在职员工	暂无专利技术	具有优良的耐水、防腐性能。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有机硅密封胶	68,600 吨/年	77.49%	30,000 吨/年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具体的建设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电子胶	51,800 吨/年（包含 15,000 万吨双组份硅橡胶；28,800 吨光伏胶；8,000 吨硅油）	20.18%	42,000 吨/年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	2 万吨乙烯基硅油、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0.2 万吨核心助剂
水性密封胶	8,000 吨/年	13.36%		
其他密封胶	30,000 吨/年	10.20%		
涂料	50,000 吨/年	54.59%	5,000 吨/年	3,000 吨 3C 涂料和 2,000 吨轨道交通涂料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从化兆舜-南厂区	有机硅密封胶、水性密封胶、其他密封胶、水性涂料、沥青漆、硅油、电子胶
从化兆舜-北厂区	有机硅密封胶、其他密封胶、PVC 胶、光伏胶
大城子公司-河北工厂	沥青漆、水性涂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安徽集泰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取得《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水性涂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宜环建函[2022]59 号）；

2、安庆诚泰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取得《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0.2 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宜环建函[2022]50 号）；

3、从化兆舜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 3C 涂料和 2000 吨轨道交通涂料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环管影(从)[2023]15 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颁发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	存续条件是否满足
1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穗 WH 应急经证字 [2022]440112293	氨溶液{含氨>10%} (35)、苯甲醚 (79)、2-丙醇 (111) 等 40 种危险化学品经营。	广州市黄埔区应急管理局 广州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集泰股份	2022.09.30-2025.09.29	是
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穗 WH 应急证字 [2022]4401120148	锌粉共 1 种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集泰股份	2022.10.13-2025.10.12	是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编号：04805552	对外贸易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集泰股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445196627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	广州海关	集泰股份	长期	
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1017910336929002Z	-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从化区分局	集泰股份	2020.08.19-2025.08.18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1017910336929001Y	-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区分局	集泰股份	2020.08.12-2025.08.11	
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44003688	-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集泰股份	2020.12.09起三年	
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穗)WH 应急许证字 [2021]0115	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从化兆舜	2021.07.23-2024.07.22	是
9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440112226	沥青底漆、水性环氧富锌底漆等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广东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	从化兆舜	2021.07.09-2024.07.08	是
10	排污许可证	91440184728236729C001Q	合成橡胶制造，涂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其他合成材料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从化兆舜	2020.08.26-2023.08.25	是

			制造				
11	排污许可证	91131025676039239L001U	涂料制造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大城县分局	大城集泰	2020.07.31-2023.07.30	是
1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131012099	沥青底漆	河北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中心、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大城集泰	2021.08.20-2024.08.19	是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冀)WH安许证字[2021]100128	集装箱用沥青底漆	河北省应急管理厅	大城集泰	2021.12.23-2024.12.22	是
1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三级)	冀 AQBWHIII202100094	-	廊坊市应急管理局	大城集泰	至 2024.06	是
1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车 11 冀 J02161 (20)	-	廊坊市行政审批局	大城集泰	长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公司的主要产品及业绩驱动因素

(一) 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以研发、生产和销售环境友好型密封胶和涂料为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建筑有机硅密封胶产能最大的生产企业之一，拥有国家级“绿色工厂”和 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旗下拥有业内领先的“安泰”胶和“集泰”漆两大品牌。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门窗幕墙、家庭装修、集装箱制造、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制造、机械设备、石化装备、汽车制造、船舶游艇装备、太阳能光伏、新能源汽车、LED 照明、电力及电子电气等领域。

1、密封胶产品

公司的密封胶产品根据密封胶的聚合物成分标准可分为有机硅密封胶、水性密封胶及其他密封胶三大类，应用领域可分为建筑密封胶、集装箱密封胶、汽车船舶密封胶、家装胶四大类。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用途
密封胶	建筑工程	中性硅酮密封胶 中性硅酮耐候胶 硅酮结构密封胶 低模量硅酮耐候密封胶 中空胶	良好的挤出性和触变性； 对金属、玻璃、石材、瓷砖等建筑材料无腐蚀、无污染； 粘结性能优异，可与建筑材料形成很强的粘结密封； 优异的耐老化性能； 耐高低温性能良好，固化后在	适用于幕墙、门窗、中空玻璃等建筑的密封、防水、阻燃、防火，装配式建筑的防水接缝密封。

		中性透明胶 石材胶 阻燃密封胶 防火密封胶 单组分低模量改性硅烷密封胶 双组分低模量改性硅烷密封胶	-40℃至 120℃均保持良好的强度和弹性。	
	集装箱	水性密封胶 硅酮密封胶 丁基密封胶 改性硅烷密封胶	专为集装箱和冷藏车的密封设计，施工及使用中更加环保、安全，具有良好的柔韧性、密封性及抗老化性。	适用于集装箱、冷藏车接缝的密封。
	汽车船舶	PVC 焊缝密封胶 PVC 抗石击涂料 点焊密封胶 减震膨胀胶 折边胶 结构胶 减震膨胀胶带 聚氨酯粘接密封胶 改性硅烷密封胶 船舶用结构胶 船舶用硅酮结构密封胶 船舶用密封胶 船舶用硅酮耐候密封胶	专为汽车/船舶焊装、涂装、总装工艺开发，适用于各种施工工艺，具有环保低 VOC、耐久性能好等特点。	适用于乘用车、特种车辆、船舶的结构粘接、密封、防水。
	家装	免钉胶 防霉胶 陶瓷大板贴面胶 收边胶 瓷砖美缝剂	绿色环保、低气味、低 VOC, 无甲醛，粘接性好，持久耐用。	适用于建筑内装中装饰材料 and 家具的粘接固定，收边密封、美化装饰等。

2、电子胶产品

公司的电子胶产品根据成分标准可分为单组分硅橡胶、双组分硅橡胶和乙烯基硅油等，具体包括灌密封胶、硅脂、密封胶、凝胶、硅树脂、乙烯基硅油等产品，根据应用领域可分为 LED 照明、新能源汽车、电子电气、电力、光伏组件等领域。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用途
电子胶	LED 照明	双组分加成型灌密封胶 单组分缩合型粘接密封胶 导热硅脂 披覆胶	室温固化、可加温固化（80℃, 30min 固化），低粘度；对 PC、PP、ABS、铜材质无腐蚀。	适用于 LED 驱动电源、LED 显示屏、地板灯、LED 灯条、LED 灯具的粘结、导热、防水、防尘、防潮、防震及绝缘保护，线路板防水保护灌封；电源模块防水灌封，PCB 基板防水防潮等。

	新能源汽车	双组分加成型导热灌封胶 导热硅凝胶 有机硅发泡胶 有机硅低密度灌封胶 聚氨酯粘接结构胶 聚氨酯导热粘接结构胶 单组分缩合型粘接密封胶 导热硅脂 披覆胶	不同导热系数级别、可导热可隔热，VO级阻燃，结构强度高，轻量化密度低。	适用于新能源汽车的三电系统（动力电池、电机、电控）、汽车电子零部件的导热、防水灌封等。
	电子电气	双组分加成型灌封胶 单组分缩合型粘接密封胶 导热硅脂 披覆胶 导热凝胶	品种多，规格全，无毒无腐蚀性，可按客户要求定制。	适用于家电、手机、新能源逆变器、电子元件及组合件、PCB基板及集成电路晶体管、CPU组装、热敏电阻、温度传感器的粘结、导热、防尘、防水防潮、防震及绝缘保护。
	电力	双组分加成型灌封胶	电绝缘性能优异，材料强度高，无腐蚀、无味。	适用于干式变压器、电力控制系统的粘结、导热、防尘、防水防潮、防震及绝缘保护。
	光伏组件	光伏组件粘接密封胶 接线盒灌封胶	对铝材、玻璃、PC、TPE、PET、PVC等基材良好粘接，阻燃，优异的耐候性能及绝缘性能。	适用于太阳能组件边框、光伏玻璃防水密封粘接以及接线盒的防水灌封。

3、涂料产品

公司的涂料产品根据成分标准可分为水性涂料和沥青漆两大类，根据应用领域可分为集装箱、钢结构和石化装备、建筑工程、家装、3C产品五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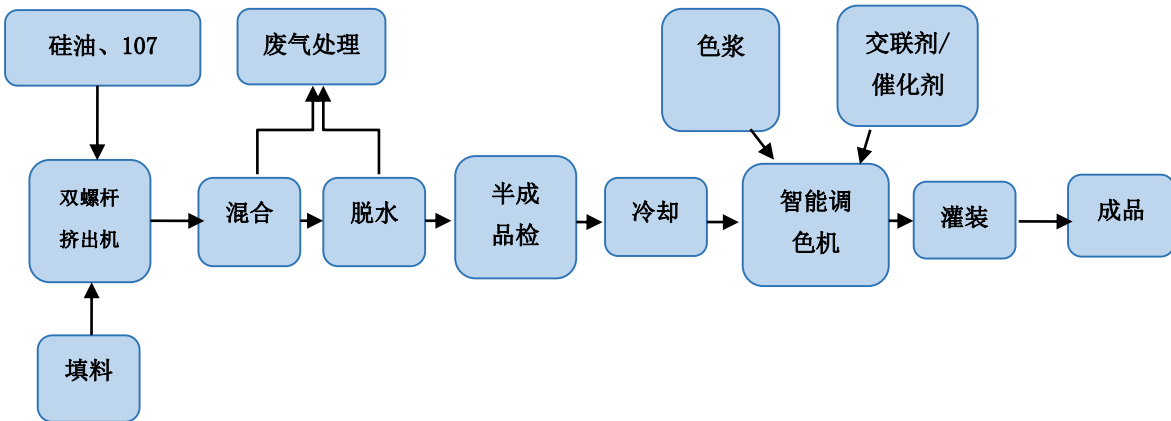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用途
水性涂料	集装箱	水性集装箱外面漆 水性集装箱内面漆 水性集装箱底架漆 水性集装箱中间漆 水性集装箱富锌底漆 水性集装箱木地板漆	以丙烯酸乳液、水性环氧树脂、聚氨酯或改性沥青乳液等作为成膜物质，优秀的耐盐雾性能，良好的附着力；不含铬、铅等重金属防锈颜料，安全环保；以水为分散介质，相比溶剂型涂料具有减少VOCs排放、改善作业条件、降低运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减少清洗溶剂消耗，节能降耗等优势。	适用于集装箱内面、外面和底架全方位喷涂。
	钢结构/石化装备	水性丙烯酸防锈底漆 水性丙烯酸防腐面漆 水性环氧防腐底漆 水性环氧防腐面漆 水性环氧防静电防腐底漆 水性环氧防静电防腐面漆	以高性能水性树脂为成膜物质，优选环保高性能防锈颜料，兼具良好防腐性以及装饰性。相比溶剂型涂料，能减少有机溶剂排放，提升施工安全性，具有良好的环保效益和经济效益。	适用于普通腐蚀环境下的金属防护，如钢结构厂房、普通工业装备；苛刻腐蚀环境、防腐性能要求高的各种大型钢结构、石化储罐装置、污水处理厂、机械设备、护栏管道、铸铁件等领域。

		水性环氧富锌底漆 水性双组分聚氨酯面漆 水性改性有机硅防腐面漆 水性改性醇酸防锈底漆 水性环氧云铁中间漆 室内膨胀型钢结构防火涂料		
	建筑工程	纳米生态外墙漆 真石漆 无机涂料	具有抗紫外线功能，耐候性好；抗污能力强，耐擦洗能力强；耐酸碱、耐盐雾、抗风化；隔热保温性能优异。	适用于宾馆饭店、豪华别墅、花园小区、医院、学校、高档写字楼等外墙装饰。
	家装	家居森林生态墙面漆 净味全效生态墙面漆 保洁抗菌生态墙面漆 清新柔雅生态内墙漆 超白净美生态内墙漆	环保无毒无害，气味清新，即刷即住；具有优良的防霉、抗菌、抗黄变性能，优良的耐擦洗性能，漆膜细腻光滑，手感舒适。	适用于家庭内墙涂刷装饰。
	3C 产品	水性丙烯酸单组分漆 水性丙烯酸双组分漆 水性丙烯酸烤漆 水性环氧双组分漆 水性聚氨酯双组分漆 水性聚氨酯 UV 漆 水性聚氨酯烤漆 水性单组分导电漆	漆膜具有优异的耐溶剂性、耐 RCA、耐脏污、耐划伤及汗渍性能、耐紫外、耐盐雾、耐高温高湿、耐高低温冲击及耐磨性能，以及低 VOCs 的环保优势。	适用于计算机、通讯、消费电子产品的涂装。
沥青漆	集装箱	沥青底架漆	具有优良的耐水、防腐和耐候性，施工方便。	适用于集装箱木地板、底梁的防护。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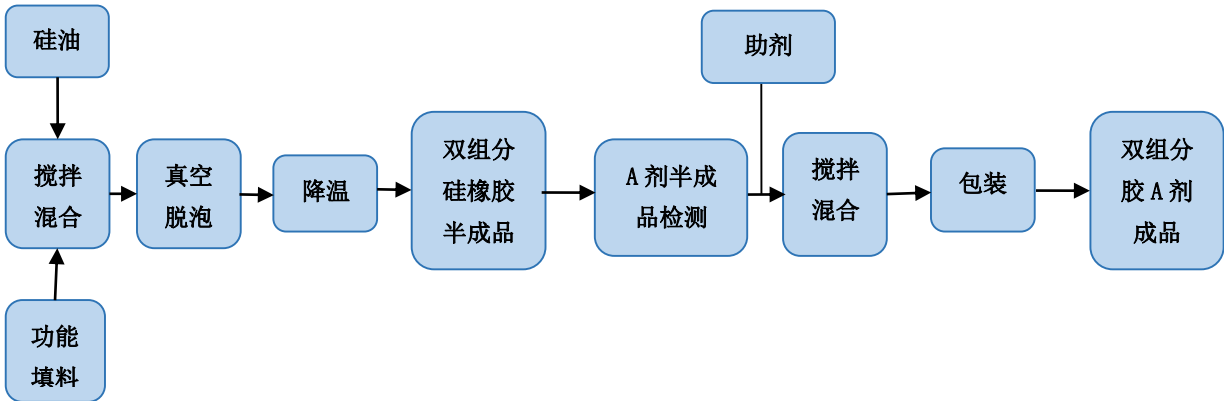
1、密封胶生产工艺流程

（1）单组分硅橡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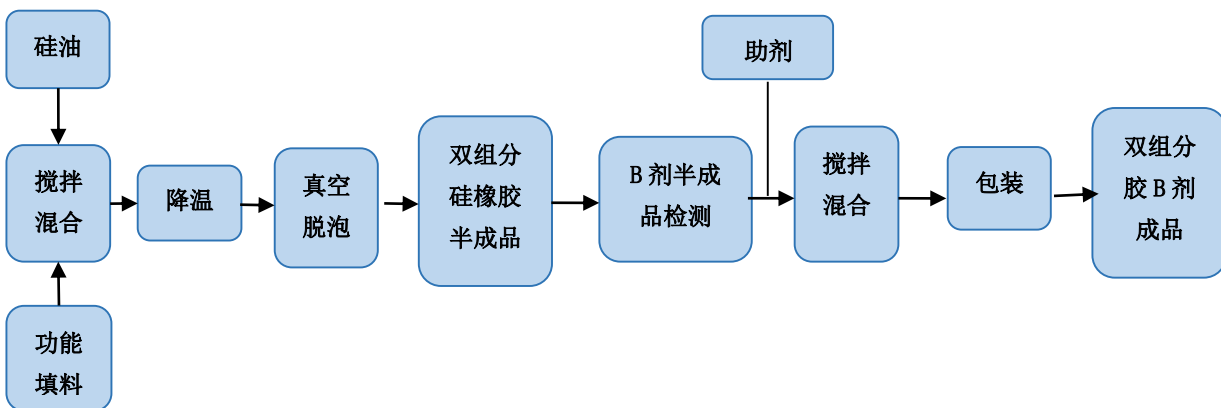


(2) 双组分硅橡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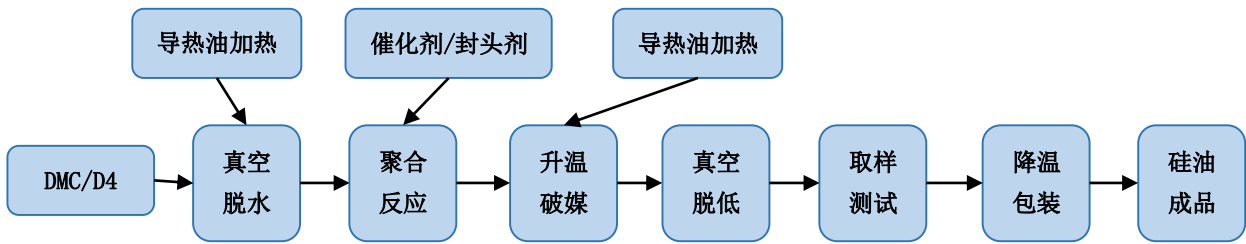
1) 双组分胶 A 剂成品



2) 双组分胶 B 剂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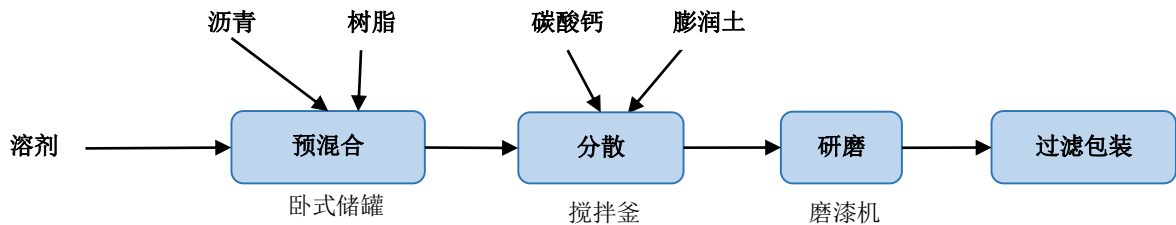


3) 硅油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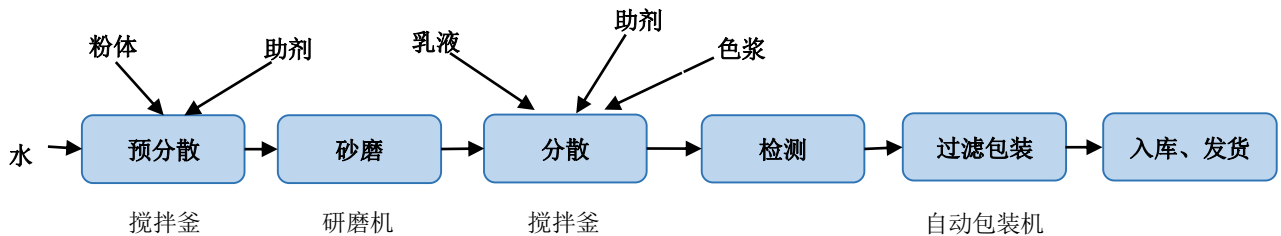


2、涂料生产工艺流程

(1) 沥青底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2) 水性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三) 主要产品上下游产业链

公司主要从事密封胶及涂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上游行业相对单一，主要是化工材料制造行业，为本行业提供树脂、成膜物质、颜料与填料、溶剂、助剂等生产原料，包括沥青、溶剂油、107 基胶、合成橡胶、乳液、DMC、硅油、碳酸钙等。密封胶行业和涂料行业的下游市场相对广阔，有着巨大的市场空间和持续稳定的产品需求。以公司所处的细分市场而言，其中密封胶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建筑工程、家庭装修、集装箱制造、装配式建筑、汽车制造、船舶游艇装备、太阳能光伏、LED 照明、新能源汽车、电力及电子电气等行业；涂料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建筑工程、家庭装修、钢结构制造、机械设备、石化装备、集装箱制造、3C 涂料、船舶、轨道交通等行业。

(四)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材料采购工作，采购部下设不同岗位分工负责密封胶和涂料的原材料采购。目前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管理，通过多种方式控制原材料质量风险及供应风险，公司规定每种采购材料的备选供应商须达到 1-3 个，对于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材料供应商，需经过公司六个月左右的考察和评审。公司已建

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从供应商等级、交付及时性、价格、质量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

经过长期的业务积累，公司与一批信誉良好、质量可靠的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的物料供货渠道。公司采购的密封胶、电子胶以及涂料的主要原材料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
密封胶	有机硅密封胶	107 基胶、二甲基硅油、填料、交联剂、增粘剂
	水性密封胶	乳液、增稠剂、填料、色浆
	其他密封胶	合成橡胶、溶剂、橡胶助剂、颜料、树脂、增稠剂、钛白粉
电子胶	灌封胶	乙烯基硅油、二甲基硅油、交联剂、填料、催化剂
涂料	水性涂料	乳化沥青、填料、乳液、树脂、钛白粉、成膜助剂、增稠剂
	沥青漆	溶剂油、软沥青、填料、增稠剂、防老剂

2、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生产通过从化兆舜和大城子公司完成。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安全库存+接单生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常规密封胶、电子胶、涂料产品采用以“安全库存作为计划，根据市场订单进行调整”的生产模式；部分调色产品、电子类单组分密封胶以及其他产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

（1）密封胶的生产模式

密封胶分为常规密封胶和彩色密封胶两种类型。

常规密封胶采用自动化生产线批量生产。常规密封胶为客户常年需求，平时根据“保持必备的成品安全库存”原则制定生产计划，并及时根据市场订单进行调整，采用自动化生产线批量生产，生产效率高。彩色密封胶 80%以上的产品已实现自动化系统和设备生产，部分采用间歇式生产线。彩色密封胶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按照客服部传送的市场订单，转化为生产计划单后，采用间歇式生产线，切换效率高，可以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密封胶的两种生产模式相辅相成，有效避免了因产品型号频繁更换导致的时间浪费，不仅降低了成本、稳定了质量，而且提高了生产线的互动率，满足了客户交付时间的要求。

（2）公司电子胶产品类型丰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的情况安排具体的生产。针对主要客户稳定，且产量和销量较大的产品，公司根据安全库存进行生产、备货，同时根据市场订单进行及时调整；针对产量和销量相对较小的产品，采用根据市场订单生产的模式。

（3）涂料的生产模式

公司涂料分为水性涂料和沥青漆两类。

沥青漆产品规格单一，采用批量、连续性生产方式，生产部门根据订单和安全库存来组织生产。公司现有的生产设备可以满足批量化生产的需要，长期保持连续性生产和高自动化水平。

水性涂料生产主要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制备浆料，第二阶段是合成调粘，第三阶段是针对部分客户个性化定制的需求，进行颜色调制（大部分产品无需调色）。

3、销售模式

结合各项业务的客户群特点，公司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有针对性地建设营销网络。

对于建筑工程、家庭装修、钢结构和石化装备市场，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成都、重庆、武汉、郑州等重点市场采用直销模式，强化对终端市场的掌控能力，利用中心城市的扩散效应，提升产品在全国范围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在全国其他地区，公司充分调动专营经销商的销售资源，使公司的产品突破区域、

客户类型的限制，向各个市场区域渗透。

对于 LED 照明、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电力及电子电气等市场，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针对主要大客户如杭州英飞特、上海鸣志等均采用了直销模式。同时，通过经销商对公司直销模式进行补充，主要针对特定的区域和公司销售团队尚未全面渗透的客户及市场。

对于集装箱和船舶游艇市场，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公司组建专业团队，包含销售、客服、技术支持等人员，实行一站式服务，针对不同的用户和不同的应用条件提供最适当的产品和服务，最大限度满足用户的需求。同时，对重要的大客户派驻驻厂销售服务代表，为客户实际生产中遇到的问题提供优质的解决方案。

（五）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以环境友好型密封胶和涂料为核心产品，目前具备优势地位的领域主要集中于进入时间较早的建筑工程和集装箱制造行业。同时，公司正积极向钢结构制造、机械设备、石化装备、汽车制造、船舶游艇装备、太阳能光伏、新能源汽车、LED 照明、电力及电子电气等领域拓展，培育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业务	应用领域	产品名称	竞争地位	主要竞争对手
密封胶	建筑工程	有机硅密封胶 其他密封胶	定位于中、高端市场；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销售网络、专业服务能力、客户资源、性价比等方面已取得较强的竞争优势；在建筑密封胶领域已跻身国内一线品牌。	白云化工、杭州之江、郑州中原、硅宝科技
	集装箱	有机硅密封胶 水性密封胶 其他密封胶	在集装箱干箱密封胶领域为行业领导品牌，国家标准制定的参与者。	力达化学、联捷化工
	汽车、船舶	有机硅密封胶 其他密封胶	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定位于高端客户群；目前仍处于小批量供货阶段。	西卡集团、汉高集团
	装配式建筑	其他密封胶	公司是国内最早推广装配式密封胶的企业，在行业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销售额排名行业前列。	西卡集团、企鹅、白云化工、硅宝科技
电子胶	LED 照明	双组分加成型灌封胶 单组分缩合型密封胶	定位于中、高端市场；在 LED 照明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励德、欧普特、皓明、优邦
	新能源汽车	双组分加成型灌封胶 单组分缩合型密封胶	产品已进入到大型汽车制造商的供应体系。	北京天山、回天新材、道康宁、洛德
	电力、电子电气	双组分加成型灌封胶 单组分缩合型密封胶	目前处于发展阶段，业务量及市场占有率相对较小。	白云化工、回天新材、北京天山、硅宝科技、拓利
	光伏组件	有机硅密封胶	目前处于发展阶段，业务量及市场占有率相对较小，产品已进入部分光伏龙头企业供应体系。	回天新材、北京天山、明浩、创景、杭州之江、硅宝科技
涂料	集装箱	沥青漆 水性涂料	公司较早进入的领域，在集装箱市场已取得领先地位，并与全球知名的集装箱制造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如：中集集团、寰宇集团、新华昌集团等。	联捷化工、欣苗涂料、宁波九龙
	钢结构、石化装	水性涂料	目前，钢结构和石化装备领域的涂料仍以传统溶剂型为主，水性涂料的占比逐	佐敦、海虹、阿克苏诺

备		年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公司已掌握水性防腐涂料的生产技术，产品已经过试验、认证和使用，质量、性能有保障，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	贝尔
建筑工程、家庭装修	水性涂料	目前业务规模偏小、市场占有率不高；目标客户主要定位于：与建筑密封胶构成协同的工程类客户。	立邦、阿克苏诺贝尔、三棵树、广东华润、嘉宝莉化工
3C 产品	水性涂料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业务量及市场占有率相对较小。	阿克苏诺贝尔、PPG、武藏、松井股份、惠尔明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经营业绩

2022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市场总体需求震荡、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等多种因素叠加，公司始终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发挥全球化布局优势，不断拓展国内外市场，同时强化运营管理，积极应对经营压力和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45,038.06 万元，同比下降 13.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16.30 万元，同比下降 79.95%。主要原因系：受外部整体经济环境影响，下游集装箱行业景气度高位波动、建筑工程装修领域形势低迷、LED 行业需求疲软，公司整体业务收入下滑。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整体有所提升，其中，有机硅密封胶毛利率同比增长 2.90%、水性涂料毛利率同比增长 2.24%。受整体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净利润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子胶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6,335.29 万元，同比增长 35.76%，其中，光伏胶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6,769.56 万元，同比增长 344.07%。公司计划通过投资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0.2 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一方面将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电子胶第二增长曲线，提升电子胶产能和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得以向核心助剂原材料纵向延伸，保证供应链安全并降低成本。

（1）新业务市场

公司紧抓新基建及“双碳”机遇，进军新能源、电子电气、5G 通讯设备、光伏等新兴领域，对电子胶、硅油及光伏胶三大领域的产能进行全面升级。公司电子胶产品广泛应用于 LED 照明、新能源汽车、电子电气、电力、光伏组件等领域，相关业务发展态势良好，第二曲线加速推进。同时，公司推进终端化战略，对产品结构持续优化，推动终端高附加值产品的转化率，进一步提升新业务市场占比。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硅油销售部，在乙烯基硅油产品基础上，推出新产品甲基硅油，该材料在建筑胶和电子胶中均有应用，有效降低公司产品成本的同时也可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子胶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6,335.29 万元，同比增长 35.76%。英飞特、鸣志电器、深圳茂硕等知名企业均已成为公司的重大客户，产品已进入欧司朗、比亚迪等多家大型客户的供应体系。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优势领域，在高集中度、高门槛的行业针对重点客户进行突破，挖掘并快速推进新兴行业的市场开拓，深度开发优质代理商资源，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光伏领域，公司已推出光伏组件用胶系统解决方案，从结构粘接、组件灌封、光伏一体化建筑用胶等方面进行配置，满足光伏产品需求。公司旗下的“安泰-光伏组件密封胶 179”、“安泰-光伏组件密封胶 179W”等产品已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建筑用光伏胶”产品成功获评“2022 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随着新产线产能的不断释放，公司在光伏领域业绩显著提升，已与晶科能源、正信光电、天合光能等行业龙头企业达成合作，行业认可度快速提升。报告期内，光伏胶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6,769.56 万元，同比增长 344.07%。

汽车领域，公司已推出专业的汽车密封粘接系统解决方案，涵盖汽车焊缝密封、抗石击底涂、焊装胶、内饰密封、蒙皮粘接、玻璃填缝粘接等品种，起到密封、粘接、防水、防锈、隔音、减震、抗石击等作用。并在汽车主机厂、新能源电池托盘、客车和特种车专用车等领域得到了客户的广泛好评，目前公司已与五菱汽车、淮海汽车、金彭汽车、中兴智能、珠海广通、新宏昌、驰田、广东永强、广东兴源、金盾等客户达成合作。在新能源汽车领域，2022 年公司参与了由工信部、市国资委联合主办的广州市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供需合作对接活动，加速融入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公司已于 2020 年进入比亚迪等汽车制造商供应体系，2022 年成为大运汽车电池包导热材料供应商。

动力电池领域，公司已推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用胶解决方案，适用于新能源汽车的三电系统（动力锂电池、电机、电控）、汽车电子零部件的导热、防水灌封等。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一款主要针对圆柱形电芯灌封绝缘、阻燃防火的产品，该产品具备无死角密封、轻量化隔热、V0 级阻燃的特点，可以在电池热失控过程中，起到延缓或抑制电芯起火的作用，还可降低热失控对周边电芯的影响，该产品在广东省电池行业协会三周年庆典暨 2022 世界电池产业博览会颁奖盛典中荣获“展品金奖”。公司与新材料在线联合举办了 2022 动力电池用胶技术创新论坛，加强产业链间融合与创新。未来，公司将与动力电池行业相关企业保持密切联系，共同推动产业链的深度合作，不断发展公司新能源车用密封胶业务。

LED 照明领域，随着近年来智慧城市、景观照明、露营照明等新兴市场爆发，公司整合行业经验，推出十大 LED 用胶系统解决方案，可分别应用于 LED 球灯泡、线条灯、植物灯、大间距显示屏、洗墙灯、驱动电源、户外路灯、工矿灯电源等应用场景。公司与 LED 行业权威奖项阿拉丁神灯奖达成战略合作，冠名电源类奖项。在 2022 第 27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上，公司再次与阿拉丁网上照明展览会合作，开展主题为“探索户外照明发展新机遇”的第二届直播逛展活动，观看量达 2.4 万人次。

外贸领域，公司在保持建筑胶业务高速增长的同时，电子胶、光伏胶业务也取得了较大突破。公司通过线上技术交流、加大英文官网推广、海外社媒推广等方式，夯实已有国际市场，加快渠道拓展步伐。2022 年，公司保持高度开放态度，主动链接海外，与葡萄牙、挪威等多国商会代表交流，共同推进合作，参加了澳大利亚悉尼建材展、河内建材展、岷港建材展、胡志明建材展及印尼国际建材及技术展等全球展会活动。公司在柬埔寨、越南、澳大利亚等国家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先后中标多个大型地标项目，如柬埔寨华西三建 CEO 项目、柬埔寨摩根天御、柬埔寨 APD 银行等。2022 年 2 月，东非第一高楼——埃塞俄比亚商业银行新总部大楼竣工，公司旗下安泰密封胶是该项目唯一密封胶品牌。目前，公司已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土耳其、越南、柬埔寨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经销服务网点，产品应用拓展至 30 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在不同气候环境下均能达到国标和外标的使用要求，成功申请美标 ASTM C 920，欧标 EN1279，澳标 AS 1530 等系列国外标准检测认证，为后续海外市场的推广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1,774.05 万元，同比增长 111.29%。

公司将继续深化在建筑胶和集装箱行业的领先优势，依托技术优势，拓展电子胶、光伏胶、汽车胶、动力电池胶、水性漆等新市场的发展空间，快速提升市场份额，并努力践行“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战略，扩大海外市场空间，提升公司国际化运营能力。

（2）建筑及家装市场

地产行业拥有较大规模，虽未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但市场的基本需求和合理的利润空间依然存在，建筑有机硅密封胶潜在市场需求稳定。虽住宅类地产短期承压，但营业性房产、生产性房产、行政事业性房产及公用基础设施等非住宅性地产，以及住房租赁、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仍存在广阔空间。公司作为全国密封胶年产能最大的生产企业之一，产品的绿色环保水平行业领先，随着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深入推进、装配式建筑的渗透率不断提升以及地产集采进一步加强，将进一步利好公司在建筑胶行业的市场地位。报告期内，受各地静态管理影响工程进度、房地产开发投资下行等因素影响，建筑用胶产品价格下行，公司在建筑工程及装修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90,182.59 万元，同比下降 4.72%。公司将以渠道重构和渠道下沉为重要抓手，持续完善营销体系建设，同时加速建筑胶国际市场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约 257 家渠道商合作伙伴，实现销售收入 3907.09 万元。2022 年 3 月，公司面向全体经销商推出全新的“集泰商城”，同时针对部分符合条件的经销商提供一定额度的银行授信担保，在增强客户粘性的同时全面推广现款现货，减少资金风险，提升现金流动性。截至报告期末，通过“集泰商城”线上交易的销售收入已达 24,157.49 万元。

在门窗幕墙领域，公司作为中国建筑胶的龙头企业，旗下建筑胶产品成功入围超 90%的百强房地产企业品牌库，已与 2022 中国百强房地产的前十强全部达成合作，夯实领先地位。2022 年，公司聚焦“百强房企”和重点工程，完成了多个门窗幕墙重大项目的配套和服务，助力杭州亚运村、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330 米武汉越秀国际金融汇、乌鲁木齐机场 T4 航站楼、重庆江北机场 T2 航站楼、珠海机场 T2 航站楼、深中通道、广东省三馆合一、全球最大纯商业体武汉梦时代广场、北京城市副中心图书馆博物馆等一批标志性项目的建设。公司产品广泛应用在全国各地的小学、医院、市政

等公建项目上，积极配合北京大学第一人民医院（大兴院区）、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健康服务中心、中科院国家合成生物中心、新乡市人民政府、新疆大学新校区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目前公司已建立了 69 个直销及专营销售网点，并不断地扩大营销网络的覆盖面。全方位的销售和服务体系为客户带来了高性价比的配套服务，深受客户好评，在业内获得了良好的口碑，积累了一批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已与江河创建、亚厦股份、中建深圳装饰、中南幕墙、方大集团、科源建设、武汉凌云、中建八局装饰、奥润顺达、森鹰窗业、皇派门窗等国内知名幕墙、门窗制造企业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此类客户对供应商的资格认证严格，一般需通过产品测试、样品试用、小批量采购、大批量采购等多个阶段，且对供应商管理严格，但一经确立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中海地产 2021-2023 年度幕墙胶集采，连续 9 年蝉联“中国房地产 500 强首选密封胶品牌”、连续 6 年蝉联“中国房地产产业链战略诚信领军企业”奖项，荣获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颁发的“行业突出贡献企业”、“扶贫示范单位”、“抗洪示范单位”三项大奖，在第五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中荣登“科技创新企业 TOP 榜”、“安泰”胶荣登“行业影响力品牌 TOP 榜”、总经理邹珍凡荣获“年度影响力人物”称号，荣获万科采筑三星供应商称号以及由中建深圳装饰、方大建科颁发的“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等多项荣誉。

公司积极布局中空玻璃胶市场，近几年中空胶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报告期内，中空胶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5,893.15 万，同比增长 224.14%。目前公司已进入到国内大型玻璃企业如信义集团、南玻集团等供应商名录，成为信义集团 2022 年度 A 类供应商，与南玻集团、台玻集团、旗滨集团等行业前 20 强企业达成合作。定制门窗胶也建立了有效的销售模式，取得较大突破，与国内系统门窗知名品牌如皇派、森鹰、新豪轩、墨瑟、墅标、欧哲等行业重要企业达成了合作。

在装配式建筑领域，公司凭借在建筑胶行业的知名度，对总包单位、预制构件厂以及预制构件安装公司等客户进行重点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在装配式领域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5.29%，完成了西安国际足球中心、西安未来之瞳、宿州市旧改等众多大型政府公建装配式项目，上海快仓全球智能机器人产业化基地、安徽六安远大魔方等商业地标项目，并与房地产百强企业保持长期合作，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深耕中心城市和大客户，加大在装配式建筑胶领域的市场推广力度，积极参与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继续保持在装配式建筑胶细分行业内的先发优势。集中精英营销与技术服务队伍，树立区域性样板工程，“以点带面”扩大公司产品在装配式建筑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在家装领域，公司加大房地产精装修及家庭装修领域的产品研发及市场推广力度，持续细化产品品类，推出绿色环保的家装胶系列产品，为消费者的家居健康提供系统密封解决方案。公司已有防霉密封胶、环保免钉胶、瓷砖美缝剂、多用途收边胶、陶瓷大板专用贴面胶等 5 款产品通过“法国 A+ 认证”，其中，陶瓷大板专用贴面胶与传统水泥基产品相比降低碳排放 60 倍以上，在大型板材的应用上节约工时和成本 30% 以上，已通过 SGS 检测，目前，产品已应用在佛山地铁、郑州地铁、奥马冰箱总部、滴滴总部、美的置业广场、萨米特瓷砖总部展厅等项目中。此外，公司已推出达到防火 A 级标准的水性内外墙无机涂料，具有防霉、抗菌、调节湿度等功能，广泛应用于公建项目。

针对工程装饰市场，公司已建设运营集泰电子商城，通过微信小程序便捷下单，解决装饰公司用胶需求零散的痛点；针对家庭日常装修、维修市场，公司已入驻京东、天猫等多个电商平台，并在抖音、快手等平台开展直播和小视频带货，已形成较为成熟的运营模式。未来，公司将重点布局集泰电子商城，提升消费者的品牌认知，将高质量、绿色的家装产品推广至更多家庭，致力打造家装辅料高端品牌。

（3）集装箱市场

公司在集装箱干箱密封领域为行业领导品牌，国家标准制定的参与者，长期保持市场份额引领者地位。集装箱用涂料是公司较早进入的领域，在集装箱市场全面推行“油改水”政策的大环境下，公司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始终走在前列。公司集装箱用密封胶和水性底架漆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越，获得越来越多的箱东和集装箱制造企业的认可，已与全球知名的造箱巨头中集集团、寰宇集团、新华昌集团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并与马士基、中远海运、MSC 等全球主流的船公司和租箱公司达成合作。2021 年，因海外需求暴增、航运运输不畅、集装箱运转速度低等原因，集装箱行业出现历史性高景气度，出现非常态式大幅增长。2022 年，全球通胀高企、主要经济体增长乏力导致外需下降，同时保护主义、地缘政治等风险也进一步加大了全球经济的不稳定性，对我国外贸形成了直接冲击，对集装箱的需求逐步减少，公司集装箱用产品销量有所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在集装箱行业实现销售收入 22,166.98 万元，同比下降 49.83%。

据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的 2023 年一季度进出口情况，一季度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9.89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8%，其中，出口 5.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4%；进口 4.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0.2%。一季度我国外贸进出口总体展现了较强韧性，开局稳中向好，为全年实现外贸促稳提质打下了基础。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依然不变，相信随着我国经济运行持续整体好转，外贸向好势头有望进一步延续。且全球各地发展的不均衡、对货物供需结构以及生产制造能力的不匹配等问题持续推动全球贸易的发展，全球贸易对集装箱的需求尽管存在周期性，但整体需求相对稳定。作为集装箱用密封胶与水性漆的引领者，公司将继续维持全球领先地位，严控产品品质，并强化产业链合作，以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集装箱行业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4）水性涂料市场

在绿色低碳发展转型中，公司坚持走绿色发展之路，率先响应国家绿色制造号召，于 2019 年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是水性漆行业节能减排先锋企业、水性涂料推广应用的先行者、水性涂料品牌的佼佼者，多款水性漆产品获得中国绿色产品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的 JT-211 无机内墙涂料、JT-215 无机内墙涂料、JT-311D 无机通用底漆三款水性涂料产品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三星认证。公司联合行业龙头企业、高等学府开展了一系列重大课题研究，取得了良好成果，公司申报的《装配式钢结构用水性防腐涂料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荣获 2022 年（第十届）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十余年来，公司水性漆同比油漆累计减排 VOCs 超过 4 万吨，已累计为超过 200 家钢结构客户和项目，以及超过 300 万平方米的石化储罐、管道管线和装置设备提供了“安全、健康、环保”的产品，为超过 1000 座大型建筑提供高品质涂料防护。

报告期内，公司水性防腐漆继续引领石化防腐市场，相继中标中石化东营油库迁建、国家官网东营油库、中石化天津乙烯项目等多个国家战略能源储备项目；在钢结构防腐漆领域亦稳步增长，依然保持行业领先水平，与国内 200 多家大型钢结构企业长期合作，销售服务网点遍布全国主要城市和地区；在工业防腐漆市场，公司积极布局机械设备、船舶、轨道交通、汽车零部件、防火、防水等领域，业务线条日趋丰富。同时，顺应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客户环保意识的持续增强，以及满足业务布局和技术储备的需求，公司的水性涂料产品拓展至 3C 表面涂装处理领域，目前已获得（含审查中）相关专利 11 项。报告期内，受国际航运周期影响，集装箱生产量下滑，公司集装箱用水性漆产品销量随之下降，公司水性涂料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25,892.76 万元，同比下降 36.69%。凭借公司的水性涂料产品技术及服务优势，在钢结构领域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钢结构行业实现销售收入 8,302.59 万元，同比增长 15.59%。未来公司将结合水性漆绿色涂装的成本优势和应用经验，继续在石化和钢结构领域做大做强；结合国家新基建布局，紧紧抓住行业发展机会，积极布局机械装备领域；结合公司水性漆产品在重防腐领域产品研究成果及桥梁绿色涂装的环保要求，积极布局公建领域；同时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大力支持与汽车绿色涂装的环保要求，公司水性漆产品也将顺势布局汽车与零部件领域。

2、品牌价值和影响力

公司旗下品牌“安泰”胶已连续 9 年蝉联“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Top500 首选供应商”品牌、连续 18 年荣获“建筑胶十大首选品牌”。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密封胶、涂料行业的领先优势和竞争力在第五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中荣登“科技创新企业 TOP 榜”、安泰胶荣登“行业影响力品牌 TOP 榜”、总经理邹珍凡荣获“年度影响力人物”称号；公司荣获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颁发的“行业突出贡献企业”、“扶贫示范单位”、“抗洪示范单位”三项大奖，以及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授予的“2022 年度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诚信企业”荣誉称号。公司共有 11 款产品荣获《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34 款产品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且已完成全国首批开展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 6 个试点城市的全部入库，产品的整体环保水平在行业内名列前茅。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 2022 动力电池用胶技术创新论坛、第十一届安泰荔枝节暨房地产门窗幕墙行业交流会、第二届建筑之“冠”·采光顶和金属屋面学术与工程应用论坛、广州绿色与功能建筑材料产业协会第一届一次会员大会、2022 中国国际涂料大会暨长江经济带涂料高峰论坛、第六届全国建筑工业化技术交流会、黄河流域钢结构行业高质量发展高峰论坛暨 2021 年度山东省钢结构行业协会年会、中国钢结构装配式绿色建筑应用高峰论坛暨防腐涂装与防火安全技术交流会等多项行业重要活动，参加了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电池产业高峰论坛、第一届广东省胶粘剂技术论坛、广州市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供需合作对接活动、第 24 届中国（广州）国际建筑装饰博览会、第 28 届铝门窗幕墙新产品博览会、第 37 届中国（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2022 年世界电池产业博览会暨第 7 届亚太电池展、家居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趋势论坛等多项行业重要活动。同时，公司还积极参与行业直播及在抖音、快手等平台开展企业直播，在微信视频号上进行运营，多维度、立体化地推广品牌，扩大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3、研发实力与技术创新

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已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公司一直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创新作为持续经营发展的首要战略，自 1990 年设立研发中心起，先后成立了“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高性能环保密封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特种涂料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等多个省级研发平台，参与多项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的制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和技术的投入，积极引进高端人才和项目。本报告期末，公司有研发人员 150 人，其中博士 7 人，硕士 47 人，并有多位外聘专家指导研发活动，组建出实力雄厚的研发创新团队、健全的技术创新机制以及完善的实验室管理体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子公司已获得六大管理体系认证，申请 236 项专利，已授权并维持有效专利有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承担省、市科研项目 8 项，公司参与起草和参编的国家、地方、行业及团体标准共 76 项。报告期内，公司第二次通过了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的认定，工作站有效期延续至 2025 年 9 月；公司凭借在主营业务领域的长期发展、持续创新投入、特色显著的技术产品产出获评广州市“专精特新”民营企业扶优计划培育企业；公司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武汉理工大学共同开展了《装配式钢结构用水性防腐涂料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项目顺利结题后进行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该项目成果总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且获得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 年（第十届）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研发团队创作的论文-《建筑耐候密封胶拉伸压缩剪切组合形变实验》获得 2022 科源奖优秀论文，是密封胶行业中唯一优秀论文获奖者。

4、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的管理团队及核心人才不仅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更对下游建筑工程、集装箱制造、钢结构、石化装备的密封和防腐需求有着深入的理解。公司建立并持续发扬科学管理、精益求精、团队共享的企业文化，秉持团队合作、利益共享的理念，通过合理的岗位和薪酬设计，实施员工持股、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将核心团队紧密团结起来，为公司构建富有战斗力的管理团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规模超 4,000 万元，员工覆盖范围广，参与员工约 190 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此外，公司不断加强“诚信、勤奋、进取”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体系建设，培育团结向上的企业文化，践行“快乐工作，幸福生活”的工作理念。提高企业凝聚力和员工归属感，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深耕密封胶和涂料行业，坚持差异化竞争策略，全面提升研发实力、创新能力、产品质量、管理水平、销售网络建设和专业服务能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及时针对细分专业市场提供定制、有效的解决方案和快速服务支持，取得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基础，已成为国内密封胶和涂料行业中的知名企业，业务规模持续稳定增长。此外，公司立足于现有的研发、技术、市场、人才等优势资源，通过投资和收购的方式，逐步进入附加值更高的市场，加速推进“第二曲线”的发展，持续布局新产品、新市场、新业务，保持企业持续增长的活力。

1、研发优势

公司秉持“研发一代、发展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理念，一直把研发创新作为引领企业发展的第一动力，高度重视研发持续性投入和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研发中心采用国际先进的双轨制管理模式，以市场为导向成立了六大研究室，密切关注各行业的市场需求和产品动向。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研发和技术的投入，积极引进研究项目，形成了扎实的技术沉淀。本报告期末，公司有研发人员 150 人，其中博士 7 人，硕士 47 人，并有多位外聘专家指导研发活动，组建出实力雄厚的研发创新团队、健全的技术创新机制以及完善的实验室管理体系。

高效的研发平台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和实施技术标准战略的重要保障。自 1990 年设立研发中心起，先后成立了“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高性能环保密封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特种涂料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等多个省级研发平台，参与多项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的制定。公司已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 的特殊要求、GJB9001C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共六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 年，公司成为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公司充分依托“科技专家工作站”创新平台，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项目为纽带，积极依托科技专家力量，开展技术攻关、研发新产品、培育创新型人才工作，不断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第二次通过了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的认定，工作站有效期延续至 2025 年 9 月。截至本报告期，公司申请专利共 236 项，已获得授权并维持有效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承担省、市科研项目 8 项；参与起草和修订的国家、地方、行业及团体标准共 76 项，为行业的良性发展持续贡献力量。此外，公司承担的广州市对外合作科技专项《建筑用光伏胶的联合开发及应用研究》顺利通过验收，并完成了科技成果登记，公司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武汉理工大学共同开展了《装配式钢结构用水性防腐涂料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项目顺利结题后进行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该项目成果总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且获得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 年(第十届)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研发团队创作的论文《建筑耐候密封胶拉伸压缩剪切组合形变实验》获得 2022 科源奖优秀论文，是密封胶行业中唯一优秀论文获奖者。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合作开发的广州市重大科技专项《高性能水性集装箱涂料的开发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已完成验收及登记，该项目获得了 2022 年度广东省涂料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公司的“高性能水性集装箱涂料”、“装配式钢结构用水性防腐涂料”、“建筑用光伏胶”3 项产品凭借科技创新能力突出、技术指标国际领先、对产业发展价值高等综合优势，成功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评为“2022 年广东省省优高新技术产品”。

基于突出的主营业务、较强的竞争力、良好成长性，公司获得了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2022 年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企业、由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的“广州市民营领军企业”称号、由广州市新材料产业发展促进会和中国电子材料产业技术发展大会组委会授予的“新材料先进企业”称号等荣誉。此外，公司凭借在行业内领先的研发实力、较高的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能力，被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列为第五批重点企业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建设单位。

2、技术优势

为实现生产规范化、智能化、机械化、自动化的目标，除了现有较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公司更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推进绿色智能工厂的建设，加大生产工艺和生产技术优化的投入，引进自动化设备和生产线，有效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品质的稳定。

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持续的投入和发展，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技术创新机制以及完善的实验室管理体系，并配备专业的技术检测人员、高精度度和灵敏度的先进检测仪器设备，为公司产品性能和产品质量保驾护航，有利于促进公司研发技术不断升级和产品结构不断丰富。公司检测中心已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这表明公司检测中心的检测能力及与之相对应的实验室管理体系获得国际国内的权威认可，具备依据国际认可准则开展检测服务的技术能力，认可范围内的检测结果得到国内和国际上的共同承认，进一步提升了公众和业界对公司的认知度和信任度。

公司建立了大数据中心，可以实现组织内的动态信息，包括管理信息、作业信息、历史信息，以及进行“绿色原材料”的采购和统计。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云端物联网等先进 5G 技术，推进公司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全面提升环保生产管理能力和实现“绿色+智能”，引领行业的健康发展。

3、人才优势

人才是企业极其重要的资源。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培养出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相对稳定、团结务实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经营管理层拥有多年的密封胶、涂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管理经验，对建筑工程和集装箱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在业务整体规划和布局方面具备前瞻性，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并有效付诸实施。核心研发人员具有多年

的行业经验和突出的业务成果，能够综合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前瞻布局，开展研发工作。公司重视前沿技术研发，进行技术或产品储备同时积极开发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并快速推向市场。公司建成并持续发扬科学管理、精益求精、团队共享的企业文化，秉持团队合作、利益共享的理念，通过合理的岗位和薪酬设计等方式将核心团队紧密团结起来，为公司构建富有战斗力的管理团队，持续完善研发技术体系、提升科研管理水平，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高素质人才的挖掘和培养，通过提供奖学金、建立实习就业基地、研究生培养基地、校企合作等形式，与华南理工大学、湖南大学、暨南大学、广东工业大学、黑龙江大学、黑龙江科技大学、湘潭大学、南昌航空大学等众多高校携手打造人才培养高地，加快人才培养步伐，将产学研合作政策贯彻始终。报告期内，公司被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纳入广东省第二批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名单；公司与广东工业大学联合培养研究生基地被广东省教育厅认定为“2022 年广东省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公司与湖南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筹建“表界面功能与智能材料联合研发中心”，计划开展前沿新材料的合作研发；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合作的产学研合作项目——《高性能导热填料及其热界面材料制备技术的开发》获得 2021 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员专项资助立项。

4、品牌营销优势

公司旗下拥有业内知名的两大品牌“安泰”和“集泰”，秉持“绿色环保、专业品质”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创新，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基础，赢得了一系列的荣誉。公司旗下安泰建筑胶已与全国百强房地产的前十强全部达成合作，与全国百强房地产的合作及入库已超过 90%，持续夯实领先地位。公司旗下品牌“安泰”胶已连续 9 年蝉联“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Top500 首选供应商”品牌，连续 18 年荣获“建筑胶十大首选品牌”。报告期内，安泰-组角结构胶 615 在“AT 世界建筑设计与技术·北极星奖”评选中，荣获“北极星年度新品奖”；集泰动力电池有机硅发泡胶 F6351 在广东省电池行业协会三周年庆典暨 2022 世界电池产业博览会颁奖盛典中荣获“展品金奖”。报告期内，公司在第五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中荣登“科技创新企业 TOP 榜”、“安泰”胶荣登“行业影响力品牌 TOP 榜”、总经理邹珍凡荣获“年度影响力人物”称号；公司荣获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颁发的“行业突出贡献企业”、“扶贫示范单位”、“抗洪示范单位”三项大奖；获得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授予的“2022 年度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诚信企业”称号等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经办了 2022 动力电池用胶技术创新论坛、第十一届安泰荔枝节暨房地产门窗幕墙行业交流会、第二届建筑之“冠”·采光顶、金属屋面学术与工程应用论坛、广州绿色与功能建筑材料产业协会第一届一次会员大会、2022 中国国际涂料大会暨长江经济带涂料高峰论坛、第六届全国建筑工业化技术交流会、黄河流域钢结构行业高质量发展高峰论坛暨 2021 年度山东省钢结构行业协会年会、中国钢结构装配式绿色建筑应用高峰论坛暨防腐涂装与防火安全技术交流会等多项行业重要活动，参加了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电池产业高峰论坛、第一届广东省胶粘剂技术论坛、广州市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供需合作对接活动、第 24 届中国（广州）国际建筑装饰博览会、第 28 届铝门窗幕墙新产品博览会、第 37 届中国（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2022 年世界电池产业博览会暨第 7 届亚太电池展、家居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趋势论坛等多项行业重要活动。此外，公司积极链接海外，与葡萄牙、挪威等 5 国商会代表交流，参加全球各地建材展，包括澳大利亚悉尼建材展、河内建材展、岷港建材展、胡志明建材展及印尼国际建材及技术展等，多维度传播品牌影响力，扩大品牌海内外知名度，提升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隆重召开 2022 首次云招商大会，首次通过线上招募渠道经销商。通过渠道下沉，让更多终端用户更便利地使用到公司的绿色家装胶产品。公司以双品牌、双入口的模式向社会招商。通过对品牌资源的差异化定位，以及对线上线下资源的优化整合，加深公司与经销商和终端消费者的联结。

同时，公司及时顺应“互联网+”趋势，入驻京东、天猫等多个电商平台，在抖音、快手等平台开展直播和小视频带货，已形成较为成熟的运营模式，以更直接、快速的方式服务客户，不仅传递公司“绿色环保、专业品质”的经营理念，且有效满足家装日常维修市场的需求。公司家装系列的免钉胶得到广大用户的认可和赞誉，更是获得了“优采”黑科技大奖，长效防霉胶、多功能透明胶等多款优质、性价比更高的家装胶产品已成为“网红”国货。

5、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质量控制经验，坚持在质量上的投入，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已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从产品设计开始即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在采购环节中建立了原材料评审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多年来积累了一批合格的原料供应商，并在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实行严格的绩效考核和责任管理制度，任务细分，责任到人，为产品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为达成将质量安全放于第一位的要求，公司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信息系统、设立了工程档案存档制度，各类工程的电子档案长期保存。

公司针对细分专业市场，在售前、售中、售后三大环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在全国建立了一站式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无忧保障，全面提高营销能力。如建筑幕墙、钢结构防腐、储油罐内涂装等领域的客户，其自身的施工条件多样，对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差异性较强，因而对售前技术调研和售后技术支持提出较高要求。公司拥有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反应速度快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够提供产品供应、现场指导、客户回访等多方位的服务，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提升公司自身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巩固和提高现有的市场地位。

6、节能环保优势

作为一家具有社会责任感的公司，产品的设计、开发紧跟国家低碳、节能、环保的政策导向，力求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控制成本的同时，通过研发及设计创新，在生产过程中减少“三废”排放，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力求实现环境友好、人居健康。公司紧跟绿色环保的涂料行业发展趋势，自 2006 年起就布局和发展水性涂料的业务板块，现已开发出多款水性涂料产品以替代传统溶剂型涂料，并获得了下游客户的使用和市场认可，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公司产品的整体环保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旗下共有 11 款产品荣获《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34 款安泰密封胶产品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其中集泰 211 无机内墙涂料、集泰 215 无机内墙涂料、集泰 311D 无机通用底漆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三星认证证书，这也是“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最高级别认证；安泰家装胶系列中已有 5 款产品获得“法国 A+”认证。公司已完成全国首批开展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 6 个试点城市的全部入库，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达成新的里程碑。

公司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企业生产运营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在保障环境友好的同时，力求实现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的双赢。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以节能降耗、清洁生产为目标，对原有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实施了一系列改进和改造，不仅实现了全自动化智能生产，同时注重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的研发和应用，在生产制造各环节严格对标国际各项环保标准。公司位于从化鳌头的生产基地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并荣获由中国涂料工业协会颁发的“中国涂料行业低 VOCs 含量涂料推广工作先进示范单位”称号。报告期内，公司被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定为广州市“链长制”首批示范企业（绿色与功能建筑材料细分领域），还成为广州绿色与功能建筑材料产业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并荣获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装配式装修系统“绿色低碳，节能先行”突出贡献奖之“企业贡献奖”、总经理邹珍凡荣获“个人贡献奖”。

五、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1,450,380,578.8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44%；实现营业利润 13,769,762.1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3.92%；实现利润总额 11,607,904.2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8.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2,992.4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95%；基本每股收益 0.027 元/股，较上年同期下降 80.1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889,793,994.42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0.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54,319,141.81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9（元/股），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39%。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50,380,578.89	100%	1,675,539,898.37	100%	-13.44%
分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450,380,578.89	100.00%	1,675,539,898.37	100.00%	-13.44%
分产品					
有机硅密封胶	902,907,592.40	62.25%	938,249,186.61	56.00%	-3.77%
水性涂料	258,927,620.80	17.85%	408,968,439.59	24.41%	-36.69%
电子胶	163,352,897.27	11.26%	120,328,875.72	7.18%	35.76%
其他密封胶	62,232,006.41	4.29%	84,678,967.27	5.05%	-26.51%
沥青漆	38,786,057.08	2.67%	70,712,283.51	4.22%	-45.15%
水性密封胶	20,585,912.51	1.42%	51,043,655.48	3.05%	-59.67%
其他产品及服务	3,588,492.42	0.25%	1,558,490.19	0.09%	130.2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67,217,435.73	39.11%	699,617,071.74	41.75%	-18.92%
华南地区	437,623,198.24	30.17%	523,445,190.65	31.24%	-16.40%
华北地区	136,405,172.77	9.40%	136,761,270.36	8.16%	-0.26%
华中地区	127,612,427.93	8.80%	128,475,643.52	7.67%	-0.67%
西南地区	78,234,243.21	5.39%	77,129,527.36	4.60%	1.43%
东北地区	52,555,809.81	3.62%	69,953,615.12	4.17%	-24.87%
西北地区	32,991,837.29	2.27%	31,761,295.09	1.90%	3.87%
国外	17,740,453.91	1.22%	8,396,284.53	0.50%	111.2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99,785,315.08	75.83%	1,301,427,578.40	77.67%	-15.49%
经销	350,595,263.81	24.17%	374,112,319.97	22.33%	-6.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450,380,578.89	1,138,702,271.26	21.49%	-13.44%	-13.93%	0.45%
分产品						
有机硅密封胶	902,907,592.40	698,823,013.45	22.60%	-3.77%	-7.24%	2.90%
水性涂料	258,927,620.80	202,745,761.81	21.70%	-36.69%	-38.44%	2.2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67,217,435.73	453,733,769.89	20.01%	-18.92%	-19.00%	0.07%
华南地区	437,623,198.24	326,532,277.59	25.39%	-16.40%	-18.48%	1.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吨）	销量（吨）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有机硅密封胶	53,158.34	52,403.25	902,907,592.39	下降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下降调整销售价格
水性涂料	22,807.42	23,167.40	258,927,620.80	上升	主要系销售产品的结构比例发生变化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94,795.75	120,558.02	-21.37%
	生产量	吨	94,980.54	119,601.84	-20.59%
	库存量	吨	3,362.46	3,231.89	4.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机硅密封胶	直接人工	18,176,699.80	1.60%	16,896,817.09	1.28%	7.57%
有机硅密封胶	原材料	627,750,730.91	55.13%	691,367,274.92	52.26%	-9.20%
有机硅密封胶	制造费用	30,173,602.31	2.65%	26,726,704.73	2.02%	12.90%
有机硅密封胶	合同履约成本	22,721,980.43	2.00%	18,392,179.24	1.39%	23.54%
水性涂料	直接人工	3,472,040.39	0.30%	3,525,919.17	0.27%	-1.53%
水性涂料	原材料	161,693,305.	14.20%	273,519,655.	20.67%	-40.88%

		78		06		
水性涂料	制造费用	5,452,397.63	0.48%	8,232,628.10	0.62%	-33.77%
水性涂料	合同履约成本	32,128,018.01	2.82%	44,087,574.28	3.33%	-27.13%

说明

1、报告期内有机硅密封胶、水性涂料直接原材料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分别为 9.20%，40.88%，主要系报告期内有机硅密封胶产品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水性涂料产品销量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有机硅密封胶制造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12.90%，主要系报告期产品销量增加，制造费用分摊增加所致；水性涂料制造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33.77%，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减少，制造费用分摊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有机硅合同履约成本同期增幅为 23.54%，主要系销量上升等原因导致的运费上升；水性涂料合同履约成本同期降幅为 27.13%，主要系销量下降导致的运费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7,116,634.5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6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51,039,640.53	3.52%
2	客户二	47,327,280.53	3.26%
3	客户三	47,041,185.19	3.24%
4	客户四	42,392,363.92	2.92%
5	客户五	39,316,164.41	2.71%
合计	—	227,116,634.58	15.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66,461,650.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7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8,667,652.75	13.60%
2	供应商二	126,340,034.52	12.39%
3	供应商三	76,907,476.21	7.54%

4	供应商四	76,153,057.51	7.47%
5	供应商五	48,393,429.22	4.74%
合计	—	466,461,650.21	45.7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4,671,577.56	129,472,320.51	-3.71%	
管理费用	73,797,936.07	73,720,057.36	0.11%	
财务费用	22,562,545.80	12,906,157.33	74.82%	主要系利息支出增长
研发费用	60,979,737.37	69,219,211.53	-11.9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柔性耐高温防火防鼠胶粘剂	开发新产品	小试阶段	成功开发新产品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公司营收利润增长
硅酮密封胶耐老化、标准化及应用研究	开发新产品	小试阶段	成功开发新产品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公司营收利润增长
动力电池 PACK 用胶及涂料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新产品	小试阶段	成功开发新产品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公司营收利润增长
高性能导热填料及其热界面材料制备技术的开发	开发新产品	成果应用阶段	成功开发新产品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公司营收利润增长
有机硅双组分加成型泡沫硅橡胶	开发新产品	小试阶段	成功开发新产品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公司营收利润增长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0	157	-4.4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53%	16.53%	-1.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1	57	-10.53%
硕士	47	37	27.03%
博士	7	5	4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0	48	25.00%
30~40 岁	69	76	-9.21%
40 岁以上	20	33	-39.3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0,979,737.37	69,219,211.53	-11.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0%	4.13%	0.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587,296.50	1,218,841,053.84	-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630,429.07	1,221,871,236.21	-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132.57	-3,030,182.37	-0.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550.7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049,728.68	110,178,241.21	17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177.96	-110,178,241.21	-17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28,856.36	372,502,000.00	5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322,581.95	347,009,486.87	4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06,274.41	25,492,513.13	162.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292,681.30	-87,686,014.92	-170.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和安庆基地投资建设增加所致；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相比较少，主要系销售收入回款中有部分是商业汇票，且支付的职工薪酬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六、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41,168.11	4.66%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债务重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75,613.18	26.50%	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是
资产减值	-312,649.79	-2.69%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在建工程和合同资产发生的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340,954.47	2.94%	主要系违约金和物流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2,502,812.37	21.56%	主要系公益捐赠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525,897.91	-150.98%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否
其他收益	6,719,084.84	57.88%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	否

七、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3,119,520.30	10.75%	411,172,751.60	21.77%	-11.02%	主要系本期货币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和支付购买土地款所致
应收账款	375,717,033.48	19.88%	429,969,853.17	22.76%	-2.88%	
合同资产	1,609,128.14	0.09%	1,392,622.17	0.07%	0.02%	
存货	107,714,421.43	5.70%	108,230,028.39	5.73%	-0.03%	
投资性房地产	922,840.60	0.05%	990,686.44	0.05%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13,113,602.28	16.57%	296,465,980.57	15.69%	0.88%	
在建工程	172,844,281.89	9.15%	60,619,455.55	3.21%	5.94%	主要系厂房及生产线建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459,539.07	0.66%	9,710,854.46	0.51%	0.15%	
短期借款	439,791,635.40	23.27%	328,381,725.30	17.38%	5.89%	主要系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553,963.68	0.40%	8,468,609.32	0.45%	-0.05%	
长期借款	5,345,000.00	0.28%	10,690,000.00	0.57%	-0.29%	
租赁负债	8,996,748.19	0.48%	5,950,289.22	0.31%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3,075,613.18						23,075,613.18
金融资产小计	20,000,000.00	3,075,613.18						23,075,613.18
应收款项融资	21,662,332.90						-2,004,357.39	19,657,975.51
上述合计	41,662,332.90	3,075,613.18					-2,004,357.39	42,733,588.6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期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变动 2,004,357.39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2,201,542.43	抵押
土地使用权	13,633,089.18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46,725,000.00	质押
货币资金	34,187,000.00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机器设备	89,786,546.40	注 1
无形资产		注 2
合计	296,533,178.01	

注 1：（1）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0036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螺旋杆、研磨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4,500,239.8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2）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0077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

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16,033,451.3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3) 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1138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45,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6,562,038.8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4)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2070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2,690,816.3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注 2：2020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XK2020007 一系列的权利质押、专利独占许可协议合同，公司向专利被许可方收取许可使用费，实质为以知识产权为质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八、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1,049,728.68	110,178,241.21	173.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投资建设安庆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化工行业	145,706,193.40	145,706,193.40	自有及自筹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29日	关于与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2021-076）
合计	--	--	--	145,706,193.40	145,706,193.40	--	--	--	--	--	--	--

3.40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7,737.48	11,669.13	21,593.09	0	0	0.00%	6,437.72	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27,737.48	11,669.13	21,593.09	0	0	0.00%	6,437.7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字[2020]2581 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32,715,375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17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88.75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19,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应支付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22,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实际支付人民币 19,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差额人民币 3,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支付），实际收到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0,999,988.75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经缴存至本公司在平安银行广州科学城科技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为 15008336747371）。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4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2229 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金额人民币 215,930,925.52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99,239,576.42 元，本年度使用 116,691,349.10 元。本年度使用资金中包括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6,691,349.10 元，同时，本年归还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集泰股份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5008336747371；开户行：平安银行广州科学城科技支行）余额为 64,373,139.66 元；子公司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105.69 元，（账号：

38830188000082456；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西支行）。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15,930,925.52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64,377,245.35 元，与实际剩余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1,399,251.91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2,977,993.44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 2,981,315.63 元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	是	29,054.79	20,973.64	11,566.78	14,821.69	70.67%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双组份硅橡胶 15,000 吨和乙烯基硅油 8,000 吨项目	否	7,359.16	6,771.4	102.35	6,771.4	100.00%	2021 年 10 月 31 日	404.5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413.95	27,745.04	11,669.13	21,593.09	--	--	404.55	--	--
超募资金投向										
0		0	0	0	0	0.0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36,413.95	27,745.04	11,669.13	21,593.09	--	--	404.5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如下：</p> <p>1、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但受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环境的影响，项目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以及施工人员流动等均受到一定制约，导致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有所延迟；</p> <p>2、由于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不断变化，而公司前述项目工程量相对较大、方案较为复杂，公司为适应下游行业发展和公司战略规划，在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不断优化建设方案与安装调试等工</p>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作，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延迟。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公司年产双组份硅橡胶 15,000 吨和乙烯基硅油 8,000 吨项目处于投产初期，工艺线调整、设备调试等需要时间磨合才能达到最佳使用状态，产线建成初期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产能利用率暂时较低，导致销售产品分摊的折旧和摊销较高。</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1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的自筹资金 25,594,543.78 元及发行费用 3,962,264.15（不含税）元。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535 号鉴证报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6,437.72 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80,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30,000 吨项目	20,973.64	11,566.78	14,821.69	70.67%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973.64	11,566.78	14,821.6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调整后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规划、产业布局战略调整以及项目实际进展状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情况，将“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80,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30,000 吨项目”调整为“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并将“年产双组份硅橡胶 15,000 吨和乙烯基硅油 8,000 吨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调整后募投项目。</p> <p>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6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63）、《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调整后项目的公告》（2022-064）、《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67）。</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将“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如下：</p> <p>1、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但受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环境的影响，项目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以及施工人员流动等均受到一定制约，导致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有所延迟；2、由于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不断变化，而公司前述项目工程量相对较大、方案较为复杂，公司为适应下游行业发展和公司战略规划，在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不断优化建设方案与安装调试等工作，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延迟。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2、公司年产双组份硅橡胶 15,000 吨和乙烯基硅油 8,000 吨项目处于投产初期，工艺线调整、设备调试等需要时间磨合才能达到最佳使用状态，产线建成初期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产能利用率暂时较低，导致销售产品分摊的折旧和摊销较高。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九、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cri.gz.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500,000.00	188,131,929.35	126,072,923.63	259,696,030.92	-7,090,116.67	-5,382,890.96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加工、生产、销售；有机硅材料和有机硅制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粘合剂材料及其它合成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25,000.00	68,038,478.06	34,025,055.05	109,778,253.73	1,238,866.19	816,016.63
广州泓泰	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	150,000,000.00	228,999,190.00	140,319,680.00	0.00	-	-

科技投资 服务有限 公司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科技中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科技项目招标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	0.00	5.68	5.90		3,859,51 3.38	3,859,5 13.38
安徽集泰 新材料有 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胶制造;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50,000,00 0.00	152,119,30 2.91	146,784,36 3.53	4,383.98	- 3,197,83 4.88	- 3,197,8 34.8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2 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遭遇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风险挑战前所未有，国内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叠加，外部环境动荡，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加深。党中央果断应对，靠前实施既定政策，及时出台一揽子稳经济政策和接续措施，较快遏制住经济下滑势头，稳住了宏观经济大盘，经济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2022 年，公司稳中求进，继续夯实建筑工程市场头部地位，战略性的发展了新兴市场，同时谋新求变，工业胶市场占有率实现快速增长，公司两大品牌“安泰”与“集泰”继续稳固了头部品牌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正处于战略转型期，亟需开辟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环境承载能力，这为我国新材料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在转型升级和新型工业化发展的交汇时期，对新材料的战略需求特别突出。“十四五”期间，我国胶粘剂的发展目标是产量年均增长率为 4.2%，销售额年均增长率为 4.3%；力争到 2025 年末，改变国产产品高端不足、低端过剩的局面，使行业高附加值产品产值的比例达到 40%以上。同时“十四五”规划也提出，要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稳步提高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的比率。在国家大力倡导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大环境下，环保监管措施将日趋严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不断深化，胶粘剂和涂料行业的绿色环保要求将不断提升，企业将加快绿色发展的转型升级。短期来看，“双碳”背景下，产品成本曲线可能出现陡增，行业将会加速洗牌，头部集中效应应进一步提升；长期来看，符合安全环保规范要求、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企业将更具竞争优势，势必会在化工材料行业掀起一场绿色革命。

（二）公司发展战略

我国政府指出“十四五”是中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期、窗口期，明确提出要“如期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的目标。”未来几年，公司将持续重点关注绿色建筑、新能源产业和绿色产业链，抓住战略升级的重要外部机遇，秉持“绿色化工，专业品质”的经营理念，将建百年集泰的理想和绿色发展的理念贯彻到日常经营管理的每个环节，不断创新，锐意进取，持续推进上市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将保持以内生式增长为主，坚持长时间沉淀，“坚持做跨行不跨界”的生意，在建筑胶、集装箱产品、工业防腐水性漆等传统领域保持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积极布局“第二曲线”，力争在新能源胶、电子胶、光伏胶等新兴领域实现高速增长，为企业快速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

（三）2023 年度经营计划

目前，我国经济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社会发展必须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作为上市企业，公司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道路，不仅要乘势而上、顺势而为，更要奋勇争先、追求卓越。如今，公司已进入第四次创业的攻坚期，将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导方针，聚全司之智、举全司之力，朝着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龙头民族企业的目标不断奋进。

2022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下游需求景气度呈下降趋势，建筑领域受各地静态管理影响工程进度、房地产开发投资下行等因素影响，集装箱领域受国际贸易秩序及经济形势波动、国外主要经济体大幅通胀和加息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不及预期。2023 年度，公司将持续规范财务管理，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和加强全员成本控制意识，建立健全成本控制体系和制度，降低成本费用，继续加强公司营销队伍的建设，进一步提升传统业务的市场占有率，积极推进新市场的业务实现突破，计划公司全年实现产值超 20 亿元。

1、夯实建筑胶龙头地位，深入拓展第二曲线

公司将继续提升在高端建筑行业、公建、城投项目的市场占有率，夯实建筑胶行业龙头地位；紧抓建筑胶领域竞争格局集中、赛道从大 B 端向小 B 端和 C 端领域切换的机遇，积极部署，主动出击，通过微信小程序“集泰电子商城”平台，加大建筑胶渠道下沉力度，同时完善在抖音、微信、快手等线上销售渠道的搭建和开拓方式，形成成熟稳定的运营模式。在工业产品（含电子胶、光伏胶、集装箱产品）市场，加快和深化光伏、电子胶、重防腐等领域的业务布局和市场推广，继续推进与英飞特、天合光能、晶科、正信等龙头企业的深度合作。在汽车产品市场，加快推进主机厂、托盘厂、电池厂、电机厂等领域标杆客户的品牌入库与使用。在水性漆市场，公司将发挥在石化、钢结构防腐领域的成本优

势和应用经验，积极开拓重防腐项目，同时开拓工业装备市场。在外贸领域，公司将重点开发俄罗斯、菲律宾、缅甸、印度尼西亚、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市场，以国外参展、客户拜访、技术交流、线上联动等多种方式，加速实现公司的国际市场布局。

2、持续研发投入，创新引领发展

2023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不低于 4%的研发投入比例，同时加强高素质科研团队建设；推进广州、安庆两地研发中心建设与配合，持续优化科技创新资源布局；加快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不断提升原始创新能力；进一步推进与科研院所所在前沿科研领域的项目合作开发；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水平。

3、积极推进扩产，早日实现目标

公司将按计划推进安徽安庆新材料产业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完成 2024 年 5 月底前试生产的预期目标；推进广州从化鳌头厂区的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 万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 万吨的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募投项目如期进入调试调产阶段；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优化产能结构。

4、加快数字化转型，带动管理提升

公司将加大对数字化建设的投入力度，合理规划转型路径，从基础扎实、潜在价值高的生产、研发、财务、销售等重点环节切入，逐步扩大在业务环节和管理环节的覆盖范围，实现数据贯通和业务协同，带动经营理念、技术、组织、管理和模式创新，达到从先进的管理中要质量、要效益、要增长的目标，力争企业效率效益达到全国一流水平。

特别提示：此为公司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目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能否实现相关指标取决于宏观经济运行、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发展状况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未来三年经营目标

未来三年，我们将在聚焦公司主营业务的同时，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降本增效，优化企业内部资源配置；加快数字化转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在实现未来三年主营业务收入 15%—25%的年均复合增长率的同时，不断扩大公司的利润规模，回馈广大投资者。

特别提示：此为公司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目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能否实现相关指标取决于宏观经济运行、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发展状况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策略

1、宏观经济环境重大变化风险：公司的有机硅密封胶和家装水性多功能涂料属于建筑用材料，受我国房地产国家调控政策影响较大。沥青漆、水性密封胶及其他密封胶产品主要用于集装箱制造，该行业虽然非常成熟，但仍受世界经济景气程度和全球贸易情况的影响。水性防腐涂料主要用于钢结构和石化装备制造等行业，受宏观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

如受外部经济环境和国家政策调控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业务量下滑，存货、人工成本及占用资金等也会相应的减少。且公司产品在行业中所占的市场份额较高，在市场供求关系仍然存在的情况下，并不会造成完全停止的现象，也会随着经济环境的改变而复苏。公司也在加大新兴市场的开发与推广，大力开拓新的应用市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

2、应收账款风险：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应收账款的结算一般采取先发货后结算的方式。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信誉状况良好的知名厂商，同时公司制定并运行了一套有效的应收账款管控制度，采取分市场、分层级进行三级审批发货，对于超帐期、超额度的客户给予暂停或限制性发货，从而有效地降低了应收帐款回收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107 基胶（二甲基硅氧烷类）、二甲基硅油、交联剂、乳化沥青、碳酸钙、丙烯酸乳液等是公司主要原材料，占公司材料成本很大的部分。其中，107 基胶（二甲基硅氧烷类）价格主要受市场供需关系变化以及上游金属硅价格的影响，丙烯酸乳液、乳化沥青、溶剂油等原材料价格受原油材料波动的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上涨时，产品销售价格的上升有一定的滞后性，可能导致公司的盈利水平降低。

公司通过与大型、知名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可充分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且后续有机硅市场新投产的产能较为充足，市场供需关系相对平衡。此外，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提高产品的性能、品质，通过营销提升品牌知名度，增强公司的定价能力，加强供应链管理，建立健全价格快速传导机制，削弱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4、技术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得授权并维持有效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并先后参与起草并修订《中空玻璃用硅酮结构密封胶》、《建筑用防火密封胶》、《石材用建筑密封胶》等多个国家标准。在有机硅密封胶、水性涂料等生产配方以及生产流程控制方面的技术具有很强的专用性，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核心技术。因此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为有效应对公司的技术风险，公司制订了整套技术保密制度，所有技术人员都与公司签署了技术保密协议，有效应对技术延续和保密问题。在公司的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中均充分考虑技术人员，调动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及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核心技术人才。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1 月 21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诺安基金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1）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广州分公司、中信证券、国盛证券、光大证券、平安证券、粤开证券、上海证券、东吴证券、广州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富利达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深圳市普赞普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三头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智品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燊茂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邦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南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盛世润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浔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红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中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达睿信、澜林投资（广州）有限公司、厦门骅逸永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河床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宇颖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2）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麻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29 日	同花顺路演平台 (网址: https://board.10jqka.com.cn/ir)	其他	其他	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网址: https://board.10jqka.com.cn/ir)参与公司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3)
2022 年 04 月 14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德邦证券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4)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5)
2022 年 06 月 10 日	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州私募基金协会、招商证券、广东易高智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谢诺辰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交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乐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润融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云禧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方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把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乐鑫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博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浦发银行、广州集佳资产、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广州中凌资产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6)
2022 年 06 月 15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

					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记录表》(编号: 2022-07)
2022 年 06 月 17 日	深圳 JW 万豪酒店宴会厅	其他	机构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华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城证券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8)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全景·路演天下”互动平台 (https://rs.p5w.net)	其他	其他	本次为广州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开展的“2022 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 面向全体投资者。	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针对研发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及产品、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讨论。	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 7 名董事，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均按法定程序召集和召开，并有完整、真实的会议记录。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支出、关联交易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五）投资者关系及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临时公告、邮件、电话、互动易问答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广大投资者、新闻媒体等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积极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公司充分尊重和切实维护客户、员工、供应商、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公正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不断完善相关制度的建设

公司已形成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同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需要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密封胶和涂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均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设计研发体系、采购体系、生产体系和销售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董事、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的人事、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离。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晰，具备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实现有效分离，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设立、调整各职能部门的权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对公司机构进行任何形式的非法干预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流程，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在广东省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广州市地方税务局办理了税务登记。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02%	2022 年 5 月 5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09%	2022 年 8 月 24 日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11 月 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邹榛夫	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8,354,210	0	0	0	8,354,210	—
孙仲华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529,131	0	0	0	529,131	—
林武宣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322,891	0	80,623	0	242,268	减持
周乔	董事	现任	男	31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	0	0	0	0	—
徐松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 年 05 月	2024 年 05 月	0	0	0	0	0	—

					月 31 日	月 30 日						
吴战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	0	0	0	0	--
唐茜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	0	0	0	0	--
马银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3,490 ,925	0	870,1 39	0	2,620 ,786	减持
周雅蔓	监事	现任	女	43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162,9 82	0	40,70 0	0	122,2 82	减持
程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9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	0	0	0	0	--
邹珍凡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1,372 ,480	0	0	0	1,372 ,480	--
罗鸿桥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56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685,5 93	0	171,3 00	0	514,2 93	减持
吴珈宜	副总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8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3,52 0	0	0	0	23,52 0	--
胡亚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14,94 1,732	0	1,162 ,762	0	13,77 8,97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

1、邹榛夫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1 年 2 月，研究生学历。1979 年至 1986 年就读于武汉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获得学士、硕士学位。1986 年至 1988 年期间在中科院广州化学研究所工作，从事海洋化学研究；1989 年至今，创办安泰化学、集泰股份、光泰激光、宏途数科等企业。2006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逸泰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省南方珞珈教育发展基金会负责人。

2、孙仲华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6 年 10 月，大专学历。1995 年至 1998 年就读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贸易经济专业。1998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人教处，1999 年至 2006 年历任安泰化学技术服务代表、副厂长、市场部项目经理、北京子公司总经理、销售总监，2006 年至 2014 年历任公司销售总监、采购总监。2014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供应链总监。兼任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经理、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林武宣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2 年 6 月，大专学历。1981 年至 1984 年就读于广东省煤炭工业学校。1991 年毕业于暨南大学经济学院。1984 年至 1994 年在佛冈县煤矿从事技术和统计工作，获助理工程师职称。1994 年至 2010 年在广东顺安达太平货柜集装箱厂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0 年至 2015 年在佛山市顺德区基雄五金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5 年至 2019 年在广东顺德一览包装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4、周乔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91 年 12 月，研究生学历。2008 年至 2012 年就读于浙江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2012 年至 2015 年就读于华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2015 年至 2017 年在湖北新蓝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应用研发工程师，现任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胜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主任、浙江胜帮智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南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

1、徐松林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4 年 10 月。1988 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法学博士。1988 年 8 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社科系讲师、教授、法学院副院长、法学院院长、法学院教授委员会主席；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任兼职教授；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在英国萨里大学法学院任兼职教授。兼任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1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吴战箴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 10 月，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2006 年至今在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现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3、唐茜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83 年 11 月，中央民族大学新闻学硕士。2007 年至 2010 年曾任职中国房地产报专刊部主任。2011 年至今任中房研协优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21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监事

1、马银良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3 年 4 月，研究生学历。1987 年至 1990 年就读于郑州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通讯与电子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7 年任郑州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电子工程系讲师，1997 年至 1999 年任广州水利科学研究所副所长、高级工程师，1999 年至 2007 年任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2008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福田纳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至 2018 年担任广州恒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担任广州福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至今担任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周雅蔓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 6 月，大专学历，客服管理师二级。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读于湖北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2018 年至 2020 年就读于国家开放大学。1998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湖北省京山县杨集小学，

担任教师。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广州辰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助理。2004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广州市泰宇建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出纳。2005 年至 2011 年历任神岗化工出纳、安泰化学财务部出纳资金组经理。2011 年至 2020 年历任公司财务部资金组经理、公司行政部经理、行政人事部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程超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3 年 6 月，大专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就读于湖北省公安县成人中专财会专业。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就读于广东金融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1992 年 6 月至 2002 年 1 月就职于湖北省公安县工商银行，从事储蓄员、系统管理员等工作。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8 月就职于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历任车间班长、生产部主任、厂长助理等职务。2006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厂长、经理、生产厂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制造一部部长与公司职工监事。

（四）高级管理人员

1、孙仲华先生简历请见“（一）董事”

2、邹珍凡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1 年 3 月，本科学历。1991 年至 1995 年就读于湖南大学土木系给排水专业。1995 年至 1997 年在广州市市政工程二公司任施工员，1997 年至 2011 年 9 月历任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市场部项目经理、市场总监、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起任广州市逸泰园林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起任广州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起任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3、罗鸿桥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6 年 8 月，大专学历。1989 年至 1993 年在湖北省京山县燃料公司从事财务工作，任财务科长；1993 年至 1999 年在湖北省京山县物资局从事财务工作；1999 年至 2011 年 9 月历任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1 年至 2014 年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6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4、吴珈宜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4 年 1 月，研究生学历。2002 年至 2006 年就读于武汉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2013 年至 2016 年就读于中山大学，获传播学硕士学位，2022 年获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 FMBA 学位。曾就职于湖南广电传媒集团、南方报业传媒集团，从事媒体工作多年。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6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广州乐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乐哲数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5、胡亚飞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6 年 10 月，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2005 年至 2009 年就读于湖南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2009 年加入公司，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新业务拓展部副总经理、行政人事总监，2020 年 6 月起担任研发中心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安徽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技术总监、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邹榛夫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09 月 1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邹榛夫	广州市逸泰园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16日		否
邹榛夫	广东省南方珞珈教育发展基金会	负责人	2017年04月28日		否
邹榛夫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9月11日		否
周乔	浙江胜帮智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30日		否
周乔	上海南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1月30日		否
周乔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01日		是
周乔	胜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部副主任	2018年12月01日		否
吴战箴	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01日		是
吴战箴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7月01日		是
吴战箴	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01日		是
吴战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8月29日		是
唐茜	中房研协优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11年01月01日		是
马银良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0月22日		是
邹珍凡	广州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29日		否
邹珍凡	广州市逸泰园林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16日		否
邹珍凡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8月30日		否
孙仲华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8月11日		否
孙仲华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9月01日		否
孙仲华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经理	2020年07月30日		否
孙仲华	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05月30日		否
孙仲华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1月17日		否
孙仲华	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02日		否
吴珈宜	广州乐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01日		否
吴珈宜	广州宏璟贰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8月19日		否
吴珈宜	广东乐哲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05日		否
胡亚飞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计划，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报酬需要进一步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履职情况的考核，以及依托公司所处行业分类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公司已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邹榛夫	董事长	男	61	现任	89.02	否
孙仲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78.95	否
林武宣	董事	男	60	现任	8.4	否
周 乔	董事	男	31	现任	8.4	否
马银良	监事长	男	59	现任	8.4	否
周雅蔓	监事	女	43	现任	8.4	否
徐松林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2	否
吴战箴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2	否
唐 茜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12	否
程 超	员工监事	男	49	现任	23.7	否
邹珍凡	总经理	男	51	现任	88.95	否
罗鸿桥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78.94	否
胡亚飞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71.69	否
吴珈宜	副总兼董秘	女	38	现任	71.68	否
合计	--	--	--	--	572.5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13 日	2022 年 01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24 日	2022 年 03 月 26 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4 日	2022 年 04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 2022-02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2 年 06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08 日	2022 年 08 月 0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邹榛夫	11	11	0	0	0	否	3
孙仲华	11	11	0	0	0	否	3
林武宣	11	11	0	0	0	否	3
周乔	11	11	0	0	0	否	3
徐松林	11	11	0	0	0	否	3
吴战箴	11	11	0	0	0	否	3
唐茜	11	11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勤勉尽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相关建议均被采纳。公司董事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建言献策，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徐松林、吴战篋、林武宣	1	2022年05月12日	审议《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吴战篋、徐松林、孙仲华	4	2022年03月11日	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吴战篋、徐松林、孙仲华	4	2022年04月22日	审议《关于〈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吴战篋、徐松林、孙仲华	4	2022年08月19日	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吴战篋、徐松林、孙仲华	4	2022年10月25日	审议《关于〈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战篋、徐松林、周乔	2	2022年03月07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考核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战箴、徐松林、周乔	2	2022年05月27日	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徐松林、吴战箴、邹榛夫	2	2022年03月07日	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徐松林、吴战箴、邹榛夫	2	2022年06月24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6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9
销售人员	236
技术人员	150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06
管理人员	87
合计	9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2
本科	360
大专	139
中专及以下	395
合计	966

2、薪酬政策

公司主要实行年薪制，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员工薪酬由总经理办公会议研讨决定。

员工薪酬构成包括固定工资、绩效工资、法定福利、补助和津贴等。除营销人员、研发技术、制造中心实行计件人员有部分绩效工资，其他人员统一为年薪，年薪按月发放，补助和津贴则按实际情况另外发放。新入职校招员工的起薪，主要按照学历标准制定，基于个人表现优异情况，起薪可予以调整；如有工作经验或是从事特殊岗位者，按综合情况确定年薪。

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和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以及行业竞争状况和企业发展战略的变化调整员工薪酬，包括薪酬水平调整和薪酬结构调整。公司根据每个员工的年度工作表现予以考评，与员工协商后确定下一年度的薪酬，经总经理办公会议研讨，由总经理审批后实施。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的发展带动品牌的发展”，把“尊重人、信任人、依靠人、培养人”作为全员的共识，坚持走以人为本的企业发展之路。

公司实行三级培训体系，即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培训+特色培训。年初由人力资源部负责拟定公司全年的培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实施。通过专业化及系统化的培训，以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实现了企业和员工的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5,528.0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399,925.22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数后的 367,857,2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分红 18,392,862.8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情况详见 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032）。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提出了合理建议，确保了制度的合规公正。股东大会和日常投资者接待为中小股东提供了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公司将一如既往严格执行上述规定和制度，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71,662,04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8,583,102.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26,646,506.0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5,229,608.35
可分配利润（元）	172,412,643.6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372,752,452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数 1,090,406 股后，参与公司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 371,662,046 股。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之日起，至未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若公司股本因股份回购、注销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等原因有所变动的，公司将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的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相应变动利润分配的总额。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届满。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0.65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19%；

2、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次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3、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2-04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孙仲华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8.84	98,000	98,000	0	5.92	0
罗鸿桥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0	8.84	98,000	98,000	0	5.92	0
吴珈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8.84	11,760	11,760	0	5.92	0
合计	—	0	0	0	0	—	0	—	207,760	207,760	0	—	0
备注(如有)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9 日，解锁比例为 50%，具体详见公司公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2-04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董事会于年初审议通过当年薪酬方案，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绩效考核。通过实施以上的绩效考核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质效。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或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特殊贡献的关键员工对实现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相结合，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发展活力。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1	760,080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锁定期于 2022 年 7	0.2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

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卓越贡献的核心骨干员工或关键岗位员工】			月 6 日届满，解锁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7 日，解锁比例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50%，共 749,990 股。报告期内减持 739,900 股。		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资金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或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特殊贡献的关键员工。】	193	5,894,989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办理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	1.58%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邹珍凡	总经理	190,865	732,830	0.20%
罗鸿桥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6,102	0	0.00%
孙仲华	董事、副总经理	207,574	555,456	0.15%
吴珈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275,857	0.07%
胡亚飞	副总经理	12,180	34,679	0.01%
程超	职工监事	7,612	17,566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据此，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费用摊销为 89.90 万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终止。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2022-06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信息披露制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物资采购、资产管理、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成立专门的内审机构，负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安全状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通过审计，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针对公司内控执行情况，提出了多项重点流程制度改进建议。

公司采取多种控制相结合，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稳定的运转。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误。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1、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2、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5%。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3%≤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5%。3、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利润总额的3%。	1、重大缺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500万元。2、重要缺陷：500万元>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200万元。3、一般缺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200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集泰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发布的《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的指导要求，公司及时启动自查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财务管理、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承诺、选聘审计机构、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十个重点方面进行了全面认真的梳理，深入自查并提出整改措施。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发展以及内外部环境不断的变化，公司需要继续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经营管理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科学决策，稳健发展，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一）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在生产经营和建设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严格遵守以下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8、《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 9、《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10、《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改）；
- 1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3、河北省《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 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5、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 16、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 17、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 18、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 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 2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2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2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颁发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	存续条件是否满足
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1017910336929002Z-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从化区分局	集泰股份	2020.08.19-2025.08.18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1017910336929001Y-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区分局	集泰股份	2020.08.12-2025.08.11	
3	排污许可证	91440184728236729C001Q	合成橡胶制造, 涂料制造,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从化兆舜	2020.08.26-2023.08.25	是
4	排污许可证	91131025676039239L001U	涂料制造	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大城县分局	大城集泰	2020.07.31-2023.07.30	是

(三)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从化兆舜	废水: COD、氨氮、PH 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废水排放口 2 个, 废气排放口 23 个	共 2 个厂区, 其中南厂区 1 个废水排放口、14 个废气排放口, 北厂区 1 个废水排放口、9 个废气排放口	COD=45mg/m ³ ; 氨氮 =2.54mg/m ³ ; 颗粒物 =3.2mg/m ³ ; 非甲烷总烃 =1.42mg/m ³ ; 甲醇=16mg/m ³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4-2019;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2022 年 1-12 月南厂区废水排放 11000 吨, 北厂区废水排放 10481 吨	南厂区废水排放 20403 吨/年, 北厂区废水排放 13000 吨/年
大城子公司	废水: 无 废气: 总 VOCs、颗粒物	处理后排放	废气排放口 2 个	有机废气排放口 1 个, 除尘排放口 1 个	总 VOCs=8.88mg/m ³ 颗粒物=9.3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无	无

（四）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相关要求建设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实施环评和环境保护验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类型污染物均合规处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针对产品生产过程中具体产生的“三废”情况，对污染物的处理配备了专业的生产废水预处理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隔油隔渣池、污水管道、事故应急池、除尘装置、有机废气处理装置、固废收集、贮存设施，并采取了密闭隔声、设备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主要污染物的处理情况如下：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产废		处理方式	处理效果
集泰股份及从化兆舜（从化基地）	废水	生活污水	经过生活污水处理站二级生化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生产废水	经过生产废水预处理装置后，排入生活污水处理站二级生化处理	
	废气	粉尘、二甲苯及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	投料口设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粉尘废气集中引至除尘系统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公辅设施废气：餐厨烟气	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经排气筒排放	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厂内设置隔音墙、设备有隔音罩	厂界达标
	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除尘装置收集的粉料，粉体废包装袋、污泥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有机溶剂、废矿物油、沾染油漆的废包装物、废有机树脂	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或环境保护部门允许处置危险废品的机构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处置后不排放
大城子公司（大城基地）	废水	生活污水	经生化池处理后由市政环卫抽粪车定期清理	不排放
		清洗滤网用水	经过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废气	粉尘、VOCS 有机废气	投料口设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后采用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	车间搅拌釜电机	搅拌电机加隔音棉，厂房密闭	≤60dB 达标
	危险固废	沥青滤渣、带漆包装物、废活性炭	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或环境保护部门允许处置危险废品的机构处置	处置后不排放
兆舜科技	工厂已搬迁至从化兆舜工厂，产废已经包含在从化兆舜。			

（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每年组织环境事故应急培训和演练，让员工掌握了相关知识和应急防范措施。公司生产基地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如下：

1、从化兆舜南北厂已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从化分局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南厂区备案编号为 440117-2022-0004-M，北厂区备案编号为 440117-2022-003-L。

2、大城子公司已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大城县分局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 131025-2022-002-L。

(六)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每年度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环境监测。各类型污染物的监测指标、执行标准、限值、监测频次及质量控制等有关情况如下：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型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	限值	监测频次	质量控制
从化兆舜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类、总磷、色度、悬浮物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6 < PH < 9 化学需氧量 < 9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 20mg/L 氨氮 < 10mg/L 色度 < 40mg/L 动植物油类 < 10mg/L 总磷 < 0.5mg/L 悬浮物 < 60mg/L	每季度/次	达标
	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苯系物、臭气浓度	非甲烷总烃、苯、苯系物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4-2019》，三甲胺、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甲醇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非甲烷总烃 < 60 mg/m3 颗粒物 < 20 mg/m3 苯 < 1 mg/m3 苯系物 < 40 mg/m3 臭气浓度 < 2000 无量纲 甲醇 < 190mg/m3 三甲胺 < 0.54kg/h	每季度/次	达标
大城子公司	废气	排气量、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废气：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非甲烷总烃 < 80mg/m3 苯 < 4mg/m3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 30mg/m3 颗粒物 < 120 mg/m3	非甲烷总烃每月/次 颗粒物每季/次	达标
兆舜科技	工厂已搬迁至从化兆舜工厂					

(七) 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专项工作，强化现场管理，外排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此外，公司持续改进与完善环保基础设施，污染防治水平不断提高，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缴纳环境保护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外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发生因重大环保问题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应对气候变化，积极落实节能减排工作，将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作为环境管理的重心，积极使用光伏绿电，打造“低碳工厂”。报告期内，VOCs 排放同比去年下降了 52.29%，颗粒物排放同比去年下降了 8.35%。

1、集泰水性涂料守护健康，留住绿色

公司专注于水性涂料的研发、制造与服务，近 10 年来，公司已为超过 200 家钢结构客户和项目，以及超过 300 万平方米的石化储罐、管道管线和装置设备，提供了“安全、健康、环保”的水性防腐涂料。传统油漆以有机溶剂为稀释剂，其生产与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有害化学物质，包括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游离 TDI 等有害物质，对大气环境和身体健康带来很大的隐患，在生产中也存在污染环境、易燃易爆、浪费资源等危害。水性漆 VOCs 排放比油性漆可降低 60%-70%，且具有非易燃易爆、低资源消耗等显著优势，在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的同时也可以减少油漆工职业病风险和安全生产风险，是涂料未来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三款无机墙面涂料产品通过了碳足迹核算、评估，体现出了公司无机墙面涂料产品在减少碳排放、加大可再生能源占比、促进循环经济等方面努力的成果。

（1）绿色涂装助力东营油库迁建

中石化“一字号”重点工程东营原油罐库区迁建项目、东营输油站搬迁工程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8 月 30 日完成中期交工。两个项目均大量使用集泰水性防腐涂料，集泰水性漆产品为黄河入海口生态环境保护和输油站的安全生产增添了一道绿色。

（2）水性漆携手江森日立服务园区、楼宇

江森日立携手集泰水性漆开启了中央空调核心部件防腐涂装“油改水”的进程，公司提供的产品采用水性双组分环氧树脂、胺固化剂、纳米功能材料、防锈颜料、缓蚀剂及助剂制备，在组成中基本不含有有机溶剂（尤其是对人体有害的苯类溶剂），用水作分散介质及稀释剂，无毒无味、不燃烧、不爆炸、无金属盐污染，适用于大气腐蚀环境等级为 C1~C3 的室内或者不见光的场所。

2、绿色建筑

绿色建筑是未来建筑行业的发展方向，公司作为相关行业的一员，除了参与行业活动与同行和社会进行交流，也致力于相关绿色产品的研发，并获得了相关绿色建筑的产品认证。公司密封胶产品具有优秀的建筑特性和低 VOC、低生理毒性的环保特性。目前，公司旗下共有 11 款产品荣获《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34 款产品荣获《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公司已完成全国首批开展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 6 个试点城市的全部入库，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达成新的里程碑。在家庭装修领域，安泰家装胶以为千万家庭提供“全屋净味系统密封解决方案”为使命，目前已有防霉胶、免钉胶、美缝剂、收边胶、陶瓷大板贴面胶等 5 款家装产品获得“法国 A+”认证；集泰建筑漆具备抗菌防霉、超强耐擦洗等特点，采用独特的净味生态配方，保持室内空气清新。

3、节能降耗

公司制定了《能源管理体系程序文件》《能源管理体系手册》等文件建立了能源管理体系。企业对能源评审、能源管理体系的目标、指标和方案制定、能源信息交流和沟通、能源监视和测量以及能源采购等方面制定了控制程序。各部门分工合作，认真履行能源管理职责，落实能源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加强能源管理，确保能源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和能源管理目标的全面实现。公司对能源消耗管理做出了多项改进，包括更换新能源设备、设立光伏电站等。公司为调整能源结构，采用电动叉车全面取代柴油叉车，电动叉车具有无污染、易操作、节能高效等优点，一年可以减少 2.4 吨二氧化碳排放。公司在从化厂区屋顶铺设太阳能板，为厂区生产生活供应电能，太阳能板铺设面积达 1.95 万平方米，预计每年可发电 245 万千瓦时。

4、三废治理

公司建立“三废”管理制度，对各生产线条挥发性物料、产品在储存和输送过程中的密封点进行检查，原料、产品装卸要采取回收处理措施，减少废气排放，对排放的废气必须采用有效措施进行治理，达标排放。同时公司不断对水性

漆原材料和产品进行环保属性投入和优化,大力发展无机涂料,从原材料、生产工艺到产品,全过程减少了废气排放。公司的废气主要有原材料粉料形成的粉尘和原辅材料产生和喷码过程中的有机废气。粉尘通过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有机废气处理工艺为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此外,公司还将柴油叉车替换成为电动叉车,减少废气排放。报告期内,VOCs排放同比去年下降了52.29%,颗粒物排放同比去年下降了8.35%,废气排放总量同比去年下降了45.40%。

公司的生产工厂之一从化兆舜负责对中性硅酮密封胶、改性硅酮密封胶等产品的生产。公司对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升级优化,不断改进污水处理的工艺,增加了MBR工艺,建有废水处理站对废水进行处理,每日可处理140立方米废水。处理后的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使污水的各类污染指标远低于排放标准,削减了外排污水量。同时通过对清洗生产容器(釜、罐、管道)产生的废溶剂均进行分类回收,增加废液的回收处理,减少废液流入污水系统。当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站的曝气等处理后进行回用绿化、清洗设备,减少污水外排量和新鲜水消耗量,为当地水资源保护做出贡献。报告期内,废水排放总量同比去年下降了6.54%。

公司制定并实施《固体废弃物管理规定》,对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防护、处理和监督检查,形成固体废物全过程监管,严格控制废弃物排放量。废弃物交由有处置资质单位处置,并通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减少工艺流程产生的废弃物损耗。并且,通过对水性涂料产品执行全套内袋的方案,大量减少沾漆废桶的产生。报告期内,公司的“三废”检测均优于政府要求的标准值。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外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发生因重大环保问题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集泰股份2022年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安全生产制度与标准化建设

公司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理念,把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放在首要位置,强化安全生产的责任意识和宣传法制文化,提高员工安全防范技能,力求实现“零安全事故和零人身伤害”的安全生产目标。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已制定并及时更新《应急准备和响应管控制程序》《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品运输及装卸安全操作规程》《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文件》《产品安全性管理制度》等相关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规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提高应对风险和防范事故的能力,保障职工的安全健康和生命安全,公司成立了应急救援组,应急救援组组长及组员由公司有关领导和员工组成,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

2、安全生产工艺与投入

公司积极改善生产环境与流程，确保生产全程安全环保，公司推进的自动化生产车间已投入使用，采用了仪表安全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和专门的中控室监控工艺安全。公司围绕“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的主题，进行了多次安全生产检查，落实员工生产环境安全，杜绝一切潜在的隐患。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投入 143.95 万元，进行安全检查 124 次、发现安全隐患及问题的数量 492 项、整改完成率为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3、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

公司及时开展安全生产月、应急培训、应急演练、三级培训等活动，确保突发事件可管可控，并已形成完善的安环年度培训记录，针对新形势、新发展和新要求对全体员工进行相关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每月自行组织环保检查，自查自纠，并组织员工安全教育培训 19 场，参与安全教育培训人次 4,439 人，培训总时长 26.5 小时，覆盖员工比率 100%。同时，建立了完善的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与从化区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相衔接，根据预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故开展了 3 次专项应急演练活动。公司开展了《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将安全事故以案例的形式给新老员工进行隐患普及与回顾警醒，通过组织“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消防技能竞赛”、观看事故案例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普及了新《安全生产法》，排查安全隐患，促进公司安全持续发展。

4、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安全隐患整改力度及投入，公司整体安全生产稳中有序，安全生产形势基本良好，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无重大火灾及环境污染事故。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环保部门、公安部门等主管单位的安全检查 46 余次，隐患整改合格率 100%，未受到行政处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多年持续支持乡村建设与发展，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的社会责任。除支持乡村教育工作、慰问村中老人之外，还积极响应国家和各级政府的乡村振兴号召，开展结对帮扶等活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断推动乡村振兴工作落地落实。

1、定向捐赠，建设乡村

为补齐乡村交通基础设施短板，京山市以精准扶贫、美丽乡村建设、城乡交通一体化为载体，推动“三个结合”建好乡村公路。公司深知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对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报告期内，向京山市慈善总会定向捐赠 1,000,000 元并指定京山市杨集镇新庙村村民委员会用于公路硬化工程建设，致力于改善公路安全水平，助力乡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进而大幅降低物流成本，带动农副产品销量。集泰股份将持续帮扶乡村各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乡村与外界的交流，以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产业发展机会，助力乡村现代化发展进程，为实现全面小康不断贡献力量，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2、节水助农，拯救绿洲

为支持乡村农业经济，公司参与“阿拉善”任小米节水助农活动，资助近 10 万元，认种小米地 10 亩，可节水 5,000 吨。任小米秋收活动所收割的小米是国内领先的节水品种，能有效缓解阿拉善沙漠地区绿洲地下水紧缺、沙漠化日趋严重的问题，同时也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能让农牧民获得更高的收入，推动阿拉善地区内生式发展。公司已与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合作多年，开展多次乡村振兴帮扶活动，未来也将继续携手共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3、订购大米，消费帮扶

公司与湖北京山市杨集镇新庙村祥成大米加工厂合作，实施消费帮扶。2022 年订购加工产品京山生态米 31.6 吨，帮助大米加工厂提高了销量，也间接提升了当地农民种植水稻的销量。公司在中秋节、元旦、春节等节日给每一位员工发放京山生态米，慰问公司员工的同时支持了乡村农业经济的发展。

4、老集扶“荔”，“枝”在千里

加强行业沟通，助农扶农是安泰荔枝节举办的初心。迄今为止安泰荔枝节已经连续举办了 11 年，公司不仅为行业搭建了重要的沟通桥梁，也带动了从化荔枝的销量。报告期内，公司向从化果农认购了近 30 吨荔枝，缓解了果农荔枝滞销困境的同时，将从化的荔枝带到全国各地，邀请千里之外的行业伙伴畅谈行业发展，共享美味荔枝。安泰荔枝节既给公司带来了行业交流的契机，又帮助果农宣传、销售了产品，实现了共同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票时以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转让。 在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股票减持的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单位减持后所持有的股份仍能保持本单位与邹榛夫对发行人的控股地位。	2020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5日	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其他承诺	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发行人存在需要补缴员工社会保险费用的情况，要求发行人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并对发行人处以罚款的，其将全额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保证不因该事项致使公司及公司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发行人进行追偿。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其他承诺	神岗子公司有机硅密封胶业务在搬迁过程中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期间的财产损失、经营损失、预期利润等）由其进行全额补偿，确保公司及神岗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明星、陈中华、关福如、广州市舜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熙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思远、侯丽琳、贾为、蒋鹏、金鑫、李海静、林坤华、林武宣、刘福成、罗鸿桥、马银良、石正金、孙仲	其他承诺	如集泰股份将由部分净资产转增而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为股本，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税收征管规定，并根据有关税务部门的要求就转增股本过程中个人所得的部分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若因其未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导致集泰化工承担任何责任或遭受任何损失，将及时、足额、连带地向集泰化工进行赔偿，保证集泰化工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陶艳、温昌发、吴滔、新余集泰慧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雅兰、周雅璐、周雅蔓、邹珍凡、邹珍贵、邹珍美、邹珍祥、邹榛夫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贾为、蒋鹏、金鑫、林坤华、林武宣、刘福成、陶艳、温昌发、吴滔、周雅兰、周雅璐	其他承诺	<p>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为督促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股东严格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特制定了以下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一）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发行人若违反公开承诺，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p> <p>（二）发行人控股股东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安泰化学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稳定股价预案以及其他公开承诺事项的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安泰化学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安泰化学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若违反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邹榛夫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稳定股价预案以及其他公开承诺事项的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邹榛夫的现金分红、绩效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邹榛夫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发行人可以对邹榛夫采取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若违反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公开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该等人员的绩效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等人员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发行人可以对该等人员采取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p> <p>（五）发行人其他股东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发行人股东泰银富时、湖北九派、仙桃九派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股东泰银富时、舜璟投资、熙景投资和发行人全体自然人股东承诺，若违反申报文件中整体变更缴纳个人所得税事项等公开承诺，将及时、足额、连带地向发行人进行赔偿，保证发行人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p>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陈剑华、陈明星、陈中华、关福	其他承诺	<p>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p> <p>为督促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股东严格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特制</p>	2017年10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如、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广州市舜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熙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思远、侯丽琳、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海静、李浩成、李军、罗鸿桥、罗绍德、马银良、石正金、孙仲华、涂伟萍、吴珈宜、仙桃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谢晓尧、新余集泰慧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雅蔓、邹珍凡、邹珍贵、邹珍美、邹珍祥、邹榛夫	诺	<p>定了以下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一）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 发行人若违反公开承诺，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p> <p>（二）发行人控股股东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 发行人控股股东安泰化学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稳定股价预案以及其他公开承诺事项的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安泰化学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安泰化学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若违反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邹榛夫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稳定股价预案以及其他公开承诺事项的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邹榛夫的现金分红、绩效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邹榛夫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发行人可以对邹榛夫采取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若违反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公开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该等人员的绩效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等人员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发行人可以对该等人员采取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p> <p>（五）发行人其他股东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 发行人股东泰银富时、湖北九派、仙桃九派若违反减持及锁定期限的承诺，同意将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发行人股东泰银富时、舜璟投资、熙景投资和发行人全体自然人股东承诺，若违反申报文件中整体变更缴纳个人所得税事项等公开承诺，将及时、足额、连带地向发行人进行赔偿，保证发行人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p>	月 26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何思远、李浩成、李军、罗鸿桥、罗绍德、石正金、孙仲华、涂伟萍、吴珈宜、谢晓尧、邹珍凡、邹珍贵、邹珍美、邹珍祥、邹榛夫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p> <p>1、实施灵活、有效的营销措施，切实保障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p> <p>（1）加大对大客户的开拓力度和对经销商的支持，提升产品的市场份额</p> <p>对于硅酮密封胶业务：对现有的专营经销商进行补强，建立专营经销商优胜劣汰的淘汰机制，加大对专营经销商的培养和扶持，帮助其快速成长；由专职团队负责大客户及大项目重点跟踪和推进；继续推进与领先的建造设计单位、房地产企业和幕墙工程公司的战略合作，提升公司在幕墙工程领域的市场地位，争取获得众多大型幕墙项目的入围指定，提升幕墙工程市场份额。</p> <p>对于水性涂料业务：积极利用现有各业务线的客户资源，</p>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在重点城市、重点细分市场争取形成有效突破，树立典型案例，以点带面，总结经验，为水性涂料业务推广打开良好的局面。</p> <p>(2) 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空白领域</p> <p>对于国内市场，在巩固现有市场并扩大现有销售规模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的力度，在尚未覆盖的新疆、西藏、青海、内蒙古等地区发展专营经销商，建立销售网点。</p> <p>实施积极的国外市场开拓计划。加快外贸团队建设，以电子商务营销、国内外展会推广为主要形式，着力在越南、印尼等东南亚国家以及印度、俄罗斯等国家建立起成熟稳定的销售渠道，拓展国际市场份额。</p> <p>(3) 加强公司的品牌建设</p> <p>坚持以技术营销为中心，以“实在产品，安心选择”为公司的品牌经营理念，广泛开展与房地产企业、设计院、幕墙工程公司、幕墙顾问公司的技术交流活动，将质量控制延伸到客户车间，将先进产品理念贯彻到工程一线，确保客户产品从生产到使用的全过程控制，增强客户对产品价值的体验，在行业内树立“前沿领先、专业技术”的品牌形象。</p> <p>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3、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p> <p>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详细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有利于强化投资者回报。</p> <p>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p>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相应修改，并经董事会审议，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公司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依据其职责权限切实推动公司有效实施有关填补回报的措施，切实履</p>			
--	--	---	--	--	--

			行其作出的前述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剑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何思远、李浩成、李军、罗鸿桥、罗绍德、马银良、石正金、孙仲华、涂伟萍、吴珈宜、谢晓尧、周雅蔓、邹珍凡、邹珍贵、邹榛夫	其他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若《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何思远、李浩成、李军、罗鸿桥、石正金、孙仲华、吴珈宜、邹珍凡、邹珍贵、邹榛夫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关于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p> <p>为保持发行人上市后股价稳定，特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控股股东安泰化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作出了相关承诺：</p> <p>（一）启动和停止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p> <p>（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p> <p>（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启动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p> <p>（3）停止条件：在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2）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公司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将按以下顺序依次开展实施：</p> <p>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p> <p>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p> <p>2、公司回购</p>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时，公司应启动向社会公众股回购股份的方案：</p> <p>(1) 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2)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3) 公司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p> <p>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3)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p>4)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3)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p> <p>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2”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交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3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p> <p>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 36 个月内增持数量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p> <p>3) 其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p>4) 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3)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价稳定措施“3”完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3”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1)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p>			
--	--	--	--	--	--

		<p>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p> <p>(3)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三)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1)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p> <p>(3)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 2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公司回购</p> <p>(1) 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回购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程序，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并在履行完必需的审批、备案和信息披露等法定程序后在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方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或者备案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p> <p>(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 3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p>			
--	--	---	--	--	--

		<p>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或者备案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p> <p>(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 3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四) 约束措施和责任追究机制</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p> <p>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p> <p>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p>在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在内的公司所有规章制度，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等文件。</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避免将来发生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安泰化学与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已分别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p> <p>1、安泰化学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以及邹榛夫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安泰化学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以及邹榛夫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安泰化学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以及邹榛夫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安泰化学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以及邹榛夫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p>	2017年10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安泰化学、邹榛夫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影响发行条件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若《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自有权机关作出相应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控股股东安泰化学承诺：若《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自有权机关作出相应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根据届时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017 年 10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颜艳飞、张小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颜艳飞（1 年）、张小勤（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审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金额	2,525.55	否	案件审理中、判决结果执行中或已结案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为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合计情况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软件、设备及服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7.39	0.04%	116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

			务										易预计的告》 (2022-005)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8.31	0.88%	1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运输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26.48	32.23%	1,38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水、电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7.19	8.34%	9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57	0.48%	6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接受关联人的担保	担保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0.38	74.21%	9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承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7.61	13.19%	22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告》(2022-005)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马银良控股、并担任高管的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电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4	18.08%	200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2-005)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马银良控股、并担任高管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成品	参考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12	0.01%		否	银行汇款	市场价格	2022年01月14日	详见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2-005)
合计				--	--	1,805.05	--	2,11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用途	本期租金(元)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办公	45,714.28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诺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	894,858.00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	83,101.82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乐翕科创商业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办公	79,161.00
承租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用途	本期租金(元)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220,433.74
广州领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07,813.21
广东佳洁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转仓库	384,905.64
谢葵光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转仓库	1,056,666.64
广州市佳粤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200.00
郑娇弟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8,250.00
王爱岐、王建坡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城子公司	生产	427,371.45
罗春林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35,681.42
佛山市合创泰富物业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5,030.14
中山市汉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62,265.75
广州瑞粤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8,333.96
上海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48,070.03

惠州美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44,688.55
钱小燕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75,959.20
刘玉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81,600.00
董庆娟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24,160.00
山东省诚信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61,474.09
郑国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220,883.85
赵建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41,311.00
娄卫红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86,848.25
田小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7,200.00
赵宛明珠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8,600.00
马斐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36,934.29
广东佳洁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转仓库	277,358.52
广州市多之源农旅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	63,000.00
广州领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	16,630.34
邹丽娟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	118,380.00
东莞市鸿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办公	56,291.00
吴渭昌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	14,400.00
黄高爱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	26,400.00
黄锦霞	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办公	21,600.0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使用	296.89	2015年10月01日	2025年09月30日	-125.55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确认的租入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增加办公场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利息125.55万元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	2022年04月15日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4,751.0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自担保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751.0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4,751.0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751.0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751.0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不适用						

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7,433.71	6,237.31	0	0
合计		17,433.71	6,237.31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1、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2022-049、2022-067）；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610），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对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610 号）进行了回复。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21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2022-087、2023-016）。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调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投项目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6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2022-004、2022-006、2022-007）。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调整后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规划、产业布局战略调整以及项目实际进展状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情况，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80,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30,000 吨项目”调整为“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15,000 吨项目”，并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调整后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调整后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2022-063、2022-064、2022-067）。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存放和管理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说明。

（二）公司回购股份相关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2、截至 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962,809 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1.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3、截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053,009 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1.624%，至此公司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三）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

1、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合计售出的股票数量为 1,727,013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6%，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批股票锁定期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届满，解锁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7 日，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50%，共 749,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3、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的集泰股份 A 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7.2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2022-076、2022-083）；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5,894,989 股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过户股份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5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四）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2022-038）；

2、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上市流通，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28 人，解除限售的股份为 70.65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五）公司为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相关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向部分符合条件的经销商提供累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2022-030）；

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签订了担保额度为 3,000 万元、5,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符合条件的公司经销商与银行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约定签订的一系列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六）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相关事项

1、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7 月 1 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多次异常波动。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就有关情况进行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2-045、2022-046、2022-053）。

2、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各方对关注函中所关注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落实，并作出完整、准确的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七）公司重大对外投资相关进展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与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计划投资建设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集泰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以人民币 3,937 万元竞得编号为庆自然出字（2021）068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与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安徽集泰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以人民币 7,788 万元竞得编号为庆自然出字（2021）069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与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3、安徽集泰及安庆诚泰分别取得了由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皖（2022）安庆市不动产权第 0006094 号和第 000609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项目投资相关事项

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安徽集泰、安庆诚泰的项目投资进展详见“十六——（七）公司重大对外投资相关进展事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68,150	3.18%	0	0	0	-661,852	-661,852	11,206,298	3.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868,150	3.18%	0	0	0	-661,852	-661,852	11,206,298	3.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868,150	3.18%	0	0	0	-661,852	-661,852	11,206,298	3.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884,302	96.82%	0	0	0	661,852	661,852	361,546,154	96.99%
1、人民币普通股	360,884,302	96.82%	0	0	0	661,852	661,852	361,546,154	96.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72,752,452	100.00%	0	0	0	0	0	372,752,452	100.00%
--------	-------------	---------	---	---	---	---	---	-------------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其上年末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为基数，重新计算可转让股份数量，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减少了 163,032 股；

2、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届满，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 706,5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2022 年 6 月 9 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其中 207,760 股由股权激励限售股变为高管锁定股，所以公司有条件限售股减少了 498,820 股，无条件限售股增加了 498,820 股。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调整至减少 661,852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调整至增加 661,85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邹榛夫	6,265,658	0	1	6,265,65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邹珍凡	1,029,360	0	0	1,029,36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马银良	2,618,193	1	0	2,618,194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林武宣	242,168	0	0	242,168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周雅蔓	162,871	0	40,635	122,23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孙仲华	396,848	98,000	98,000	396,848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股权激励限售股：2022 年 6

						月 9 日
罗鸿桥	636,592	98,000	220,397	514,195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股权激励限售股：2022 年 6 月 9 日
吴珈宜	17,640	11,760	11,760	17,64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董监高每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解锁； 股权激励限售股：2022 年 6 月 9 日
其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498,820	0	498,82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2 年 6 月 9 日
合计	11,868,150	207,761	869,613	11,206,2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2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6%	149,325,614	0	0	149,325,614	质押	72,496,000
邹榛夫	境内自然人	2.24%	8,354,210	0	6,265,657	2,088,553	质押	2,000,000
广州集泰	其他	1.58%	5,894,989	5,894,989	0	5,894,989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邹珍美	境内自然人	0.86%	3,203,298	-4,781,496	0	3,203,298		
马银良	境内自然人	0.70%	2,620,786	-870,139	2,618,194	2,592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667,210	-6,820,000	0	1,667,210		
张勤	境内自然人	0.39%	1,464,800	1,464,800	0	1,464,800		
何思远	境内自然人	0.38%	1,410,172	-1,774,863	0	1,410,172		
邹珍凡	境内自然人	0.37%	1,372,480	0	1,029,360	343,120		
刘志勇	境内自然人	0.35%	1,288,900	1,288,900	0	1,288,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股东邹榛夫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股东邹榛夫、邹珍美、邹珍凡为兄妹、兄弟关系； 除上述外，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149,325,614	人民币普通股	149,325,61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5,894,989	人民币普通股	5,894,989					
邹珍美	3,203,298	人民币普通股	3,203,298					
邹榛夫	2,088,553	人民币普通股	2,088,553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7,21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210					
张勤	1,464,800	人民币普	1,464,800					

		普通股	
何思远	1,410,172	人民币普通股	1,410,172
刘志勇	1,28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900
张新明	1,1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500
李伟	1,01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股东邹榛夫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股东邹榛夫、邹珍美、邹珍凡为兄妹、兄弟关系； 除上述外，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安泰化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2,525,614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800,000 股，合计持有 149,325,614 股； 2、公司股东刘志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88,900 股，合计持有 1,288,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胡晓颖	1989 年 01 月 18 日	9144010161863307XP	实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邹榛夫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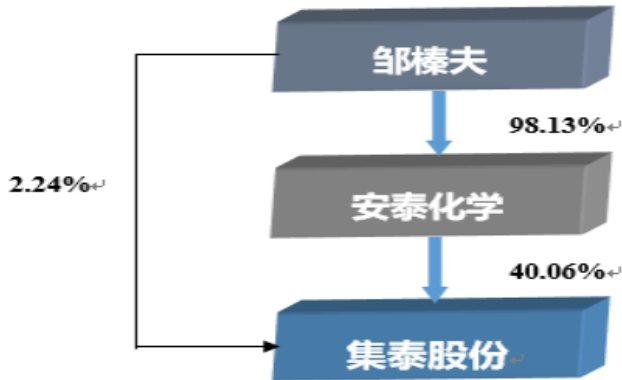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邹榛夫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 年 12 月 01 日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061,856 股至 4,123,711 股	0.55%至 1.11%	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29 日	部分已用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6,053,009	0.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3]2305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颜艳飞、张小勤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集泰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集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事项描述：</p> <p>集泰股份本年营业收入 145,038.06 万元，较上年下降了 13.44%；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集装箱市场的不景气导致集装箱业务大幅度降低，本年集装箱业务较上年减少了 22,014.38 万元，集装箱业务收入的本年占上年下降比率为 98%。</p> <p>如附注“三（三十二）”所述集泰股份的销售收入主要为内销收入，内销收入中集泰股份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交予客户，客户签收后，凭客户回签的验收单确认收入。</p> <p>产品销售金额对合并收入及利润产生重大</p>	<p>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估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政策，并结合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条款，复核集泰股份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运用。 3、通过管理层访谈了解销售收入、销售结构变化情况，并按照市场板块及客户情况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分析集泰股份的毛利率、周转率以及收入变动情况以确认收入增长的合理性； 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主要客户的合同、验收单等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以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5、结合业务周期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的订单、验收单以及报表

<p>影响且客户签收货物的时间与收入确认时点可能存在差异，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见附注“三（三十二）及六（四十）”。</p>	<p>日后的存货入库、退货情况，以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报表期间；</p> <p>6、选取主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及本期销售额执行函证程序，同时检查期后收款进度，以确认本期收入金额的准确性；</p> <p>7、检查公司新增与销售变动较大客户及其关联方的工商信息，以评估是否存在未识别的潜在关联方关系及交易。</p>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p>事项描述:</p> <p>集泰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4,089.60 万元和 42,705.65 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余额为 51.46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5,424.53 万元，坏账准备占比分别为 0.37%及 12.70%。</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三（十二）、六（二）、六（三）所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集泰股份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为 56,795.25 万元，坏账准备为 5,475.99 万元。</p> <p>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时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加之管理层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管理层对集泰股份应收款项减值的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相关内部控制运行是否有效。 2、结合集泰股份信用政策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估计，对比分析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结合历史坏账损失及回款情况，复核集泰股份应收账款预期损失模型合理性。 3、对集泰股份的客户执行积极式函证，以评估应收账款可回收性。 4、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其可回收性，检查相关的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是否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迹象。 5、检查以往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通过历史数据分析判断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足额覆盖已经发生的事实坏账。 6、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准确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119,520.30	411,172,751.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1,883,054.98	180,941,557.66
应收账款	375,717,033.48	429,969,853.17
应收款项融资	19,657,975.51	21,662,332.90
预付款项	11,965,588.85	7,545,584.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61,209.36	2,989,09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7,714,421.43	108,230,028.39
合同资产	1,609,128.14	1,392,622.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706,831.89	19,350,288.87
流动资产合计	919,334,763.94	1,183,254,116.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75,613.18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22,840.60	990,686.44
固定资产	313,113,602.28	296,465,980.57
在建工程	172,844,281.89	60,619,455.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59,539.07	9,710,854.46
无形资产	366,015,295.47	254,637,613.39
开发支出		
商誉	24,915,448.13	24,915,448.13
长期待摊费用	23,142,828.87	19,009,53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8,826.03	7,727,97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80,954.96	11,774,78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0,459,230.48	705,852,335.95
资产总计	1,889,793,994.42	1,889,106,452.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9,791,635.40	328,381,725.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300,000.00	79,475,500.00
应付账款	227,566,343.85	269,131,624.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553,963.68	8,468,609.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418,334.42	22,082,175.52
应交税费	16,801,630.48	16,893,214.67
其他应付款	24,470,123.64	35,249,600.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1,720.00	294,542.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47,322.96	43,904,192.15
其他流动负债	124,760,753.78	175,206,001.89
流动负债合计	979,110,108.21	978,792,643.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345,000.00	10,6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96,748.19	5,950,289.22
长期应付款	30,603,228.37	36,543,225.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17,392.95	8,559,69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758.02	3,851,005.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61,127.53	65,594,219.34
负债合计	1,035,171,235.74	1,044,386,863.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2,752,452.00	372,752,4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012,426.80	237,869,925.97
减：库存股	7,550,610.73	23,696,401.2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613,135.79	14,924,943.12
盈余公积	41,443,056.00	38,039,491.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048,681.95	202,679,57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4,319,141.81	842,569,990.91
少数股东权益	303,616.87	2,149,598.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4,622,758.68	844,719,589.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9,793,994.42	1,889,106,452.17
------------	------------------	------------------

法定代表人：邹珍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鸿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汨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630,680.24	348,664,89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396,116.41	124,047,675.71
应收账款	357,645,404.61	417,682,589.93
应收款项融资	18,078,313.81	14,711,802.50
预付款项	11,508,473.51	6,314,164.28
其他应收款	111,603,633.01	132,208,178.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5,751,880.27	97,212,944.89
合同资产	296,824.23	151,626.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48,653.13	26,322.95
流动资产合计	914,659,979.22	1,141,020,198.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0,402,163.51	386,885,52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75,613.18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1,533,493.09	44,029,880.69
固定资产	157,410,387.23	130,755,317.13
在建工程	144,172,101.90	59,326,70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0,685,549.47	7,139,909.97
无形资产	21,637,300.25	22,445,39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12,162.12	14,100,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90,136.21	9,535,09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1,754.96	9,665,617.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0,980,661.92	703,884,102.83
资产总计	1,835,640,641.14	1,844,904,300.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9,791,635.40	328,381,725.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300,000.00	79,475,500.00
应付账款	204,780,612.43	280,240,035.23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7,112,490.78	3,842,084.61
应付职工薪酬	16,049,740.75	18,228,867.99
应交税费	11,783,533.85	14,160,047.28
其他应付款	18,415,103.38	76,220,069.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1,720.00	294,542.25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34,447.60	42,898,394.15
其他流动负债	107,681,970.74	117,707,152.91
流动负债合计	923,849,534.93	961,153,876.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45,000.00	10,6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96,706.30	4,322,943.08
长期应付款	30,603,228.37	36,543,225.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17,392.95	8,559,69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1,341.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23,669.60	60,115,867.56
负债合计	975,073,204.53	1,021,269,744.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2,752,452.00	372,752,4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5,483,344.81	261,955,667.65
减：库存股	7,550,610.73	23,696,401.2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492,480.76	14,878,391.36
盈余公积	40,977,126.16	37,573,561.34
未分配利润	172,412,643.61	160,170,88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0,567,436.61	823,634,55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 835, 640, 641. 14	1, 844, 904, 300. 98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450, 380, 578. 89	1, 675, 539, 898. 37
其中：营业收入	1, 450, 380, 578. 89	1, 675, 539, 898. 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 429, 172, 059. 53	1, 616, 674, 919. 57
其中：营业成本	1, 138, 702, 271. 26	1, 323, 015, 312. 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 457, 991. 47	8, 341, 860. 01
销售费用	124, 671, 577. 56	129, 472, 320. 51
管理费用	73, 797, 936. 07	73, 720, 057. 36
研发费用	60, 979, 737. 37	69, 219, 211. 53
财务费用	22, 562, 545. 80	12, 906, 157. 33
其中：利息费用	24, 820, 222. 66	16, 469, 187. 78
利息收入	2, 338, 525. 04	4, 784, 408. 65
加：其他收益	6, 719, 084. 84	8, 813, 382. 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 168.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075, 613. 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525, 897. 91	-13, 567, 935. 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 649. 79	-358, 423. 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 924. 38	-962, 418. 33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69,762.17	52,789,583.40
加：营业外收入	340,954.47	2,453,701.25
减：营业外支出	2,502,812.37	1,423,402.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07,904.27	53,819,882.48
减：所得税费用	1,440,114.31	3,124,861.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7,789.96	50,695,021.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7,789.96	50,695,021.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2,992.46	50,689,231.18
2.少数股东损益	4,797.50	5,79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67,789.96	50,695,02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62,992.46	50,689,23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7.50	5,790.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7	0.1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7	0.136

法定代表人：邹珍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鸿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汨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90,107,578.74	1,567,604,911.19
减：营业成本	1,102,784,835.46	1,264,075,258.20
税金及附加	5,165,094.60	6,139,054.51
销售费用	117,456,405.52	120,802,424.08
管理费用	46,304,397.98	43,086,623.68
研发费用	58,220,056.71	66,131,496.40
财务费用	22,551,915.05	14,717,661.18
其中：利息费用	24,422,525.00	16,323,642.66
利息收入	1,937,117.87	2,796,258.21
加：其他收益	5,983,265.82	8,779,412.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41,168.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5,613.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66,370.19	-13,560,863.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062.73	-306,052.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32.36	-55,572.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70,019.97	47,509,317.95
加：营业外收入	314,311.94	2,352,049.04
减：营业外支出	2,189,509.54	1,202,984.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94,822.37	48,658,382.52
减：所得税费用	3,059,174.19	1,472,296.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35,648.18	47,186,085.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35,648.18	47,186,085.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035,648.18	47,186,085.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6,472,012.48	1,192,992,133.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15,284.02	25,848,92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587,296.50	1,218,841,053.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139,261.64	863,294,202.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826,825.89	150,884,48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575,286.61	60,993,04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89,054.93	146,699,49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630,429.07	1,221,871,23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132.57	-3,030,18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692.31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58.41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55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049,728.68	110,178,24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049,728.68	110,178,24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710,177.96	-110,178,24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756,080.00	327,4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72,776.36	45,0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28,856.36	372,50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775,000.00	204,51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33,311.14	50,844,663.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14,270.81	91,645,82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322,581.95	347,009,48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06,274.41	25,492,51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5,645.18	29,895.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292,681.30	-87,686,01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225,201.60	493,911,21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32,520.30	406,225,201.6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401,410.38	1,032,094,614.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853,304.26	94,122,73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254,714.64	1,126,217,353.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8,986,114.45	805,796,777.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166,036.59	97,845,27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66,469.24	45,100,13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813,202.01	117,850,10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931,822.29	1,066,592,29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77,107.65	59,625,06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07,692.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5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9,55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009,948.77	63,087,71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768,143.51	142,955,056.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778,092.28	206,042,76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138,541.56	-206,042,76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756,080.00	327,4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72,776.36	45,0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28,856.36	372,50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775,000.00	204,51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33,311.14	50,844,663.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52,366.60	73,045,22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260,677.74	328,408,88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68,178.62	44,093,11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6,191.47	-1,802.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273,662.06	-102,326,39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717,342.30	446,043,73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43,680.24	343,717,342.3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2,752,452.00				237,869,925.97	23,696,401.27		14,924,943.12	38,039,491.8		202,679,579.91		842,569,990.91	2,149,598.13	844,719,589.04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752,452.00				237,869,925.97	23,696,401.27		14,924,943.12	38,039,491.18		202,679,579.91		842,569,990.91	2,149,598.13	844,719,58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2,500.83	-16,145,790.54		1,688,192.67	3,403,564.82		-11,630,897.96		11,749,150.90	-1,845,981.26	9,903,16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2,992.46		10,162,992.46	4,797.50	10,167,789.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2,500.83	-16,145,790.54							18,288,291.37	-1,850,778.76	16,437,51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85,176.30								1,385,176.30	1,850,778.76	-465,602.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757,	-							16,9		16,9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4.53	16,145,790.54							03,115.07		03,115.0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03,564.82		-21,793,890.42			-18,390,325.60		-18,390,32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3,564.82			-3,403,56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390,325.60			-18,390,325.60		-18,390,325.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88,192.67					1,688,192.67		1,688,192.67
1. 本期提取								1,767,333.61					1,767,333.61		1,767,333.61
2. 本期使用								-79,140.94					-79,140.94		-79,140.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2,752,452.00				240,012,426.80	7,550,610.73		16,613,135.79	41,443,056.00		191,048,681.95		854,319,141.81	303,616.87	854,622,758.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518,148.00				355,160,201.77	4,052,020.00		13,301,924.30	33,320,882.58		196,546,745.63		860,795,882.28	8,472,174.12	869,268,056.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518,148.00				355,160,201.77	4,052,020.00		13,301,924.30	33,320,882.58		196,546,745.63		860,795,882.28	8,472,174.12	869,268,056.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234,304.00				-117,290,275.80	19,644,381.27		1,623,018.82	4,718,608.60		6,132,834.28		-18,225,891.37	-6,322,575.99	-24,548,467.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89,231.18		50,689,231.18	5,790.01	50,695,021.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13,315.00	19,644,381.27							-17,831,066.27		-17,831,066.27
4. 其他					-742,596.61								-742,596.61		-742,596.61
(三) 利润分配								4,718,608.60		-44,556,396.90			-39,837,788.30		-39,837,78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18,608.60		-4,718,608.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37,788.30			-39,837,788.30		-39,837,788.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6,234,304.00				-106,234,30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6,234,304.00				-106,234,304.0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623,018.82					1,623,018.82		1,623,018.82
1. 本期 提取								1,677,832.40					1,677,832.40		1,677,832.40
2. 本期 使用								-54,813.58					-54,813.58		-54,813.58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72,752,452.00				237,869,925.97	23,696,401.27		14,924,943.12	38,039,491.18		202,679,579.91		842,569,990.91	2,149,598.13	844,719,589.0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2,752,452.00				261,955,667.65	23,696,401.27		14,878,391.36	37,573,561.34	160,170,885.86		823,634,55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752,452.00				261,955,667.65	23,696,401.27		14,878,391.36	37,573,561.34	160,170,885.86		823,634,55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7,677.16	-16,145,790.54		1,614,089.40	3,403,564.82	12,241,757.75		36,932,879.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35,648.18		34,035,648.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7,677.16	-16,145,790.54						19,673,467.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27,677.16	-16,145,790.54						19,673,467.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03,564.82	-21,793,890.43		-18,390,325.61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3,564.82	-3,403,564.8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8,390,325.61		-18,390,325.6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614 ,089. 40				1,614 ,089. 40
1. 本 期提 取								1,614 ,089. 40				1,614 ,089. 40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72,7 52,45 2.00				265,4 83,34 4.81	7,550 ,610. 73		16,49 2,480 .76	40,97 7,126 .16	172,4 12,64 3.61		860,5 67,43 6.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66,5 18,14 8.00				367,1 19,25 3.26	4,052 ,020. 00		13,26 4,301 .96	32,85 4,952 .74	157,5 41,19 6.81		833,2 45,83 2.77
加： 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518,148.00				367,119,253.26	4,052,020.00		13,264,301.96	32,854,952.74	157,541,196.81		833,245,83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234,304.00				-105,163,585.61	19,644,381.27		1,614,089.40	4,718,608.60	2,629,689.05		-9,611,27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186,085.95		47,186,08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0,718.39	19,644,381.27						-18,573,662.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813,315.00	19,644,381.27						-17,831,066.27

的金额												
4. 其他					- 742,596.61							- 742,596.61
(三) 利润分配									4,718,608.60	- 44,556,396.90		- 39,837,78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18,608.60	- 4,718,608.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9,837,788.30		- 39,837,788.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6,234,304.00				- 106,234,30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6,234,304.00				- 106,234,30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614 ,089. 40					1,614 ,089. 40
1. 本 期提 取							1,614 ,089. 40					1,614 ,089. 40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72,7 52,45 2.00			261,9 55,66 7.65	23,69 6,401 .27		14,87 8,391 .36	37,57 3,561 .34	160,1 70,88 5.86			823,6 34,55 6.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10336929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总部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二楼、五楼

董事长：邹榛夫

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邹珍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2,752,452.00 元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粘合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防水嵌缝密封条（带）制造；硬质橡胶制品制造；建筑陶瓷制品制造；建筑用沥青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涂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涂料零售；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储存；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

（三）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邹榛夫。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九家。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

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也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处理

公司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形成企业合并后，购买少数股东全部或部分权益的，实质上是股东之间的权益性交易，应当分别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两种情况进行处理：

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自子公司少数股东处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四条的规定，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母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a.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客户类型对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按照相应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如下：

客户类型	应收款项账龄	预计信用损失率%
建筑胶产品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年以上	100.00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含 1 年）	3.43
	1-2 年（含 2 年）	18.96
	2-3 年（含 3 年）	63.48
	3 年以上	100.00
集装箱类产品客户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年以上（含 2 年）	100.00

钢结构防腐产品专营公司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1.03
	1年以上	100.00
钢结构防腐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3.55
	1-2年	34.76
	2-3年(含3年)	100.00
	3年以上	100.00
石化防腐产品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0.64
	1年以上	100.00
电商渠道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1.53
	1年以上	100.00
电子胶产品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0.16
	1-2年(含2年)	37.11
	2-3年(含3年)	72.50
	3年以上	100.00
其他产品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0.50
	1-2年(含2年)	52.50
	2年以上	100.00
光伏胶客户	1年以内(含1年)	0.50
	1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对照表以此类应收票据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b. 对于非经营类低风险业务形成的应收票据根据业务性质单独计提减值。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租赁保证金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是指满足合同资产确认条件的保证类质保金，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质保金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类似于应收款项，但合同资产还存在其他履约风险，而其他履约风险不在信用减值损失考虑范围之内。在计量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损失时，先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别计算与该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得出该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与各账龄内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之和，作为组合内合同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率。合同资产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该组合合同资产余额之和乘以组合内合同资产资产减值损失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对于处置的股权, 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 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 同时,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非专利技术、专利、著作权、软件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认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销售商品合同

1) 内销收入合同

本公司根据国内市场的不同销售模式，将内销收入进一步细分为公司自营业务和经销商代销业务、与客户设立联合管理仓库（部分集装箱客户）实现的销售等，对各种不同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条件如下：

① 公司直销业务和经销商代销业务，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到约定的交货地点，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② 与客户设立联合管理仓库的业务，根据双方签订的联合管理协议，按月定期结算，公司在取得经双方确认的实际货物耗用清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2) 外销出口收入合同

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约定，在货物已发出，公司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及装箱单并取得出口报关单及收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2) 装修安装合同

装修安装完成后客户即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该类装修安装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客户最终验收时一次性确认收入，以客户提供的验收单为依据。

(3) 加工服务合同

加工服务为对原材料进行加工制造生产成品，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时客户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加工服务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一次性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专项储备

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根据 2022 年 12 月 13 日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对于危险品生产与销售一体化的企业，其销售环节提取安全费用时，以上年实际营业收入扣除内部生产与销售环节之间的互供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本公司生产的沥青漆属于危险品，按照上述标准计提专项储备。

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于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于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5%
大城县集泰化工有限公司	25%
广州鸿泰建筑安装工程限有限公司	25%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5%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5%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广州祥泰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4400368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即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456.28	22,762.14
银行存款	165,482,172.50	395,730,265.04
其他货币资金	37,521,891.52	15,419,724.42
合计	203,119,520.30	411,172,751.6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4,187,000.00	4,947,550.00

其他说明：

1. 期末受限制的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34,187,000.00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期末不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3,334,891.52 元，电商平台账户余额 3,082,387.57 元，证券账户余额为 0.84 元。
3. 年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620,262.54	165,618,844.51
商业承兑票据	40,262,792.44	15,322,713.15
合计	161,883,054.98	180,941,557.6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84,024.54	0.92%	842,012.27	50.00%	842,012.27
其中：										
应收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商业承兑汇票						1,684,024.54	0.92%	842,012.27	50.00%	842,012.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2,397,642.83	100.00%	514,587.85	0.32%	161,883,054.98	180,666,790.54	99.08%	567,245.15	0.31%	180,099,545.3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1,620,262.54	74.89%			121,620,262.54	165,618,844.51	90.82%			165,618,844.51
应收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商业承兑汇票	10,343,691.93	6.37%	354,788.63	3.43%	9,988,903.30	14,344,181.43	7.87%	563,726.33	3.93%	13,780,455.10
光伏胶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24,711,073.36	15.22%	123,555.37	0.50%	24,587,517.99					
集装箱客户商	200,000.00	0.12%	1,000.00	0.50%	199,000.00					

业承兑 汇票										
石化防 腐客户 商业承 兑汇票	5,522,6 15.00	3.40%	35,243. 85	0.64%	5,487,3 71.15					
应收建 筑胶客 户专营 公司商 业承兑 汇票						703,764 .60	0.39%	3,518.8 2	0.50%	700,245 .78
合计	162,397 ,642.83	100.00%	514,587 .85		161,883 ,054.98	182,350 ,815.08	100.00%	1,409,2 57.42		180,941 ,557.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14,587.8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21,620,262.54		
应收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0,343,691.93	354,788.63	3.43%
光伏胶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24,711,073.36	123,555.37	0.50%
集装箱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1,000.00	0.50%
石化防腐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5,522,615.00	35,243.85	0.64%
合计	162,397,642.83	514,587.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应收票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 信用损失的应 收票据	842,012.27				842,012.27	
按组合计提预 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应 收建筑胶产品 非专营公司商 业承兑汇票	563,726.33	354,788.63	563,726.33			354,788.63
按组合计提预 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光 伏胶客户商业 承兑汇票		123,555.37				123,555.37
按组合计提预 期信用损失的		1,000.00				1,000.00

应收票据-集装箱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石化防腐客户商业承兑汇票		35,243.85				35,243.8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应收建筑胶产品专营公司商业承兑汇票	3,518.82		3,518.82			
合计	1,409,257.42	514,587.85	567,245.15		842,012.27	514,587.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3,852,229.95	99,453,054.74
商业承兑票据		25,288,293.14
合计	143,852,229.95	124,741,347.8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8,860,659.76
合计	18,860,659.76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91,059.46	9.00%	28,917,849.50	74.74%	9,773,209.96	18,782,906.58	4.01%	14,141,278.57	75.29%	4,641,628.01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691,059.46	9.00%	28,917,849.50	74.74%	9,773,209.96	18,782,906.58	4.01%	14,141,278.57	75.29%	4,641,628.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1,271,303.17	91.00%	25,327,479.65	6.47%	365,943,823.52	449,928,714.80	95.99%	24,600,489.64	5.47%	425,328,225.16
其中：										
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91,271,303.17	91.00%	25,327,479.65	6.47%	365,943,823.52	449,928,714.80	95.99%	24,600,489.64	5.47%	425,328,225.16
合计	429,962,362.63	100.00%	54,245,329.15		375,717,033.48	468,711,621.38	100.00%	38,741,768.21		429,969,853.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8,917,849.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12,052,481.31	12,052,481.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系客户及其他高风险客户应收款项	22,891,076.10	16,023,753.27	70.00%	高风险客户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
东莞易智新照明有限公司	77,779.50	77,779.50	100.00%	已提起诉讼，回款机率小
深圳普润森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78,713.54	378,713.54	100.00%	已提起诉讼，回款机率小
惠州国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556.85	23,556.85	100.00%	公司已注销
天长市派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张家港市华亿科教设	32,000.00	3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备有限公司				
潮州永裕科技有限公司	10,802.00	10,802.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东莞市东富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3,363.53	3,363.53	100.00%	公司已注销
惠州市兆硕电子有限公司	10,400.00	10,400.00	100.00%	经营异常，公司被列为失信人
南昌联安照明有限公司	11,225.00	11,225.00	100.00%	经营异常，公司被列为失信人
厦门市宏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976.00	10,976.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深圳市华盛康波丽材料有限公司	196,770.50	196,770.50	100.00%	公司已注销
深圳市德益康照明有限公司	65,028.00	65,028.00	100.00%	经营异常，公司被列为失信人
四川华夏建辉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905,887.13			客户将房产进行抵债，已获取网签协议和抵房协议，目前处于房产过户阶段
合计	38,691,059.46	28,917,849.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327,479.6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1年以内（含1年）	199,649,260.54	6,847,969.64	3.43%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1-2年（含2年）	39,392,909.61	7,468,895.66	18.96%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2-3年（含3年）	5,313,948.23	3,373,294.34	63.48%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3年以上	5,013,968.22	5,013,968.22	100.00%
集装箱类产品客户1年以内（含1年）	44,002,735.38	220,013.68	0.50%
石化防腐产品客户1年以内（含1年）	29,311,110.18	187,055.68	0.64%
石化防腐产品客户1-2年（含2年）	177,051.10	177,051.10	100.00%
电子胶客户1年以内（含1年）	18,401,949.10	28,592.58	0.16%
电子胶客户1-2年（含2年）	81,480.50	30,239.68	37.11%
电子胶客户2-3年（含3年）	2,675.00	1,939.41	72.50%
电子胶客户3年以上	468,498.22	468,498.22	100.00%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1年以内（含1年）	12,112,113.78	429,980.04	3.55%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1-2年（含2年）	604,368.00	210,078.32	34.76%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2-3年（含3年）	56,078.00	56,078.00	100.00%
其他产品客户1年以内（含1年）	5,724,050.62	28,620.25	0.50%
其他产品客户1-2年（含2年）	5,650.00	2,966.25	52.50%

电商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50,824.30	16,080.54	1.53%
电商客户 1 年以上	35,854.68	35,854.68	100.00%
钢结构防腐漆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5,552.50	11,433.40	1.03%
钢结构防腐漆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18,251.91	18,251.91	100.00%
建筑胶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7,422,809.81	37,114.05	0.50%
建筑胶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292,216.69	292,216.69	100.00%
光伏胶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60,461.80	103,802.31	0.50%
光伏胶客户 1-2 年 (含 2 年)	267,485.00	267,485.00	100.00%
合计	391,271,303.17	25,327,479.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2,679,794.93
1 至 2 年	52,295,247.66
2 至 3 年	19,619,558.59
3 年以上	15,367,761.45
3 至 4 年	5,042,694.03
4 至 5 年	3,554,285.85
5 年以上	6,770,781.57
合计	429,962,362.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00,489.64	2,085,647.50	1,222,268.08	136,389.41		25,327,479.6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41,278.57	17,213,090.25	256,136.00	2,180,383.32		28,917,849.50
合计	38,741,768.21	19,298,737.75	1,478,404.08	2,316,772.73		54,245,329.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武汉凌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9,860.00	银行收款
四川华夏建辉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39,268.63	房产抵债
合计	1,009,128.6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16,772.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集昇亿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1,414,755.5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北京天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98,513.6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北京众和通门窗装饰有限公司	货款	176,914.3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湖北时方钢结构有限公司	货款	134,47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湖北弘毅建设有限公司北京建筑分公司	货款	128,508.4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153,161.8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6,467,947.25	3.83%	1,102,460.56
客户 2	10,375,512.13	2.41%	16,121.27
客户 3	8,884,549.22	2.07%	56,698.82
客户 4	8,644,779.99	2.01%	6,051,345.99
客户 5	6,693,375.42	1.56%	42,715.33
合计	51,066,164.01	11.8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657,975.51	21,662,332.90
合计	19,657,975.51	21,662,332.9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29,497.96	87.16%	7,022,564.14	93.07%
1 至 2 年	1,195,985.17	10.00%	451,360.49	5.98%
2 至 3 年	268,445.72	2.24%	71,660.00	0.95%
3 年以上	71,660.00	0.60%		
合计	11,965,588.85		7,545,584.6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债权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33,433.8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业务未完结
中联慕尼（北京）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3,064.00	1 年以内、1-2 年	业务未完结
佛山市顺德区万成金属包装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3 年	业务未完结
合计	—	676,497.8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1,562,482.14	13.06
供应商 2	1,253,420.49	10.48
供应商 3	784,875.00	6.56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 4	468,267.54	3.91
供应商 5	460,914.54	3.85
合计	4,529,959.71	37.86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61,209.36	2,989,096.83
合计	3,961,209.36	2,989,096.8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536,106.65	2,999,090.73
备用金	1,097,233.59	373,600.42
其他	337,069.12	325,605.68
合计	3,970,409.36	3,698,296.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09,200.00	709,2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9,651.11	19,651.11
本期核销			680,348.89	680,348.89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200.00	9,2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05,861.81
1至2年	612,981.46
2至3年	239,637.80
3年以上	911,928.29
3至4年	266,456.29
4至5年	139,220.00
5年以上	506,252.00
合计	3,970,409.3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09,200.00		19,651.11	680,348.89		9,200.00
合计	709,200.00		19,651.11	680,348.89		9,2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80,348.8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银兴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680,348.89	破产清算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680,348.89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注①：应收广东银兴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兴公司”）款系保证金，金额为 700,000.00 元。公司已提出诉讼，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开庭，公司胜诉，判决书已于 2015 年 3 月 4 日送达。天河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受理本公司强制执行判决书申请。但因银兴公司无法支付该笔款项，预计款项无法收回，故 2020 年已经全额计提坏账。2021 年 9 月 22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银兴公司破产，又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裁定认可银兴公司的分配方案。本公司分得 19,651.11 元，银兴公司无其他可执行财产，因此本期将剩余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 1	保证金	622,223.29	1 年内	15.67%	
客商 2	房屋押金	311,600.00	5 年以上	7.85%	
客商 3	员工款	313,044.99	1 年内	7.88%	

客商 4	保证金、押金	309,314.78	1 年内	7.79%	
客商 5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1-2 年	5.04%	
合计		1,756,183.06		44.23%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785,489.05	118,722.89	52,666,766.16	53,331,028.07		53,331,028.07
在产品	13,960,955.60	5,735.10	13,955,220.50	14,923,729.10		14,923,729.10
库存商品	29,049,956.91	417,665.99	28,632,290.92	26,426,971.33	420,074.72	26,006,896.61
周转材料	7,081,564.91		7,081,564.91	6,384,346.86		6,384,346.86
发出商品	4,886,222.64	0.00	4,886,222.64	7,208,349.52		7,208,349.52
低值易耗品	492,356.30	0.00	492,356.30	375,678.23		375,678.23
合计	108,256,545.41	542,123.98	107,714,421.43	108,650,103.11	420,074.72	108,230,028.3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8,722.89				118,722.89
在产品		5,735.10				5,735.10
库存商品	420,074.72	32,543.07		34,951.80		417,665.99
合计	420,074.72	157,001.06		34,951.80		542,123.98

注：本期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超过保质期导致无法再销售。转回主要系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成品进行返工生产成为合格产品，部分超过管理质保期的原材料经检测合格于本期使用。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648,730.65	39,602.51	1,609,128.14	1,510,222.61	117,600.44	1,392,622.17
合计	1,648,730.65	39,602.51	1,609,128.14	1,510,222.61	117,600.44	1,392,622.17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71,308.51	6,689.42		
合计	-71,308.51	6,689.42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0,409,507.81	19,349,935.18
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费	3,254,716.96	
预缴企业所得税	42,607.12	353.69
合计	33,706,831.89	19,350,288.8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23,075,613.18	20,000,000.00
合计	23,075,613.18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5,156.66			3,585,15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585,156.66			3,585,156.6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94,470.22			2,594,47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67,845.84			67,845.84
(1) 计提或摊销	67,845.84			67,845.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662,316.06			2,662,316.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2,840.60			922,840.60
2. 期初账面价值	990,686.44			990,686.4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3,113,602.28	296,465,980.57
合计	313,113,602.28	296,465,980.5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202,961.71	212,475,450.35	7,674,485.26	23,247,246.66	408,600,14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7,038,943.35	374,017.91	3,837,694.94	51,250,656.20
(1) 购置		15,664,005.03	374,017.91	3,837,694.94	19,875,717.88
(2) 在建工程转入		31,374,938.32			31,374,938.3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8,842.39	411,880.00	374,917.27	5,155,639.66
(1) 处置或报废		4,368,842.39	411,880.00	374,917.27	5,155,639.66
4. 期末余额	165,202,961.71	255,155,930.85	7,636,623.17	26,699,644.79	454,695,160.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62,746.07	64,619,683.34	5,242,414.61	14,039,766.73	112,064,61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8,144,894.41	20,912,491.34	1,005,119.19	3,689,664.67	33,752,169.61

(1) 计提	8,144,894.41	20,912,491.34	1,005,119.19	3,689,664.67	33,752,16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6,702.88	391,286.00	306,785.90	4,304,774.78
(1) 处置或报废		3,606,702.88	391,286.00	306,785.90	4,304,774.78
4. 期末余额	36,307,640.48	81,966,213.07	5,856,247.80	17,381,904.23	141,512,005.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9,552.66			69,55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9,552.66			69,552.6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895,321.23	173,120,165.12	1,780,375.37	9,317,740.56	313,113,602.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040,215.64	147,786,214.35	2,432,070.65	9,207,479.93	296,465,980.57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844,281.89	60,619,455.55
合计	172,844,281.89	60,619,455.5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80,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30000 吨项目	84,554,751.22		84,554,751.22	31,049,107.92		31,049,107.92
集泰三期厂房	14,367,528.73		14,367,528.73			
脲型基料&醇型胶双螺杆全	13,097,345.14		13,097,345.14			

自动生产线						
安庆生产基地	11,921,163.37		11,921,163.37			
总部大楼	11,235,972.52		11,235,972.52	1,292,755.35		1,292,755.35
MS 胶基料双螺杆全自动生产线	9,264,743.36		9,264,743.36			
色浆&B 组份基料全自动生产线	7,610,619.47		7,610,619.47			
北厂二期 B 车间全自动生产线附属设备	5,728,318.58		5,728,318.58			
安徽集泰生产基地	3,506,870.41		3,506,870.41			
制造中心信息平台项目开发	1,920,536.55		1,920,536.55			
集泰股份运营中台	1,675,590.31		1,675,590.31			
智慧环保综合治理系统	1,590,902.67		1,590,902.67			
南七电房改造	1,492,488.02		1,492,488.02			
3C 涂料生产线	1,366,972.48		1,366,972.48			
碳排放在线监测智能管控系统	1,093,274.29		1,093,274.29			
硅油中试生产线	343,119.27		343,119.27			
南五车间废弃处理升级	172,566.40		172,566.40			
光伏胶生产线（包含北四 95 螺杆生产线）				22,843,937.25		22,843,937.25
PVC 生产线				3,533,570.40		3,533,570.40
调色胶生产线项目				1,594,306.17		1,594,306.17
其他在建工程	2,170,117.56	268,598.46	1,901,519.10	305,778.46		305,778.46
合计	173,112,880.35	268,598.46	172,844,281.89	60,619,455.55		60,619,455.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中性硅酮密封胶	290,547,900.00	31,049,107.92	49,835,918.53			80,885,026.45	27.84%	未完工				募股资金

80,000 吨和改性硅酮密封胶 30000 吨项目												
光伏胶生产线（包含北四 95 螺杆生产线）	20,000,000.00	22,843,937.25		22,843,937.25			114.22%	完工				其他
PVC 生产线	3,500,000.00	3,533,570.40	41,284.40	3,574,854.80			102.14%	完工				其他
调色胶生产线项目	2,370,000.00	1,594,306.17	665,486.72	2,259,792.89			95.35%	完工				其他
制造中心信息平台项目开发	2,600,000.00		1,920,536.55		1,920,536.55		73.87%	未完工				其他
集泰三期厂房	30,000,000.00		11,615,235.15		11,615,235.15		38.72%	未完工				其他
集泰股份运营中台	3,130,000.00		1,675,590.31		1,675,590.31		53.53%	未完工				其他
智慧环保综合治理系统	2,110,000.00		1,590,902.67		1,590,902.67		75.40%	未完工				其他
碳排放在线监测智能管控系统	1,450,000.00		1,093,274.29		1,093,274.29		75.40%	未完工				其他
3C 涂料生产线	6,500,000.00		1,366,972.48		1,366,972.48		21.03%	未完工				其他
MS 胶基料双螺杆全	10,000,000.00		9,264,743.36		9,264,743.36		92.65%	未完工				其他

自动生产线												
色浆 & B 组份基料全自动生产线	10,000,000.00		7,610,619.47			7,610,619.47	76.11%	未完工				其他
脰型基料 & 醇型胶双螺杆全自动生产线	10,000,000.00		13,097,345.14			13,097,345.14	130.97%	未完工				其他
北厂二期 B 车间全自动生产线附属设备	30,000,000.00		5,728,318.58			5,728,318.58	19.09%	未完工				其他
安徽生产基地	351,030,000.00		3,506,870.41			3,506,870.41	1.00%	未完工				其他
安庆生产基地	420,258,900.00		11,921,163.37			11,921,163.37	2.84%	未完工				其他
总部大楼		1,292,755.35	9,943,217.17			11,235,972.52		未完工				其他
合计	1,193,496,800.00	60,313,677.09	130,877,478.60	28,678,584.94		162,512,570.75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12,591.56	13,712,591.56
2. 本期增加金额	7,925,186.27	7,925,186.27
(1) 租入	7,925,186.27	7,925,186.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3,857.23	2,723,857.23
(1) 处置或报废	2,723,857.23	2,723,857.23
4. 期末余额	18,913,920.60	18,913,920.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01,737.10	4,001,73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38,391.74	4,338,391.74
(1) 计提	4,338,391.74	4,338,391.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5,747.31	1,885,747.31
(1) 处置	1,885,747.31	1,885,747.31
4. 期末余额	6,454,381.53	6,454,381.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59,539.07	12,459,53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9,710,854.46	9,710,854.46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8,322,530.69	4,512,456.07	894,900.00	11,929,164.24	275,659,05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767,500.00	720,411.68		360,657.90	121,848,569.58
(1) 购	120,767,500.00	720,411.68		360,657.90	121,848,569.58

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9,090,030.69	5,232,867.75	894,900.00	12,289,822.14	397,507,620.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713,370.46	1,459,812.80	894,900.00	5,137,779.69	20,205,86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8,765,533.23	361,754.62	0.00	1,343,599.65	10,470,887.50
(1) 计提	8,765,533.23	361,754.62	0.00	1,343,599.65	10,470,88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478,903.69	1,821,567.42	894,900.00	6,481,379.34	30,676,750.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96,527.44		319,047.22	815,574.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6,527.44		319,047.22	815,574.6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7,611,127.00	2,914,772.89		5,489,395.58	366,015,295.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45,609,160.23	2,556,115.83		6,472,337.33	254,637,613.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期新增的无形资产为建设安徽生产基地、安庆生产基地购入的土地使用权。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非同一控制合并-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16,030,564.78					16,030,564.78
非同一控制合并-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4,915,448.13					24,915,448.13
合计	40,946,012.91					40,946,012.9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非同一控制合并-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16,030,564.78					16,030,564.78
合计	16,030,564.78					16,030,564.7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否
兆舜科技(广东)有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	24,915,448.1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能够独	否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限公司	用		立产生现金流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技（广东）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可收回金额指评估对象在现有管理、运营模式和持续经营条件下，包含商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由于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本年失效，企业所得税税率由 15%变为 25%，税前折现率 13.82%。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全部商誉账面价值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比较，经减值测试本年对商誉无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修缮工程	14,329,915.84	8,083,514.45	3,155,172.77		19,258,257.52
办公楼大楼中央空调	660,791.77		176,211.24		484,580.53
消防工程	1,011,166.70		231,598.15		779,568.55
变电工程	90,715.83		90,715.83		0.00
员工活动设施	50,675.42		13,513.56		37,161.86
其他	2,866,273.88	132,400.00	415,413.47		2,583,260.41
合计	19,009,539.44	8,215,914.45	4,082,625.02		23,142,828.87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381,332.64	8,634,855.57	25,735,890.73	6,487,522.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0,240.67	50,060.18		
可抵扣亏损	7,236,300.72	1,809,075.18		
递延收益	5,965,567.34	894,835.10	7,109,698.75	1,066,454.81
股份支付			1,050,431.67	173,996.09
合计	69,783,441.37	11,388,826.03	33,896,021.15	7,727,973.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708,765.76	3,537,416.04	16,040,300.17	3,754,466.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75,613.18	461,341.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2,976.80	96,538.85
合计	19,784,378.94	3,998,758.02	16,543,276.97	3,851,005.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8,826.03		7,727,973.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758.02		3,851,005.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66,503.40	
2023 年	3,239,287.37	3,239,287.37	
2024 年	1,639,101.19	1,639,101.19	
2025 年	1,112,858.74	1,112,858.74	
2026 年	5,975,365.32	5,975,365.32	
2027 年	8,609,970.32		
合计	20,576,582.94	13,233,116.02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2,580,954.96		22,580,954.96	10,408,784.27		10,408,784.27
预付软件款				1,366,000.00		1,366,000.00
合计	22,580,954.96		22,580,954.96	11,774,784.27		11,774,784.2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3,316,080.00	150,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75,440,000.00	177,430,000.00
应付利息	1,035,555.40	951,725.30
合计	439,791,635.40	328,381,725.3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为 82,810,000 元。

① 本公司以其以下资产作为抵押。抵押资产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东郊工业园建工路 8 号首层、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广从北路 190 号的 1 号仓库、1 号车间、2 号车间、办公楼。资产总原值为 8,594,633.72 元，总净值 3,707,693.80 元；

② 本公司控股的股东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南翔一路 62 号一栋办公楼作为抵押，总原值为 41,659,095.78 元，总净值为 18,737,914.09 元。

② 邹榛夫提供最高 130,000,000.00 元保证担保。

注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借款总额为 58,946,080 元，担保方式如下：

① 本公司以其位于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龙星工业园龙星路 61 号的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该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58,688,556.86 元，净值为 48,224,258.6 元的产权作为抵押担保。

② 本公司以其位于广州市从化区神岗菜地村地段、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广从北路 190 号，资产总原值 5,460,979.26 元，净值为 4,374,477.98 元的产权作为抵押担保；

③ 邹榛夫提供最高 80,000,000 元保证担保。

注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借款为 177,000,000 元。担保方式如下：

① 本公司以其以下资产作为抵押。抵押资产为位于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龙星龙聚大道 29 号的配电房、门卫室 1、门卫室 2、宿舍楼、厂房一期及锅炉房，资产总原值为 89,314,575.05 元，总净值为 70,637,728.08 元。

③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190,000,000 元保证担保。

④ 邹榛夫提供最高 190,000,000 元保证担保。

注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为 20,000,000 元。担保方式如下：

①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60,000,000 元保证担保；

② 邹榛夫、邹珍凡提供最高 60,000,000 元保证担保。

注 5: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为 50,000,000 元。担保方式如下:

① 邹榛夫提供最高 50,000,000 元保证担保。

注 6: 汇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为 50,000,000 元。担保方式如下:

①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提供最高 55,000,000 元保证担保。

② 邹榛夫提供最高 50,000,000 元保证担保。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300,000.00	79,475,500.00
合计	51,300,000.00	79,475,5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6,858,637.00	268,770,799.56
1-2 年 (含 2 年)	391,732.95	43,042.51
2-3 年 (含 3 年)	8,262.29	1,600.00
3-4 年 (含 4 年)		68,651.00
4-5 年 (含 5 年)	63,690.00	1,000.00
5 年以上	244,021.61	246,531.61
合计	227,566,343.85	269,131,62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市华联有机陶土化工福利厂	244,021.61	尚未结清
合计	244,021.61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553,963.68	8,468,609.32
合计	7,553,963.68	8,468,609.3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48,666.71	148,268,270.98	150,699,256.57	19,417,681.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107.31	8,079,596.92	8,113,050.93	653.30
三、辞退福利	199,401.50	1,030,286.54	1,229,688.04	0.00
合计	22,082,175.52	157,378,154.44	160,041,995.54	19,418,334.4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34,662.72	122,917,623.74	125,541,399.40	18,910,887.06
2、职工福利费	0.00	11,982,554.79	11,801,654.99	180,899.80
3、社会保险费	7,039.78	4,962,225.50	4,962,665.36	6,599.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58.98	4,843,176.72	4,844,382.40	5,153.30
工伤保险费	680.80	199,504.46	200,173.26	12.00
生育保险费	0.00	-80,455.68	-81,890.30	1,434.62
4、住房公积金	16,616.00	5,709,433.82	5,707,195.82	18,85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0,348.21	2,696,433.13	2,686,341.00	300,440.34
合计	21,848,666.71	148,268,270.98	150,699,256.57	19,417,681.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057.21	7,908,267.49	7,940,698.40	626.30
2、失业保险费	1,050.10	171,329.43	172,352.53	27.00
合计	34,107.31	8,079,596.92	8,113,050.93	653.3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218,852.29	10,867,183.41
企业所得税	3,639,946.38	4,245,445.15
个人所得税	475,279.12	583,289.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3,906.67	449,742.93
土地使用税	329,576.01	0.00
教育费附加	304,397.84	326,527.67
印花税	255,558.02	274,767.23
房产税	161,799.22	141,514.74
其他	2,314.93	4,743.63
合计	16,801,630.48	16,893,214.67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1,720.00	294,542.25
其他应付款	24,388,403.64	34,955,058.01
合计	24,470,123.64	35,249,600.26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受限股份股利	81,720.00	294,542.25
合计	81,720.00	294,542.2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3,975,052.16	15,076,044.53
未付费用	6,202,692.81	11,056,419.07
保证金及押金	1,231,813.78	1,201,008.53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7,736.88	1,971,935.00
其他	2,741,108.01	5,649,650.88
合计	24,388,403.64	34,955,058.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5,000.00	5,34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8,529,442.80	34,821,707.4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56,384.89	3,712,741.81
应付利息	16,495.27	24,742.90
合计	67,447,322.96	43,904,192.1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98,457,071.49	165,618,844.51
未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已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25,288,293.14	8,486,238.16
待转销项税	1,015,389.15	1,100,919.22
合计	124,760,753.78	175,206,001.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345,000.00	10,690,000.00
合计	5,345,000.00	10,69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借款人民币 5,345,000.00 元，本公司以持有的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75%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贷款期限为 60 个月，剩余期限为 22 个月，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345,000.00	子公司股权
合计	5,34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具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8,996,748.19	5,950,289.22
合计	8,996,748.19	5,950,289.2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603,228.37	36,543,225.73
合计	30,603,228.37	36,543,225.7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30,603,228.37	36,543,225.73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59,698.75		1,442,305.80	7,117,392.95	
合计	8,559,698.75		1,442,305.80	7,117,392.9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性环保型防腐涂料产业示范工程	1,450,000.00			300,000.00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性硅酮密封胶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1,394,454.88			265,610.40			1,128,844.48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项资金补助项目	2,011,801.86			340,022.88			1,671,778.98	与资产相关
硅酮密封胶扩产增效全自动技术改造项目（2019年“中国制造2025”）	3,186,207.03			455,172.36			2,731,034.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补助)								
其他	517,234.98			81,500.16			435,734.8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59,698.75			1,442,305.80			7,117,392.95	

其他说明:

注 1: 根据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河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13 年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工程、节能环保推广应用专项等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5 年 6 月收到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拨款 30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投产，该项目预计摊销年限为 10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累计摊销金额为 1,848,174.39 元。

注 2: 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及市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公司 2017 年 6 月收到“集泰化工中性硅酮密封胶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政府补助 15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已经通过验收，且已累计摊销金额为 810,810.68 元。根据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2017 年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收到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款的 75 万元，用于项目技术改造，政府资金补助合计为 150 万元于 2017 年购置固定资产，于年 2017 年投产，2020 年 1 月开始摊销，该项目预计摊销为 10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摊销额 310,344.84 元。

注 3: 根据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8 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时候奖补（普惠性）专题资金（区级兑现部分）的通知》，公司 2019 年 4 月 1 日收到“2018 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题资金”政府补助 2,975,200 元，该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投产，政府补助于 2019 年 4 月开始摊销，预计摊销期限为 105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摊销金额为 1,303,421.02 元。

注 4: 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9 年 5 月 20 日收到“硅酮密封胶扩产增效全自动技术改造项目”政府补助 4,400,000.00 元，该项目与 2018 年 12 月投产，政府补助于 2019 年 5 月开始摊销，预计摊销期限 116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摊销金额为 1,668,965.36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2,752,452.00						372,752,452.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4,953,678.62	2,817,294.51	1,385,176.33	236,385,796.80
其他资本公积	2,916,247.35	710,382.65		3,626,630.00
合计	237,869,925.97	3,527,677.16	1,385,176.33	240,012,426.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为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应分摊股份支付费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为 5.92 元/股，授予日股票市场价格为 10.95 元/股，计入其他资本公积金额为 710,382.65 元。

注 2：本期股本溢价变动情况

①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

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 42,739,400 元，认购份额为 42,739,400 份，募集资金与回购股份差额增加股本溢价 898,985.85 元。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完成过户后增加股本溢价 1,918,308.66 元。

②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3.59438%少数股权股权，减少股本溢价 1,385,176.33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3,696,401.27	26,808,731.05	42,954,521.59	7,550,610.73
合计	23,696,401.27	26,808,731.05	42,954,521.59	7,550,610.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库存股的变动情况

公司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7 元/股。本期 2-3 月共回购 1111973 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最高成交价为 5.5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 元/股，增加库存股 26,646,506.05 元。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8 人，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数量为其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对此公司减少 50%按照授予日确认的回购义务 2,134,160.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 42,739,400 元，认购份额为 42,739,400 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完成过户后减少库存股 40,820,361.59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924,943.12	1,767,333.61	79,140.94	16,613,135.79
合计	14,924,943.12	1,767,333.61	79,140.94	16,613,135.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通知，本公司因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沥青漆需要计提安全生产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039,491.18	3,403,564.82		41,443,056.00
合计	38,039,491.18	3,403,564.82		41,443,056.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增加盈余公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679,579.91	196,546,745.6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679,579.91	196,546,745.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62,992.46	50,689,231.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03,564.82	4,718,608.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390,325.60	39,837,788.30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048,681.95	202,679,579.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46,792,086.47	1,137,731,280.73	1,673,981,408.18	1,322,332,454.59
其他业务	3,588,492.42	970,990.53	1,558,490.19	682,858.24
合计	1,450,380,578.89	1,138,702,271.26	1,675,539,898.37	1,323,015,312.8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有机硅密封胶	902,907,592.40		902,907,592.40
水性涂料	258,927,620.80		258,927,620.80
电子胶	163,352,897.27		163,352,897.27
其他密封胶	62,232,006.41		62,232,006.41
沥青漆	38,786,057.08		38,786,057.08
水性密封胶	20,585,912.51		20,585,912.51
其他产品及服务	3,588,492.42		3,588,492.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地区	437,623,198.24		437,623,198.24
华东地区	567,217,435.72		567,217,435.72
华中地区	127,612,427.93		127,612,427.93
华北地区	136,405,172.77		136,405,172.77
西南地区	78,234,243.21		78,234,243.21
东北地区	52,555,809.81		52,555,809.81
西北地区	32,991,837.29		32,991,837.29
国外	17,740,453.91		17,740,453.9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450,380,578.89		1,450,380,578.89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50,380,578.89		1,450,380,578.8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099,785,315.08		1,099,785,315.08
经销	350,595,263.81		350,595,263.81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6,805.47	3,127,978.07
教育费附加	1,735,354.52	2,270,742.74
资源税	0.00	0.00
房产税	1,467,387.29	1,266,219.51
土地使用税	1,495,607.09	366,302.34
车船使用税	3,218.39	7,200.00
印花税	1,292,640.28	1,292,859.83
环保税	10,590.80	10,219.42
其他	46,387.63	338.10
合计	8,457,991.47	8,341,860.0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185,417.85	60,691,428.04
业务招待费	20,712,773.12	27,908,144.84
差旅费	11,958,883.05	11,375,040.90
办公费	9,316,166.31	6,619,116.56
业务宣传费	5,987,206.17	5,959,765.59
会务及展览费	4,016,951.63	6,814,341.53
佣金及服务费	3,952,338.72	4,901,424.44
样品费	2,971,230.29	3,397,797.23
其他	1,570,610.42	1,805,261.38
合计	124,671,577.56	129,472,320.5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00,598.78	31,589,679.60
折旧及摊销	16,537,691.27	17,128,744.56
办公费	12,995,386.34	11,841,163.68
业务招待费	2,575,900.05	3,341,109.69
中介费	1,875,511.72	2,367,030.30
差旅费	1,819,508.52	1,662,451.86
员工股权激励	1,609,368.48	1,813,315.00
环境保护费	1,129,764.20	1,582,542.88
残疾人保障金	366,406.11	258,748.49
修理费	286,982.97	603,493.96
其他	1,800,817.63	1,531,777.34
合计	73,797,936.07	73,720,057.3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73,238.82	22,184,014.17
直接投入	19,122,189.15	33,877,726.16
实验费	4,853,664.95	4,720,868.87
折旧与摊销	3,389,582.78	3,048,361.75
差旅费	1,812,464.65	1,703,851.66
办公费	1,563,107.42	1,752,189.33
中介费	999,628.62	1,035,185.30
研发费用技术转让费及专利费	647,322.38	547,022.48
租赁费	418,538.60	349,991.81
合计	60,979,737.37	69,219,211.53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820,222.66	16,469,187.78
减：利息收入	2,338,525.04	4,784,408.65
利息净支出	22,481,697.62	11,684,779.1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781,052.19	118,290.54
汇兑净损失	-781,052.19	-118,290.54
银行手续费	815,299.94	1,318,751.24
其他	46,600.43	20,917.50
合计	22,562,545.80	12,906,157.33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高性能水性集装箱涂料的开发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2,0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2022 年上半年科技项目配套和研发机构资助）	800,000.00	
收到 2021 年先进制造业经营贡献奖（第五批）	710,000.00	
硅酮密封胶扩产增效全自动技术改造项目（2019 年“中国制造 2025 年”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补助）	455,172.36	455,172.36
收到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412,500.00	
收到 2021 年度研发费用政府补助	381,394.00	
2018 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题资金补助项目	340,022.88	340,022.88

水性环保型防腐涂料产业示范工程	300,000.00	300,000.00
中性硅酮密封胶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65,610.40	265,610.40
收到 2020 年高新企业认证通过奖励第一经费	200,000.00	
收到政府留工补助	394,000.00	
收到 2020 年度广东省重点商标保护扶持资金	50,000.00	
收到 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0	
收到 2020 年先进制造业经营贡献奖（第二批）		1,530,000.00
总部经济补助		1,432,362.00
2017 年建筑用光伏胶的联合开发及应用研究项目验收		1,0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2021 年度第一批质量强区专项资金）		1,000,000.00
收到政府补贴款（2019 年促进先进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00
收到 2020 年研发费用政府补助		500,000.00
收到光伏胶科技项目政府补贴款		300,000.00
收到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240,000.00
收到知识产权企业补助款		150,000.00
收到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45,000.00
收到 2020 年 12 月中小微企业就业补贴		34,000.00
其他	365,385.20	221,214.58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233,475.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692.31	
合计	541,168.11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5,613.18	
合计	3,075,613.1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651.11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8,440,218.58	-13,737,349.89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894,669.56	169,414.10
合计	-17,525,897.91	-13,567,935.7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2,049.26	-367,776.15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68,598.46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7,997.93	9,352.65
合计	-312,649.79	-358,423.5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63,924.38	-962,418.3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1,553.39	445.25	1,553.3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7,157.07	
其中：固定资产		57,157.07	
废品收入	34,361.94	2,335,994.50	34,361.94
其他	305,039.14	60,104.43	305,039.14
合计	340,954.47	2,453,701.25	340,954.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91,640.86	648,028.02	1,491,640.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9,854.83	543,230.35	529,854.83
其中：固定资产	529,854.83	543,230.35	529,854.83
无形资产			
债务重组损失	432,637.23		432,637.23
其他	48,679.45	232,143.80	48,679.45
合计	2,502,812.37	1,423,402.17	3,032,667.20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53,214.26	6,315,36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13,099.95	-3,190,505.75
合计	1,440,114.31	3,124,861.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07,904.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1,185.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60,725.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69,016.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58,225.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43,099.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0,470.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21,502.83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	-6,066,210.58
所得税费用	1,440,114.31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042,945.10	7,379,463.32
利息收入	3,119,577.23	4,784,408.65
废品收入	34,361.94	2,335,994.50
受限资金变动		6,356,172.57
其他（保证金、往来款净额）	48,918,399.75	4,992,881.47
合计	60,115,284.02	25,848,920.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62,289,543.82	68,780,892.47
付现的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51,549,876.55	68,991,028.44
付现的财务手续费	861,900.37	1,318,751.24
公益性捐赠支出	1,491,640.86	648,028.02
受限资金变动	29,239,450.00	
其他（保证金、往来款净额）	4,656,643.33	6,960,799.12
合计	150,089,054.93	146,699,499.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70,000,000.00	35,000,000.00
授予员工第二期持股计划收到的现金	46,372,776.36	10,072,000.00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认购款		
合计	116,372,776.36	45,07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分期款项和租赁负债利息	62,884,945.54	40,663,710.98
回购库存股	26,646,506.05	32,527,055.77
支付股票出售款	24,692,956.20	
支付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	3,254,716.96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项	3,235,146.06	18,455,056.19
合计	120,714,270.81	91,645,822.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67,789.96	50,695,021.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38,547.70	13,926,359.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20,015.45	26,684,642.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38,391.74	4,001,737.10
无形资产摊销	10,470,887.50	8,079,022.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82,625.02	3,514,65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924.38	962,418.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854.83	486,073.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5,613.1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474,577.48	16,439,292.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16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0,852.33	-3,016,02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752.38	-174,480.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557.70	-12,988,053.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06,655.58	-232,085,67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572,229.91	120,444,831.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132.57	-3,030,182.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932,520.30	406,225,201.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6,225,201.60	493,911,216.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292,681.30	-87,686,014.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932,520.30	406,225,201.60
其中：库存现金	115,456.28	22,762.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482,172.50	395,730,265.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34,891.52	10,472,174.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32,520.30	406,225,201.60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187,000.00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无形资产		注 2
房屋建筑物	112,201,542.43	抵押
土地使用权	13,633,089.18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46,725,000.00	质押
机器设备	89,786,546.40	注 1
合计	296,533,178.01	

其他说明：

注 1：（1）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0036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螺旋杆、研磨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4,500,239.8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2）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0077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16,033,451.3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3）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1138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45,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6,562,038.8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4）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HZ2022070 的售后租回合同，公司并签订所有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密封胶全自动生产线、调色机等一批机器设备出售后租回，实质为以机器设备为抵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抵押设备净值为 22,690,816.3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注 2：2020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KXCXK2020007 一系列的知识产权质押、专利独占许可协议合同，公司向专利被许可方收取许可使用费，实质为以知识产权为质押的借款，借款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此笔借款尚未结清。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891,878.95
其中：美元	702,370.46	6.96460	4,891,729.3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44,633.92	6.9646	1,703,777.40
欧元	10.00	7.4229	74.23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3,000,000.00	水性环保型防腐涂料产业示范工程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250,000.00	中性硅酮密封胶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65,610.40
与资产相关	2,975,200.00	2018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题资金补助项目	340,022.88
与资产相关	4,400,000.00	硅酮密封胶扩产增效全自动技术改造项目（2019年“中国制造2025年”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补助）	455,172.36
与资产相关	711,700.00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1,500.16
与收益相关	121,358.48	收到2021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121,358.48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收到2020年度广东省重点商标保护扶持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394,000.00	收到政府留工补助	39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收到2020年高新企业认定通过奖励第一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高性能水性集装箱涂料的开发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63,860.26	收到 2021 年知识产权证券融资扶持补贴	663,860.26
与收益相关	160,000.00	收到 2022 年第一批黄埔区民营及中小企业银行贷款利息补贴款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2022 年上半年科技项目配套和研发机构资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5,000.00	收到 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收到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政府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10,000.00	收到 2021 年先进制造业经营贡献奖（第五批）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381,394.00	收到 2021 年度研发费用政府补助	381,394.00
与收益相关	412,500.00	收到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412,500.00
与收益相关	162,150.77	收到 2022 年稳岗补贴款	162,150.77
与收益相关	375.79	收到制造业小型微利企业社保缴费补贴	375.79
合计	19,937,539.30		8,042,945.1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城县集泰化工有限公司	大城	大城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鸿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建筑安装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制造业	95.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祥泰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互联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庆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庆	安庆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0.90%	4,797.50		303,616.8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66,241,128.80	1,797,349.26	68,038,478.06	33,951,961.31	61,461,701.70	34,013,423.01	41,771,995.31	2,309,258.93	44,081,254.24	10,761,953.30	131,300.43	10,893,253.73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9,778,253.73	816,016.63	816,016.63	8,190,511.12	106,241,027.68	2,058,894.86	2,058,894.86	-6,296,734.2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收购兆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3.56%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235,955.06
--现金	3,235,955.0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35,955.06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50,778.73
差额	1,385,176.3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85,176.3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03,119,520.30			203,119,520.30
应收票据	161,883,054.98			161,883,054.98
应收账款	375,717,033.48			375,717,033.48
应收款项融资			19,657,975.51	19,657,975.51
其他应收款	3,961,209.36			3,961,209.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75,613.18		23,075,613.18

1.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11,172,751.60			411,172,751.60
应收票据	180,941,557.66			180,941,557.66
应收账款	429,969,853.17			429,969,853.17
应收款项融资			21,662,332.90	21,662,332.90
其他应收款	2,989,096.83			2,989,096.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439,791,635.40	439,791,635.40
应付票据		51,300,000.00	51,300,000.00
应付账款		227,566,343.85	227,566,343.85
其他应付款		24,470,123.64	24,470,123.64
其他流动负债		124,760,753.78	124,760,753.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47,322.96	67,447,322.96
长期应付款		30,603,228.37	30,603,228.37
长期借款		5,345,000.00	5,345,000.00

租赁负债		8,996,748.19	8,996,748.19
------	--	--------------	--------------

2.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28,381,725.30	328,381,725.30
应付票据		79,475,500.00	79,475,500.00
应付账款		269,131,624.68	269,131,624.68
其他应付款		35,249,600.26	35,249,600.26
其他流动负债		175,206,001.89	175,206,001.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04,192.15	43,904,192.15
长期应付款		36,543,225.73	36,543,225.73
长期借款		10,690,000.00	10,690,000.00
租赁负债		5,950,289.22	5,950,289.22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全部应收账款总额 11.66%，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三）及六（六）中。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439,791,635.40						439,791,635.40

应付票据	51,300,000.00						51,300,000.00
应付账款	226,858,637.00	391,732.95	8,262.29		63,690.00	244,021.61	227,566,343.85
其他应付款	19,696,735.34	2,522,685.22	1,975,858.96	224,424.00	21,285.12	29,135.00	24,470,123.64
其他流动负债	124,760,753.78						124,760,753.78
长期借款		5,345,000.00					5,345,000.00
长期应付款		24,600,009.85	6,003,218.52				30,603,228.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47,322.96						67,447,322.96
合计	929,855,084.48	32,859,428.02	7,987,339.77	224,424.00	84,975.12	273,156.61	971,284,408.00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28,381,725.30						328,381,725.30
应付票据	79,475,500.00						79,475,500.00
应付账款	268,770,799.56	43,042.51	1,600.00	68,651.00	1,000.00	246,531.61	269,131,624.68
其他应付款	26,015,855.94	8,958,900.20	224,424.00	21,285.12	10,855.00	18,280.00	35,249,600.26
其他流动负债	175,206,001.89						175,206,001.89
长期借款		5,345,000.00	5,345,000.00				10,690,000.00
长期应付款		28,138,941.70	8,404,284.03				36,543,225.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04,192.15						43,904,192.15
合计	921,754,074.84	42,485,884.41	13,975,308.03	89,936.12	11,855.00	264,811.61	978,581,870.01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无利率风险。本公司短期借款计息主要为贷款基础利率（LPR）上浮百分点，和市场利率无直接联动关系。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汇率风险，本公司目前无国外经营项目，只存在较小金额的销售，占比极小，汇率波动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本公司目前权益工具投资无重大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5,613.18		23,075,613.1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75,613.18		23,075,613.18
（2）权益工具投资		23,075,613.18		23,075,613.18
应收款项融资	19,657,975.51			19,657,975.5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657,975.51	23,075,613.18		42,733,588.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主要参考已上市银行的市净率及流动性折扣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广州	制造业	80,000,000.00	40.06%	40.0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邹榛夫。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州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逸泰园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东高科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深圳宏途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州珈智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榛夫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南方珞珈教育发展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为主要负责人的非营利团体
广从货运部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广州锋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广州宏璟贰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高管吴珈宜控制的企业，持有其 73.68%的股份，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法定代表人
广州涑克硼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持有其 100%股份
广州乐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吴珈宜担任高管的企业
广州利裕萱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高管的企业，持有其 50%股份
广州市力辰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高管的企业
广州市舜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高管吴珈宜的控股企业
广州煜傅烁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高管的企业，持有其 50%股份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马银良控股、并担任高管的企业
湖北斯大特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湖北斯大特智能爬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廉江市千帆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南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周乔持股并任法定代表人并的企业
浙江胜帮智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周乔任董事的企业
广州宏兔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宏途数字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无限星辰科技有限公司	宏途数字的全资子公司
河源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宏途数字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乐哲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乐庚的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其 22.04%的股权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乔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中房研协优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唐茜任执行总经理的企业
东莞市尔必地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邹榛夫的持股企业，持有其 14.40188%的股份
邹榛夫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邹珍凡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13,264,783.99	13,800,000.00	否	8,942,794.89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设备及服务	373,854.71	1,160,000.00	否	2,278,558.04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283.02	1,160,000.00	否	
东莞市尔必地机器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21.24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1,187.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房屋	45,714.28	45,714.24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83,101.82	47,580.7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物业					1,776,148.48	1,941,630.9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邹榛夫	80,000,000.00	2018年12月07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9年11月12日	2024年12月31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130,000,000.00	2022年06月21日	2023年06月30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邹珍凡	60,000,000.00	2021年09月26日	2024年03月22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邹榛夫	26,725,000.00	2019年11月07日	2024年11月17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190,000,000.00	2017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120,000,000.00	2022年07月15日	2025年07月15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54,000,000.00	2022年02月15日	2025年02月15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36,000,000.00	2020年08月03日	2023年08月17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榛夫	24,0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3年12月07日	否
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1年09月10日	2026年08月22日	否
邹榛夫	50,000,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6年08月2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25,283.70	6,794,571.05

(8) 其他关联交易

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中吉承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电	1,240,035.78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571,872.37	557,897.35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603,774.00	603,773.75
东莞市尔必地机器人有限公司	维修费	4,954.91	
合计	—	2,420,637.06	1,161,671.1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预付款项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50,943.41		150,943.21	
其他应收款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311,600.00		311,6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409.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4,238,760.4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10,745.22	225,509.89
其他应付款	广州广从物流有限公司		2,029,102.04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尔必地机器人有限公司		4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34,16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对象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0 年-2021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0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1.5 亿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0-2021 年 2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5 亿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组织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 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

个人考核结果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	-------	-------	-------	--------

解除限售系数	100%	60%	0%	0%
--------	------	-----	----	----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系数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 A（优秀）或 B（良好），则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解除限售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C（合格），则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解除限售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 60%，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不合格），则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均不可解除限售。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和 24 个月，均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计算。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92 元/股，定价依据为不低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 个、20 个、60 个、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持股员工在职情况、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626,63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75,934.97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年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583,102.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8,583,102.30
利润分配方案	<p>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预案内容为：公司拟以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372,752,452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数 1,090,406 股后，参与公司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 371,662,046 股，因此拟派发现金股利的总金额为 18,583,102.3 元（含税）。</p>

	<p>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之日起，至未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若公司股本因股份回购、注销回购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等原因有所变动的，公司将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的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相应变动利润分配的总额。</p> <p>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议案尚待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49,444.54	9.23%	28,076,234.58	74.18%	9,773,209.96	18,249,856.69	4.01%	13,608,228.68	74.57%	4,641,628.0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336,073.97	90.77%	24,463,879.32	6.57%	347,872,194.65	436,751,983.85	95.99%	23,711,021.93	5.43%	413,040,961.92
其中:										
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71,512,129.95	90.57%	24,463,879.32	6.57%	347,048,250.63	434,569,354.39	95.51%	23,711,021.93	5.46%	410,858,332.46
关联方组合	823,944.02	0.20%		0.00%	823,944.02	2,182,629.46	0.48%			2,182,629.46
合计	410,185,518.51	100.00%	52,540,113.90		357,645,404.61	455,001,840.54	100.00%	37,319,250.61		417,682,589.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76,234.5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12,052,481.31	12,052,481.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相应客户的应收账款	22,891,076.10	16,023,753.27	70.00%	高风险客户开出的商业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	2,905,887.13			客户用房产进行抵债, 已签订网签协议, 正在办理房屋过户手续
合计	37,849,444.54	28,076,234.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63,879.3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9,648,361.54	6,847,938.80	3.43%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39,326,888.13	7,456,377.99	18.96%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2-3 年 (含 3 年)	5,313,948.23	3,373,294.34	63.48%
建筑胶产品非专营公司客户 3 年以上	4,972,832.77	4,972,832.77	100.00%
集装箱类产品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002,735.38	220,013.68	0.50%

石化防腐产品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311,110.18	187,055.68	0.64%
石化防腐产品客户 1-2 年 (含 2 年)	177,051.10	177,051.10	100.00%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112,113.78	429,980.04	3.55%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604,368.00	210,078.32	34.76%
钢结构防腐漆非专营公司客户 2-3 年 (含 3 年)	56,078.00	56,078.00	100.00%
其他产品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24,050.62	28,620.25	0.50%
其他产品客户 1-2 年 (含 2 年)	5,650.00	2,966.25	52.50%
电商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50,824.30	16,080.54	1.53%
电商客户 1 年以上	35,854.68	35,854.68	100.00%
钢结构防腐漆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5,552.50	11,433.40	1.03%
钢结构防腐漆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18,251.91	18,251.91	100.00%
建筑胶专营公司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04,852.03	35,024.26	0.50%
建筑胶专营公司客户 1-2 年 (含 2 年)	13,660.00	13,660.00	100.00%
光伏胶客户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60,461.80	103,802.31	0.50%
光伏胶客户 1-2 年 (含 2 年)	267,485.00	267,485.00	100.00%
合计	371,512,129.95	24,463,879.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4,682,933.07
1 至 2 年	51,869,188.99
2 至 3 年	19,616,883.59
3 年以上	14,016,512.86
3 至 4 年	5,037,574.02
4 至 5 年	3,475,609.40
5 年以上	5,503,329.44
合计	410,185,518.5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11,021.93	1,818,431.18	929,184.38	136,389.41		24,463,879.3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08,228.68	16,904,525.22	256,136.00	2,180,383.32		28,076,234.58
合计	37,319,250.61	18,722,956.40	1,185,320.38	2,316,772.73		52,540,113.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武汉凌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9,860.00	银行收款
四川华夏建辉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39,268.63	房产抵债
合计	1,009,128.6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16,772.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集昇亿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1,414,755.5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北京天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98,513.6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北京众和通门窗装饰有限公司	货款	176,914.3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湖北时方钢结构有限公司	货款	134,47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湖北弘毅建设有限公司北京建筑分公司	货款	128,508.4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153,161.8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6,467,947.25	4.01%	1,102,460.56
客户 2	8,884,549.22	2.17%	56,698.82
客户 3	8,644,779.99	2.11%	6,051,345.99
客户 4	6,693,375.42	1.63%	42,715.33
客户 5	6,354,127.80	1.55%	31,770.64
合计	47,044,779.68	11.47%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603,633.01	132,208,178.82
合计	111,603,633.01	132,208,178.8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07,846,653.98	129,398,861.84
保证金及押金	2,363,404.65	2,159,338.73
备用金	1,056,833.59	329,200.57
其他	336,740.79	320,777.68
合计	111,603,633.01	132,208,178.8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267,978.28

1 至 2 年	5,645,237.04
2 至 3 年	74,810,141.40
3 年以上	880,276.29
3 至 4 年	266,456.29
4 至 5 年	139,220.00
5 年以上	474,600.00
合计	111,603,633.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88,620,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9.41%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701,057.99	1 年以内	8.69%	
大城县集泰化工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235,601.9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5.59%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130,000.00	1 年以内	1.91%	
广州鸿泰建筑安	合并范围内关联	1,098,025.00	1 年以内、1-2	0.98%	

装工程有限公司	方往来款		年、2-3 年		
合计		107,784,684.98		96.5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6,432,728.29	16,030,564.78	490,402,163.51	402,916,085.78	16,030,564.78	386,885,521.00
合计	506,432,728.29	16,030,564.78	490,402,163.51	402,916,085.78	16,030,564.78	386,885,521.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大城集泰化工有限公司	2,020,434.38	13,549.98				2,033,984.36	
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801,415.24	193,514.26				112,994,929.50	16,030,564.78
广州市神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784,173.36					4,784,173.36	
广州鸿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52,585.31				1,052,585.31	
兆舜科技(广东)有	65,281,704.11	3,256,992.96				68,538,697.07	

限公司									
广州泓泰科技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9,997,793.91							149,997,793.91	
广州祥泰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386,885,521.00	103,516,642.51						490,402,163.51	16,030,564.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2,163,439.76	1,070,636,955.20	1,539,241,461.19	1,239,555,514.95
其他业务	37,944,138.98	32,147,880.26	28,363,450.00	24,519,743.25
合计	1,390,107,578.74	1,102,784,835.46	1,567,604,911.19	1,264,075,258.2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有机硅密封胶	898,807,769.87		898,807,769.87
水性涂料	260,984,829.53		260,984,829.53
其他密封胶	63,212,559.01		63,212,559.01
水性密封胶	21,464,601.13		21,464,601.13
沥青漆	39,729,097.57		39,729,097.57
电子胶	67,964,582.65		67,964,582.65
其他产品及服务	37,944,138.98		37,944,138.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地区	497,545,593.06		497,545,593.06
华东地区	483,379,247.07		483,379,247.07
华中地区	122,212,274.18		122,212,274.18
华北地区	127,940,775.37		127,940,775.37
西南地区	70,218,058.05		70,218,058.05
东北地区	44,817,322.87		44,817,322.87
西北地区	28,482,174.15		28,482,174.15
国外	15,512,133.99		15,512,133.9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390,107,578.74		1,390,107,578.74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90,107,578.74		1,390,107,578.74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111,020,991.71		1,111,020,991.71
经销	279,086,587.03		279,086,587.03
合计	1,390,107,578.74		1,390,107,578.7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00,000.00	0.00
债务重组收益	233,475.8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692.31	0.00
合计	9,841,168.1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9,854.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19,451.88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199,161.4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5,613.18	主要系投资格莱利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39,268.6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9,259.27	主要系公益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支付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0,861.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2.91	
合计	7,355,929.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81,558.50	主要系公司向专营经销商收取的与收款密切相关的资金占用费。公司根据授信额度对专营公司赊销，并依据专营合同约定对专营公司全部应收款收取资金占用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构成公司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	0.027	0.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5%	0.015	0.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